阳城县民政局

2025年度单位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1
一、本部门（单位）职责.....1
二、机构设置情况.....2
第二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表.....5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5
二、收入决算表.....7
三、支出决算表.....9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11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13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15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17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18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19
十、部门决算公开相关信息统计表.....20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21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21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21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21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21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21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22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22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22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22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23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25
第五部分 附件.....25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部门（单位）职责

县民政局属县政府工作部门，正科级，一级预算单位。主要职能是：

（一）组织实施民政事业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制定全县民政事业规范性文件，提出全县民政事业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负责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二）组织和接收社会募捐，拨发全县募捐款物并监督使用情况。

（三）制定社会救助规划，健全城乡社会救助体系。负责全县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临时救助、特困人员供养、生活无着人员救助工作。

（四）负责全县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工作，承办乡镇行政区域的设立、撤销、更名和界线变更及政府驻地迁移的报批工作，指导、组织地名标志和门牌的设置与管理工作。

（五）负责与邻县行政区域界线的勘定、协调，负责全县行政区域内乡镇边界争议的调查和调处。

（六）承担老年人、困境儿童、特困人员等特殊困难群体权益保护的行政管理工作，指导残疾人的权益保障工作。拟定全县社会福利事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社会福利事业单位的管理。管理本级福利资金及资助项目的审批工作。

（七）贯彻落实殡葬管理政策，推进殡葬改革工作。

（八）指导民政系统干部培训、教育、表彰等工作。

（九）承担救助管理、残疾人权益保护、殡葬执法管理、城乡社会救助监督管理等工作。

（十）组织拟订并协调落实应对人口老龄化政策措施;承担县老龄工作委员会的日常工作。

（十一）承担本部门职责范围内的应急管理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

（十二）与县委社会工作部的工作配合。涉及村民委员会、居民委员会工作中需要以政府名义出面的，县民政局协助做好工作。

（十三）承担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县民政局内设办公室、社会事务管理股（加挂殡葬监督管理股牌子）、社会救助股、党办四个股室。

下设阳城县民政事业发展中心（加挂阳城县低收入家庭经济状况核对中心、阳城县未成年人保护中心、阳城县殡葬服务中心牌子），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副科级建制。

二、机构设置情况

县民政局内设机构：

(一)办公室

协助局领导协调和处理机关日常工作，并进行督查督办。组织草拟民政事业发展规划、年度计划和综合性文件。负责局机关公文处理、新闻宣传、政务公开、政府信息公开、政务信息机要保密、档案管理、信访工作。承办局重要会议的组织服务工作。负责局系统离退休人员管理服务工作；拟定局机关和直属单位人事管理制度，负责局机关及直属单位的机构编制、人事劳资、法人年度公示、人员考勤、请销假管理、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作；负责组织局直属单位专业技术职称评聘工作；组织民政系统干部职工学习教育培训、思想政治工作、任免交流、岗位考核、绩效考核、评比表彰等队伍建设工作。

(二)社会事务管理股（加挂殡葬监督管理股牌子）

负责全县行政区划工作，承办乡镇行政区域的设立、撤销、调整、更名和界线变更及政府驻地迁移的报批工作；负责与邻县行政区域界线的勘定、协调；调解处理本县行政区域内乡镇的边界争议；负责全县地名的命名、更名和标准化处理，指导地名标志和门牌的设置，负责地名档案的收集、整理、更新和储存；负责全县社会组织的事中、事后监督管理，负责查处民间组织的违法行为和非法民间组织；负责社会组织综合党委日常工作；牵头全局“互联网+监管”信用体系建设。负责宣传贯彻落实殡葬管理法律、法规和政策，拟定并组织实施全县殡葬事业发展规划、管理办法，负责殡葬监督管理工作。

(三)社会救助股

负责监督实施社会救助法律、法规和政策。拟定全县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等社会救助规划、政策办法和救助标准并监督实施；健全城乡社会救助体系。负责社会救助的法制化建设并组织监督实施。组织和接收社会募捐，拨发全县募捐款物并监督使用情况。组织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临时救助工作、困境儿童、残疾人权益保护、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家庭暴力受害人临时庇护救助、慈善事业、社会捐赠、福利彩票公益金管理使用、指导社会“三无”人员的精神病患者医疗救助和全县精神卫生防治等工作。组织和指导全县扶贫济困等社会互助活动，指导全县社会救济工作。拟定全县保障老年人、残疾人、困境儿童、特困人员等特殊困难群体社会福利政策，并指导实施。拟定全县社会福利事业发展规划和各

类福利设施标准。指导社会福利事业单位的管理。负责管理本级福利金及资助项目的审批工作。负责组织拟订并协调落实应对人口老龄化政策措施；承担县老龄工作委员会的日常工作。

（四）党办

负责党务工作和党风廉政建设，履行党内监督和监察职责，对党员干部及一般职工履行职责、行使权力、遵守纪律进行监督;负责全局精神文明建设、意识形态、统战工作。负责局党组交办的其他事项。

阳城县民政事业发展中心

（含阳城县低收入家庭经济状况核对中心、阳城县未成年人保护中心）主要职责：

（一）负责全县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供养人员等社会救助资金发放等事务性工作。

（二）负责全县低收入家庭经济状况核对工作。

（三）负责未成年人保护政策宣传和未成年人救助保护关爱工作。

（四）负责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工作。

（五）负责全县孤儿和弃婴的收养、医治、教育等工作。

（六）负责为老年人提供养老服务。

（七）殡葬服务相关工作。

阳城县民政事业发展中心内设机构：

（一）城乡低保中心股

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供养、残疾人两补等各项救助金发放、入户调查等事务性工作；负责全县低收入家庭经济状况核对工作。

（二）殡葬服务股

负责提供殡葬服务，承担推行火葬和改革土葬的具体落实工作，抓好殡葬改革宣传教育，负责监管殡仪馆、公墓等单位。

（三）救助服务股

承担辖区内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和流浪未成年人救助工作。对流浪乞讨人员提供临时食宿、疾病救助、协助返乡等救助；负责未成年人保护政策宣传和未成年人救助保护关爱工作。

（四）福利中心股

负责全县“无家可归、无依无靠、无生活来源”的孤儿和弃婴的收养、医治、教育等工作。

（五）婚姻登记股

负责宣传贯彻落实婚姻、收养方面的法律法规，确保居民能够了解并遵守相关规定。负责办理双方或一方常住户口在县行政区划内的内地居民之间的婚姻登记及证件补发，为居民提供便捷的婚姻登记服务。负责婚姻档案及婚姻数据的统计上报工作，确保婚姻数据的准确性和完整性，为政府决策提供数据支持。负责收养登记工作，遵循相关法律法规，为符合条件的家庭提供收养登记服务。

（六）未成年人救助保护股

负责宣传贯彻《未成年人保护法》，提高社会对未成年人权益保护的认识和重视。负责全县儿童福利、孤弃儿童保障、儿童救助保护政策和标准等建议的提出，为政府制定相关政策提供参考。落实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及其他困境儿童保障政策，确保这些儿童的基本生活和教育需求得到满足。开展未成年人救助保护关爱服务，对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遭受监护侵害、暂时无人监护等未成年人实施救助，并承担临时监护责任，保障他们的安全和权益。负责县未成年人保护工作委员会日常事务性工作，协调各方资源，共同推进未成年人保护工作。依法维护未成年人合法权益，对侵犯未成年人权益的行为进行监督和打击。

第二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名称：阳城县民政局　　2025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8005.8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9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3025.4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14.74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7972.1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9.1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276.59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8.2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748.8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046.01**	**本年支出合计**	**58**	**11046.0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1046.01**	**总计**	**62**	**11046.0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名称：阳城县民政局　　2025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1046.01	11031.27					14.7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96	0.96					
20139	社会工作事务	0.96	0.96					
2013999	其他社会工作事务支出	0.96	0.9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972.19	7957.45					14.74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205.73	205.73					
2080201	行政运行	131.82	131.82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9.41	19.41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54.50	54.5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6.92	126.9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0.13	50.1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92	32.9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3.87	43.87					
20810	社会福利	1849.45	1834.71					14.74
2081001	儿童福利	147.22	147.22					
2081002	老年福利	807.32	807.32					
2081004	殡葬	296.42	296.42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198.44	198.44					
2081006	养老服务	395.05	380.31					14.74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5.00	5.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888.89	888.89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888.89	888.89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1757.46	1757.46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40.75	140.75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616.72	1616.72					
20820	临时救助	174.98	174.98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139.98	139.98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35.00	35.0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2103.83	2103.83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2103.83	2103.83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864.35	864.35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864.35	864.35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58	0.58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58	0.5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14	19.14					
21004	公共卫生	0.39	0.39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0.39	0.39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0.36	0.36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0.36	0.3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39	18.3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52	2.5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89	10.8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99	4.9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76.59	276.59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76.59	276.59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276.59	276.5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29	28.2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8.29	28.2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29	28.29					
229	其他支出	2748.83	2748.83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200.00	220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2200.00	220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548.83	548.83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548.83	548.8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名称：阳城县民政局　　2025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1046.01	487.68	10558.3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96		0.96			
20139	社会工作事务	0.96		0.96			
2013999	其他社会工作事务支出	0.96		0.9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972.19	440.63	7531.56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205.73	114.70	91.04			
2080201	行政运行	131.82	114.70	17.13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9.41		19.41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54.50		54.5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6.92	126.9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0.13	50.1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92	32.9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3.87	43.87				
20810	社会福利	1849.45	198.44	1651.00			
2081001	儿童福利	147.22		147.22			
2081002	老年福利	807.32		807.32			
2081004	殡葬	296.42		296.42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198.44	198.44				
2081006	养老服务	395.05		395.05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5.00		5.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888.89		888.89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888.89		888.89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1757.46		1757.46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40.75		140.75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616.72		1616.72			
20820	临时救助	174.98		174.98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139.98		139.98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35.00		35.0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2103.83		2103.83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2103.83		2103.83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864.35		864.35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864.35		864.35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58	0.58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58	0.5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14	18.75	0.39			
21004	公共卫生	0.39		0.39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0.39		0.39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0.36	0.36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0.36	0.3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39	18.3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52	2.5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89	10.8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99	4.9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76.59		276.59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76.59		276.59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276.59		276.5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29	28.2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8.29	28.2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29	28.29				
229	其他支出	2748.83		2748.83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200.00		220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2200.00		220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548.83		548.83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548.83		548.8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名称：阳城县民政局　　2025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8005.8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96	0.9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3025.4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7957.45	7957.4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9.14	19.1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276.59		276.59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8.29	28.2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748.83		2748.8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031.27**	**本年支出合计**	**59**	**11031.27**	**8005.85**	**3025.4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1031.27**	**总计**	**64**	**11031.27**	**8005.85**	**3025.4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名称：阳城县民政局　　2025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8005.85	487.68	7518.1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96		0.96
20139	社会工作事务	0.96		0.96
2013999	其他社会工作事务支出	0.96		0.9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957.45	440.63	7516.82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205.73	114.70	91.04
2080201	行政运行	131.82	114.70	17.13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9.41		19.41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54.50		54.5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6.92	126.9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0.13	50.1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92	32.9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3.87	43.87	
20810	社会福利	1834.71	198.44	1636.27
2081001	儿童福利	147.22		147.22
2081002	老年福利	807.32		807.32
2081004	殡葬	296.42		296.42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198.44	198.44	
2081006	养老服务	380.31		380.31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5.00		5.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888.89		888.89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888.89		888.89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1757.46		1757.46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40.75		140.75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616.72		1616.72
20820	临时救助	174.98		174.98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139.98		139.98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35.00		35.0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2103.83		2103.83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2103.83		2103.83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864.35		864.35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864.35		864.35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58	0.58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58	0.5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14	18.75	0.39
21004	公共卫生	0.39		0.39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0.39		0.39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0.36	0.36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0.36	0.3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39	18.3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52	2.5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89	10.8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99	4.9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29	28.2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8.29	28.2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8.29	28.2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名称：阳城县民政局　　2025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07.0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1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01	基本工资	108.22	30201	办公费	10.21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1012	拆迁补偿	
30102	津贴补贴	32.53	30202	印刷费	2.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3	奖金	20.93	30204	手续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5	水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77.47	30206	电费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2.92	30207	邮电费		309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3.87	30208	取暖费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3.37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	31101	资本金注入（基本建设）	————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99	30211	差旅费	2.50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	311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6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906	大型修缮	————	**312**	**对企业补助**	
30113	住房公积金	28.29	30213	维修（护）费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114	医疗费		30214	租赁费		30908	物资储备	————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3.84	30215	会议费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	31204	费用补贴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49	30216	培训费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	31205	利息补贴	
30301	离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9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30302	退休费	50.13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922	无形资产购置	————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3	退职（役）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999	其他基本建设支出	————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0304	抚恤金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30305	生活补助		30226	劳务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30306	救济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304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8	工会经费	3.94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99**	**其他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9	福利费	6.89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0.36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3	31006	大型修缮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57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008	物资储备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1009	土地补偿		39999	其他支出	
						31010	安置补助				
人员经费合计		457.54	**公用经费合计**								30.1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名称：阳城县民政局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025.42	3025.42		3025.4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76.59	276.59		276.59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76.59	276.59		276.59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276.59	276.59		276.59	
229	其他支出		2748.83	2748.83		2748.83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200.00	2200.00		220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2200.00	2200.00		220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548.83	548.83		548.83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548.83	548.83		548.8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名称：阳城县民政局　　2025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名称：阳城县民政局　　2025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03		1.03		1.03		1.03		1.03		1.0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部门决算公开相关信息统计表

公开10表

单位名称：阳城县民政局　　2025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一、政府采购情况		
项目	行次	统计数
合计	1	341.02
货物	2	9.49
工程	3	
服务	4	331.53
二、机关运行经费		
项目		统计数
（一）行政单位	5	30.13
（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6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一）车辆数合计（辆）	7	1
1.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8	
2.主要负责人用车	9	
3.机要通信用车	10	
4.应急保障用车	11	1
5.执法执勤用车	12	
6.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3	
7.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14	
8.其他用车	15	
（二）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	1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采购、机关运行经费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收入总计11,046.01万元，支出总计11,046.01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增加2,532.60万元，增长29.75%，支出总计增加2,532.60万元，增长29.75%。主要原因是主要是增加了公墓债券资金及部分养老资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收入合计11,046.01万元，其中：

财政拨款收入11,031.27万元，占比99.87%；

其他收入14.74万元，占比0.13%。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支出合计11,046.01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487.68万元，占比4.41%；

项目支出10,558.33万元，占比95.59%。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11,031.27万元，支出总计11,031.27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增加2,517.86万元，增长29.58%；财政拨款支出总计增加2,517.86万元，增长29.58%。主要原因是主要是增加了公墓债券资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支出8,005.85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72.48%。与上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14.28万元，增长0.18%。主要原因是主要是困难群众补助资金标准提高。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8,005.85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0.96万元，占比0.0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7,957.45万元，占比99.40%；

卫生健康支出(类)19.14万元，占比0.24%；

住房保障支出(类)28.29万元，占比0.35%。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9,176.02万元，支出决算8,005.8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7.25%。其中：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0.96万元，用于组织部拨付非公党建指导员补助经费。较上年决算增加0.32万元，增长50%，主要原因是补助经费增加。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年初预算9,126.97万元，支出决算7,957.4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7.19%，用于单位运营经费支出、人员基本支出，困难群众救助补助支出，残疾人两补支出，养老支出，殡仪馆运营支出，公墓建设支出、福利中心运营支出。较上年决算增加586.56万元，增长7.96%，主要原因是增加了80周岁以上老年人高龄津贴项目。

卫生健康支出年初预算20.75万元，支出决算19.1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2.24%，用于职工医疗保险及独生子女费。较上年决算减少573.40万元，下降96.77%，主要原因是高龄津贴业务使用科目改为老年福利。

住房保障支出年初预算28.29万元，支出决算28.2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用于职工住房公积金支出。较上年决算增加0.80万元，增长2.91%，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487.67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457.54万元，主要包括在职职工工资、保险、职业年金、及津补贴；

公用经费30.1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差旅费以及保证机关运营的其他费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总计3,025.42万元，支出总计3,025.42万元。与上年相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增加2,503.58万元，增长479.76%；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计增加2,503.58万元，增长479.76%。主要原因是主要是增加了公墓债券资金及部分养老资金。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此项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1.03万元，支出决算1.03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00%，比上年度减少0.22万元，下降17.6%，主要原因是：车辆维修

费用减少。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1.03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00%，比上年度减少0.22万元，下降17.6%，主要原因是：车辆维修费用减少；

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出国（境）团组共0个，0人次。主要用于：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支出。

2、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使用财政拨款共购置公务用车0辆，主要用于：本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3、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1.03万元，使用财政拨款负担的公务用车保有量共1辆，主要用于：机要文件交换，县内公务活动所需车辆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

4、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共接待0批次，0人次。国内接待费0万元，共接待0批次，0人次，其中外事接待费0万元，共接待0批次，0人次，主要是本单位无国内公务接待费支出；国（境）外接待费0万元，共接待国（境）外0批次，0人次，主要是本单位无国内公务接待费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5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30.13万元，比2024年增加1.13万元，增长3.9%，主要原因办公用品购置费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25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341.0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9.49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331.53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235.9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69.17%。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235.9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69.17%。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部门（单位）共有车辆1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1辆，其他用车0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流浪乞讨人员救助车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2025年度二季项目绩效自评个数54个，涉及资金6399.91万元：4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4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2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8个项目自评等级为“差”。改进 措施一是科学设置绩效目标，细化量化绩效指标；二是强化项目全过程管控，细化项目实施节点；三是健全绩效监控机制，定期跟踪项目实施成效及时纠偏 存在问题。

附件：二级项目绩效自评表

2、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经费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指各级部门、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无

第五部分 附件

2025年边界管控市级补助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边界管控市级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3-阳城县民政局				预算单位	203001-阳城县民政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20.05	20.05	19.3	19.3	0	100	1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5	20.05	0	0	0	0.00	0.00	气上冻工程未开
		0	0	19.3	19.3	0	100.00	10.00	气上冻工程未开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本项目资金和市政府每年拨付各边界乡镇边界管控专项经费统筹使用，用于边界乡镇标志物建设以及界线界桩管护员待遇，每年年底根据各乡镇边界标志物建设资金情况，经局务会研究下拨	全面完成年度目标任务，界线巡视、界桩维护等工作按计划实施，边界管控成效显著。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界桩维护个数	=个	=15个	=15个	15	20	20	
		质量指标	界桩完好率	=%	=100%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界桩更换完工及时率	=%	=100%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总金额	=元	=200500元	=193000元	193000	10	9	规范边界管控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强化资金使用全过程监管，确保资金效能最大化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高边界安全系		提高	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	全面完成年度目标任务，界线巡视、界桩维护等工作按计划实施，边界管控成效显著。	30	29	规范边界管控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强化资金使用全过程监管，确保资金效能最大化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	≥90%	≥90%	90	10	10	
总分									98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及分析	2025年此项目年初预算200500元，实际下达200500元，根据业务实际情况全年支出193000元，执行率为96.2%。本年度严格依据年初下达的项目预算、年度工作实施方案开展全县行政区域边界管控各项工作，资金拨付流程规范，专款专用，全部经费均用于边界日常巡护、界桩界碑维护、边界矛盾隐患排查、政策宣传、纠纷调解等核心业务，无挤占、挪用、超范围支出情况，全年按既定频次完成县域所有边界线路常态化巡查任务，按时完成破损界桩修复、边界警示标识更新工作，项目实施进度与预算执行进度匹配均衡，各项既定工作任务均按期落地实施，整体执行有序规范。
	产出情况及分析	全年完成县域全部行政边界常态化巡护全覆盖，定期开展界桩、界碑实地隐勘修缮，完成边界沿线普法宣传、邻里边界矛盾前置排查工作，建立边界问题台账，对排查发现的各类边界隐患做到动态跟踪、闭环处置，配齐巡护配套物资、宣传资料，形成常态化边界管护工作机制，足额完成年度计划内各项实物产出指标，边界管护硬件、巡护频次、宣传覆盖均达到预设工作标准。
	效益情况及分析	通过持续开展常态化边界巡查、隐患前置排查、邻里边界纠纷提前介入调解，县域边界沿线整体秩序平稳有序，全年未发生跨区域边界权属争议、群众土地山林矛盾纠纷，有效化解潜在边界风险隐患，筑牢基层治理防线。边界管控相关政策宣传全面下沉沿线村镇，基层干部、沿线群众对行政边界管护政策知晓度持续提升，边界治理成效显著，群众对边界管控、矛盾调处工作整体认可程度较高，有效维护县域边界地区社会和谐稳定。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采取入户走访、村镇座谈、线上问卷、现场问询等多种方式，面向边界沿线各村群众、基层村干部开展满意度专项调查，全面收集群众对边界巡护、矛盾调解、界桩维护等工作的意见建议，经汇总统计，边界沿线群众综合满意度达到90%，大部分受访群众对常态化边界管控、纠纷快速处置等服务表示满意，仅少量群众提出优化巡护时间、增加宣传频次的优化建议，后续将结合群众诉求调整完善工作安排。
主要经验做法		修订《阳城县边界管控专项资金管理办法》《阳城县行政区域界线巡视、界桩管护制度》，进一步明确涉边乡镇、村级管护员的标准，建立“日常巡查、季度督查、年度考核”的常态化管护机制，确保涉界的行政区域界线及界桩规范有序。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部分偏远界桩巡检频次受交通条件的限制，效率有待提升。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1.常态化开展行政区域界线巡视与界桩维护，及时排查化解边界纠纷隐患；2.规范边界管控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强化资金使用全过程监管，确保资金效能最大化；3.深化与邻县（市）的界线管理协作，健全信息共享、联合处置机制，共同维护边界和谐稳定。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2025年城乡养老和老年助餐幸福工程资金（城镇社区养老工程）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城乡养老和老年助餐幸福工程资金（城镇社区养老工程）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3-阳城县民政局				预算单位	203001-阳城县民政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39.2	39.2	0	0	0	0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9.2	39.2	0	0	0	0.00	0.00	待财政审核后支付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满足社区老年人生活照料、保健康复、精神慰藉等方面的基本需求，为老年人提供用餐、日间照料、“六助”等生活照料服务。	本年度小宿头社区幸福养老工程建设任务全部竣工完成，养老服务设施配套到位，聚态化开展日间照料、便民康养等服务，运营管理规范有序，有效满足辖区老年人养老服务需求，各项建设及服务目标均如期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镇社区养老工程	=个	=1个	=0个	0	20	0	待财政审核后支付
		质量指标	满足老年人基本服务		满足	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	项目已按政策要求完成工程建设，资金尚未拨付，相关资金正在财政审核中。	10	0	待财政审核后支付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5年	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	本项目于2025年完成建设并投入运营，目前工程已按计划完工，建设任务已完成，拨付资金相关进度材料正在财政审核中。	10	0	待财政审核后支付
		成本指标	建筑面积补助标准	=元/每平方	=700元/每平方米	=700元/每平方米	0	10	0	待财政审核后支付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高老年人生活质量		提高	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成果	项目工程已完工，为特困人员集中供养提供了硬件基础，特困人员生活质量提升得到了改善，后续资金拨付相关材料正在财政审核中。	30	29	待财政审核后支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老年人满意度	≥%	≥90%	≥90%	90	10	10	
总分									39	整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标准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及分析	此项目年初预算392000元，下达数为392000元，全年未支出。
	产出情况及分析	圆满完成社区养老场所建设、配套设施采购安装等既定产出任务，建设面积、设施数量均达标，项目按期交付使用，各项产出指标全部实现，满足养老服务基础硬件需求。
	效益情况及分析	有效完善社区养老服务体系，为辖区老人提供便捷养老服务，改善老年群体生活质量，带动社区养老服务水平提升，社会效益显著，切实惠及社区养老服务保障对象。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通过走访调研，辖区老年人及家属对项目服务、设施环境满意度较高，认可项目带来的便利，整体满意度达标，充分体现项目惠民实效。
主要经验做法		强化部门协同，精准对接老年群体需求，优化设施布局，严格资金监管，规范项目流程，全力保障项目高效推进、落地见效。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项目后期运维管理不够精细，服务队伍专业能力不足，原因还管理人员专业培训不足，精细化管理意识有待加强。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健全项目长效运维机制，加强工作人员专业培训，提升服务水平；细化日常管理流程，优化服务内容，持续提升项目运营质效，更好服务老年群体。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2025年城乡养老和老年助餐幸福工程资金（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城乡养老和老年助餐幸福工程资金（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3-阳城县民政局				预算单位	203001-阳城县民政局				
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206.4	206.4	197.955	197.955	0	100	1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6.4	206.4	197.955	197.955	0	100.00	10.00	项目按实际建设内容及现场实施情况结算，与预算存在偏差	

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老年人提供集中用餐或配餐服务，满足30人以上的集中用餐，每天至少提供午餐服务。	已完成86个农村日间照料中心提档升级验收审核，按标准足额下达县级补助资金197.954878万元，本次项目全面完成设施设备与助餐场所改造，有效改善了日间照料中心硬件条件，优化了服务环境，进一步提升农村日间照料服务能力，更好满足老年人日常照料、就餐等养老服务需求。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数量	=个	=86个	=86个		20	20	
		质量指标	积极发展老年助餐服务		发展	达成预期指标	完成餐厅、厨房配适餐升级改造，助餐设施完善、服务规范，符合养老质量要求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5年	达成预期指标	按时拨付资金并完成改造任务	10	10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元/个	=10000元/个	=30000元/个	省市级补助3.6万元/个；超6万元按2.4万元拨付，未超6万元按实际拨付	10	9	项目按实际建设内容及现场实施情况结算，与预算存在偏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解决老年人就餐问题		有效解决	达成预期指标	有效解决老年人就餐难题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老年人满意度	≥%	≥90%	≥90%		10	10	
总分									99	优

自评结果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及分析	本项目计划完成86个农村日间照料提档升级，实际完成86个，完成率100%。所有日间照料点位助餐设施配置、餐厅改造达标并通过验收，项目按计划节点完成改造，资金使用规范，成本控制合理，整体产出与预期目标高度契合，有效提升了农村日间照料服务保障能力。
	产出情况及分析	本项目通过86个农村日间照料中心提档升级，有效改善了农村养老服务硬件条件，助餐、日间照料等基础服务功能进一步完善，大幅提升了农村老年人的获得感与满意度，切实增强了农村养老服务终端服务承载力，对完善我县农村养老服务体系、推动养老服务提质增效发挥了积极作用。
	效益情况及分析	本次提档升级后的86个农村日间照料中心，通过优化助餐条件、完善服务设施，有效改善了老年人的就餐与活动环境，服务体验显著提升，经反馈收集，老年群众对改造后的照料中心整体评价良好，满意度达到预期水平，项目实时获得了服务对象的广泛认可。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主要经验做法		1.确保项目建设标准合规、资金拨付精准。2.聚焦助餐核心功能，重点实施餐厅、餐厅改造与配送餐能力提升。3.据实结算，保障资金使用效率与项目建设质量。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项目按实际建设内容及现场实施情况结算，与预算存在偏差。主要原因是前期预算编制时未留充分预估项目实施过程中通过优化施工方案、降低采购成本等方式形成的资金节约，导致预算与实际执行出现偏差。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1.持续做好日间照料中心运营监管，巩固助餐服务成果。2.健全长效运营机制，保障设施设备正常使用与服务可持续。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2025年城乡养老和老年助餐幸福工程资金（芹池中心敬老院提升改造）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城乡养老和老年助餐幸福工程资金（芹池中心敬老院提升改造）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3-阳城县民政局				预算单位	203001-阳城县民政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15	15	2.08	2.08	0	100	1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	15	2.08	2.08	0	100.00	10.00	项目资金结算材料正在财政审核，后续资金暂未拨付，当前执行率偏低，已支出部分合规。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向老年人提供方便可及的养老服务，满足广大老年人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本年度已完成敬老院提升改造全部施工内容，项目顺利竣工验收、投入使用、资金专款专用、规范支出。改造后完善了养老及老年助餐设施，改善了老人居住生活条件，圆满完成年度项目实施任务，达到预期民生保障成效。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区域养老服务中心	≥1家	≥1家	≥1家	1	20	20	待财审后支付
		质量指标	保障集中供养服务		保障	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	已全面落实农村特困人员集中供养保障政策，基本生活照料、安全管理等服务均按标准开展，服务质量总体达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	10	8	待财审后支付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5年	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	本项目于2025年完成建设并投入运营，目前已按时间节点推进，阶段性目标均已完成，整体进度符合预期，相关进度材料正在财政审核中	10	8	待财审后支付
		成本指标	建筑面积补出	元/每平	300元/每平方≤500元/每平方米		500	10	2	待财审后支付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高特困人员生活质量		提高	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	通过本项目实施，为特困人员提供了稳定的集中供养服务，保障了基本生活照料、安全管理等需求，有效改善了生活条件，提高了生活质量，部分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相关材料正在财政审核中。	30	29	待财审后支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特困人员满意度	≥95%	≥90%	≥90%	90	10	10	待财审后支付
总分									87	良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及分析	项目严格按方案批建实施，圆满完成全部改造任务并顺利投入使用，本年度申请资金预算15万元，全年实际支出2.08万元，预算执行率13.9%，项目资金专款专用，严格执行财政资金管理规定，现已履行审核流程，预算执行有序，资金支出控制在批复范围内，无挤占、挪用、超预算支出情况，资金使用合规高效
		产出情况及分析	1.产出情况：项目已按期完成房屋修缮、设施升级及质量服务配备建设，工程质量符合规范，项目资金使用合规，预算执行到位，全面完成改造任务。2.产出分析：改造后的敬老院硬件条件显著改善，服务资源配置齐全，有效提升了养老服务保障能力，满足了特困供养人员及老年助餐服务需求，产出成果良好。
		效益情况及分析	项目实施后有效改善了敬老院居住和助餐条件，提升了城乡养老服务能力，切实保障特困老年人视餐与生活照料需求，未发生安全问题，群众满意度明显提高，充分发挥了民生幸福工程的社会效益，资金使用效益良好。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项目实施后，通过优化硬件条件，完善服务配套，切实提升了养老服务保障能力，有效满足了特困供养人员及老年助餐服务需求。日常运营中未出现安全隐患，群众对此表示认可，满意度显著提升。本次改造解决了实际民生问题，实施效果良好，获得服务对象的充分肯定。
	主要经验做法		严格遵循项目实施方案，规范推进施工改造建设，严把工程质量与施工进度关，强化项目资金监管，坚持专款专用、规范支出，严控预算执行，聚焦城乡养老与老年助餐服务需求，精准推进设施升级改造，全力保障项目落地见效，切实发挥民生工程保障作用。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问题：项目施工细节管控不够精细，部分配套设施完善度有待提升；原因：施工统筹安排不够细致，现场监管力度不足。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下一步将强化项目全过程管控，严把工程质量与施工细节，规范预算执行与资金使用，提升资金使用效益，同时健全后期运维管理机制，做好改造与日常运营衔接，持续优化养老及助餐服务设施，切实提升项目管理水平与民生保障成效。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2025年城乡养老和老年助餐幸福工程资金（芹池中心敬老院提升改造）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城乡养老和老年助餐幸福工程资金（芹池中心敬老院提升改造）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3-阳城县民政局				预算单位	203001-阳城县民政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37.2	37.2	0	0	0	0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7.2	37.2	0	0	0	0.00	0.00	项目资金正在财政审核中，资金尚未拨付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向老年人提供方便可及的养老服务，满足广大老年人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本年度按实施方案完成芹池中心敬老院提升改造相关建设内容，项目已完工并投入使用，年初预算37.2万元，资金按实际需求规范支出，未使用完毕部分按规定结转，项目整体达到预期改造效果，有效改善了养老及助餐服务条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区域养老服务中心个数	=家	=1家	=1家	1	20	20	待财政审核后支付
		质量指标	保障集中供养服务		保障	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	项目已按政策要求完成工程建设并开展集中供养服务，但资金尚未拨付，后续将在资金拨付后进一步优化服务保障水平。	10	8	待财政审核后支付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5年	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	本项目于2025年完成建设并投入运营，目前工程已按计划完工，建设任务已完成。因资金拨付流程尚未完成，相关进度材料正在财政审核中。	10	8	待财政审核后支付
		成本指标	建筑面积补助	1建筑面积	10建筑面积	=500建筑面积补助	500	10	0	待财政审核后支付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高特困人员生活质量		提高	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	项目工程已完工，配套服务及设施优化工作已开展，切实提升服务对象生活质量，相关材料正在财政审核中。	30	30	待财政审核后支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特困人员满意度	≥%	≥90%	≥90%	90	10	10	待财政审核后支付
总分									76	中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及分析	项目严格按照实施方案组织实施，工程质量符合相关标准，稳步推进敬老院提升改造工作，顺利完成既定建设任务并投入使用，项目年初预算37.2万元，全年无实际支出。
	产出情况及分析	本项目年初预算37.2万元，严格按照项目实施方案建设芹池中心敬老院提升改造工作，完成敬老院设施修缮、老年助餐配套设施优化等既定建设内容，项目施工质量达标、按期推进，资金按实际需求规范支出，专款专用，各项产出任务均按计划落实，有效完善了养老服务提供条件，产出成果符合项目实施要求，保障了养老助餐服务有序开展。
	效益情况及分析	项目实施后，有效改善了芹池中心敬老院居住条件和老年助餐服务环境，提升了特困供养人员生活质量与就餐保障水平，进一步健全了城乡养老服务体系，切实增强了老年人的幸福感、获得感与安全感，充分发挥了民生幸福工程的社会效益，资金使用效益明显。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项目实施后，通过对芹池中心敬老院居住条件及老年助餐服务环境的针对性改善，切实满足了特困供养人员对优质养老、安全助餐的基本需求。改造后的硬件设施与服务环境得到了入住老人及相关部门的一致认可，满意度显著提升。此举不仅解决了老人实际生活困难，也充分体现了民生幸福工程的惠民实效，获得了社会各界的充分肯定与好评。
主要经验做法		紧扣养老服务需求，严格落实上级政策，规范推进敬老院改造与老年助餐服务提升；聚焦设施短板精准施策，完善硬件配套、优化服务质量；统筹民政、财政、乡镇等多方力量，强化项目监管与资金管控，保障项目高效落地、发挥长效惠民作用。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项目存在过程管控不够精细、资金统筹规划不足、预算执行进度把控不到位以及实施细节把控不严等问题，主要原因是前期资金使用计划不够细化，施工统筹安排不够周全，现场动态监管力度不足，精细化管理意识有待提升。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全面强化过程管控，细化资金使用规划，建立动态监管机制；严格把控项目实施细节，做好施工统筹安排，全面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确保项目高质量落地。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年度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2025年城乡养老和老年助餐幸福工程资金（区域养老服务中心）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城乡养老和老年助餐幸福工程资金（区域养老服务中心）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3-阳城县民政局			预算单位	203001-阳城县民政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70	70	10	10	0	100	1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0	70	10	10	0	100.00	10.00	项目已完工，资金结算材料正在财政审核，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提升区域性中心敬老院特困人员集中供养服务、为老年人提供生活照料、膳食供应、休闲娱乐等服务，	对照年度改造目标，已按期完成全部改造任务，安全隐患全面消除，院区适老化水平、居住环境及运营保障能力显著提升，改造项目通过相关验收并投入正常使用，满足院内老人居住、康复及照护服务需求。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区域养老服务中心个数	=个	=3个	=3个	3	20	20	待财政审核后支付
		质量指标	保障集中供养服务		保障	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	项目已按财政要求开展集中供养服务保障工作，基本服务功能已投入运营，服务质量总体达标，相关验收及资金结算材料正在财政审核中。	10	8	待财政审核后支付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5年	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	本项目于2025年完成建设并投入运营，目前工程已按计划完工，整体进度符合预期，相关进度及验收材料正在财政审核中。	10	8	待财政审核后支付
		成本指标	建筑面积补助	元/每平	500元/每平方	=500元/每平方米	500	10	2	待财政审核后支付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高特困人员生活质量		提高	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	项目已按计划完成建设并投入使用，基本保障了特困人员的生活照料需求，生活质量得到了一定效果，后续资金拨付正在财政审核中。	30	29	待财政审核后支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特困人员满意度	≥%	≥90%	≥90%	90	10	10	待财政审核后支付
总分									87	良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及分析	本年度养老院改造工程资金总额870万元，全年预算执行数10万元，执行率1%。目前项目已全部完工并投入使用。项目实施上，严格按照改造计划推进施工建设，顺利完成适老化设施改造、安全隐患整治及配套功能完善等全部建设内容，工程质量达标并通过验收，有效改善了院区居住环境和服务保障能力。
		产出情况及分析	养老院改造工程已全部完工并验收投用，项目聚焦适老化、安全、提品质目标，全面完成居室适老化升级、公共区域改造、安防设施更新及配套服务实施等建设内容，产出成效显著，改造后，院区安全隐患全面消除，居住舒适度、通行便利性大幅提升，养老服务承载力与运营保障能力显著增强，有效满足了入住老人起居、康复、照护需求。
		效益情况及分析	本次养老院改造工程完工投用后，安全保障、民生服务与运营管理效益显著，通过设施升级，消除了院区安全隐患，降低了老人意外风险；适老化改造改善了居住环境，提升了老人生活便利度与幸福感；院区硬件达标并规，夯实了运营管理基础，提升了养老服务质量。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本次养老院改造项目完工投用后，通过现场走访、座谈问询、意见征集等方式，面向入住老人、家属及院内工作人员开展满意度调查。整体反馈积极正面，总体满意度较高，改造项目在安全保障、居住舒适度、生活便利性等方面获得一致认可，改造成效得到服务对象与管理方的普遍好评。
	主要经验做法		改造中恪辞需求导向，聚焦老人安全使利痛点制定方案，严控工程质量，确流施工与验收流程；统筹施工安排，降低对老人生活干扰；落实适老标准，优先完善安全照护设施；强化多方联动，高效推进项目落地，坚持建管并重，保障设施长效运维。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项目管理全要存在预算执行与项目进度匹配度不高，跨年度资金统筹衔接不畅，运维管理跟进不及时等问题，主要原因预算编制未充分结合跨年度建设周期，资金拨付与项目完工节奏不同步，且重建理轻运维，长效管护机制落实不到位，导致总资金70万元，当年仅执行10万元，完工进度与预算执行进度存在明显脱节。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下一步将精准统筹预算编制与项目周期，优化跨年度资金拨付衔接，提升预算执行与项目进度匹配度；健全设施长效运维机制，落实日常巡检维护；强化监督调研，提升改造精细化水平，强化项目全流程闭环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与项目管理规范化程度。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2025年城乡养老和老年助餐幸福工程资金（区域养老服务中心）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城乡养老和老年助餐幸福工程资金（区域养老服务中心）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3-阳城县民政局			预算单位	203001-阳城县民政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134	134	0	0	0	0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34	134	0	0	0	0.00	0.00	项目资金结算材料正在财政审核，资金尚未拨付。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提升区域性中心敬老院特困人员集中供养服务，为老年人提供生活照料、膳食供应、休闲娱乐等服务。	对照年度改造目标，已按期完成全部改造任务，安全隐患全面消除，院区适老化水平、居住环境及运营保障能力显著提升，改造项目通过相关验收并投入正常使用，满足院内老人居住、康复及照护服务需求。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区域养老服务中心个数	=1个	=3个	=3个	3	20	0	待财政审核后支付
		质量指标	保障集中供养服务		保障	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	项目已按政策要求完成工程建设，资金尚未拨付，相关资金正在财政审核中。	10	0	待财政审核后支付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2025年	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	本项目于2025年完成建设并投入运营，目前工程已按计划完工，建设任务已完成，拨付资金相关进度材料正在财政审核中。	10	0	待财政审核后支付
		成本指标	建筑面积补助	=1元/每平方米	=500元/每平方米	=500元/每平方米	0	10	0	待财政审核后支付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高特困人员生活质量		提高	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	项目工程已完工，为特困人员集中供养提供了硬件基础。特困人员生活质量提升得到了改善，后续资金拨付相关材料正在财政审核中。	30	29	待财政审核后支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特困人员满意度	≥85	≥90%	≥90%	90	10	10	待财政审核后支付
总分									39	差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及分析	项目已完工支付，本年度资金预算134万元，全年实际未支付，预算执行率0%。对应改造预算的财政资金拨付，导致预算支出为0。
	产出情况及分析	本年度养老院改造项目已全部完工并通过竣工验收，正式投入运营使用。项目聚焦适老化改造、安全隐患消除、功能设施完善三大核心目标，全面完成居室、公共区域、安防系统及配套服务设施改造任务，改造后院区居住条件、安全保障、服务能力显著提升，完全满足院内老年人日常起居、康复活动与照护服务需求，实现国家建设目标，项目产出成效显著。
	效益情况及分析	本项目已全面竣工投用，改造聚焦安全保障、适老监督、服务提质，从根本上改善了院区硬件条件，消除安全隐患，提升了养老服务承载力与运营规范性，实现安全、民生、管理三原效益，社会效益显著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本次养老院改造项目完工投用后，通过现场走访、座谈问询、意见征集等方式，面向入住老人、家属及院内工作人员开展满意度调查，整体反馈积极正面，总体满意度较高，改造项目在安全保障、居住舒适度、生活便利性等方面获得一致认可，改造成效得到服务对象与管理方的普遍好评。
主要经验做法		项目推进中紧持紧要导向，聚焦老人安全便利核心痛点精准制定改造方案，严格规范项目管理，全程严控工程质量与安全；科学统筹施工组织，采取分区错峰作业最大限度降低对老人生活的干扰，坚守适老实用原则，优先完善安全所需设施；强化多方联动协同，凝聚内外工作合力高效推进项目落地，注重建管并重，落实设施运检维护与使用培训，持续巩固提升改造成效。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一是预算管理与项目实施衔接不紧密，项目虽已完工，但预算执行率为0，主要因预算编制不够精准，未充分匹配改造实施和实际支出节奏，二是统筹协调推动力度不足，前期手续办理和跨部门协作效率偏低，部分内外联动机制不够完善，缺乏系统化沟通和闭环管理，三是存在前建设、轻运维现象，改造后设施管护机制不健全，做本投资在于长效管理意识薄弱，对后期运维工作重视不够；四是部分管控不够到位，部分设施人性化、个性化适配不足，主要是前期需求调研不够深入，对老人实际使用场景预想挂不够细致。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一是强化预算管理，精准匹配项目进度与资金使用，完善台账，二是健全协调机制，优化流程，提升项目推进效率，三是落实长效运维，完善运检维护制度，开展使用培训，四是强化建设管控，深化需求调研，提升改造精细化水平；五是强化全过程管理，强化质量安全监管，提升项目管理规范化程度。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录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2025年高龄津贴省级补助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高龄津贴省级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3-阳城县民政局				预算单位	203001-阳城县民政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138	138	138	138	0	100	10	
	省级财政资金	138	138	138	138	0	100.00	10.00	无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为我省80周岁以上老年人发放高龄津贴，增进老年人福祉。	严格按照政策标准开展高龄老人摸排、审核及资金发放工作，全年按时足额发放到位，程序规范，资金使用合规，圆满完成年度发放任务，保障高龄老人基本生活，提升获得感与幸福感，做到精准识别、规范管理。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补贴人数	≥人	≥8200人	≥8200人	8200	20	20	
		质量指标	补贴对象准确率	=%	=100%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时间		按月发放	达成预期指标	严格落实高龄津贴常态化按月发放机制，坚持按时足额、动态清零发放标准，每月按时完成高龄津贴审核、汇总、拨付及发放工作	10	10	
		成本指标	100周岁以上补助标准	=元/人/年	=5400元/人/年	=5400元/人/年	5400	3	3	
			80-89周岁补助标准	=元/人/年	=1640元/人/年	=1640元/人/年	1640	3	3	
			90-99周岁补助标准	=元/人/年	=3240元/人/年	=3240元/人/年	3240	4	4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养老服务保障体系		逐步完善	达成预期指标	政策落实到位，按时足额发放高龄津贴，有效改善高龄老人生活，社会效益良好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老人满意度	≥%	≥90%	≥90%	90	10	10	
总分									100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及分析	此项目年初预算1380000元，下达数为1380000元，全年执行数为1380000元，执行率为100%，严格按照政策标准开展高龄老人摸排、审核及资金发放工作，规范流程、强化监管，补助资金足额及时拨付。
	产出情况及分析	高龄津贴发放对象精准核定，应发尽发、发放次数、覆盖率均完成年度任务，发放流程规范，按时效要求完成发放任务，实际支出控制在预算范围内，资金使用合规高效。
	效益情况及分析	通过按月足额发放高龄津贴，有效缓解高龄老人基本生活负担，政策的普惠性和兜底保障作用得到充分发挥，高龄老人获得感、幸福感显著提升，对弘扬尊老敬老的社会风尚，完善我县养老服务体系起到了积极推动作用，社会效益明显。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通过群众反馈等方式了解到，高龄老人及家属对津贴发放的及时性、规范性普遍评价良好，政策知晓率高，当前高龄津贴整体群众满意度较高。
主要经验做法		1.健全摸排核查机制，强化部门数据比对，确保对象精准；2.规范发放流程，实行专户管理、专款专用；3.加强政策宣传，畅通咨询渠道，提升服务质效。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1.部分高龄老人行动不便，信息采集与资格认证不够便捷；2.基层动态核查力量不足，少数异地居住老人信息更新存在滞后现象。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1.优化线上线下认证服务，推行上门办理，提升便利度；2.加强部门信息共享，完善动态核查机制；3.强化资金监管，持续做到精准发放、应享尽享。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2025年高龄津贴市级补助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高龄津贴市级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3-阳城县民政局				预算单位	203001-阳城县民政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126.72	126.72	126.72	126.72	0	100	1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26.72	126.72	126.72	126.72	0	100.00	10.00	无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适过为我市80周岁以上老年人发放高龄精铁，增进老年人福祉。	严格按照政策标准开展高龄老人摸排、审核及资金发放工作，规范流程、强化监管，全年按月足额及时完成高龄津贴拨付，无截留挤占挪用，执行率达标，管理规范高效。有效保障了高龄老人基本生活，提升了老年群体获得感和幸福感。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补贴人数	≥人	≥8200人	≥8200人	8200	20	20	
		质量指标	补贴对象准确率	≥%	=100%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时间		按月发放	达成预期指标	严格落实高龄津贴常态化按月发放机制，坚持按时足额、动态调率发放标准，每月按时完成高龄津贴审核、汇总、拨付及发放工作	10	10	
		成本指标	100周岁以上补助标准	=元/人/年	=5400元/人/年	=5400元/人/年	5400	3	3	
			80-89周岁补助标准	=元/人/年	=1640元/人/年	=1640元/人/年	1640	3	3	
			90-99周岁补助标准	=元/人/年	=3240元/人/年	=3240元/人/年	3240	4	4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养老服务保障体系		逐步完善	达成预期指标	政策落实到位，按月足额发放高龄津贴，有效改善高龄老人生活，社会效应效显著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老人满意度	≥%	≥90%	≥90%	90	10	10	
总分									100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及分析	此项目年初预算1267200元，下达数为1267200元，全年执行数为1267200元，执行率为100%，严格按照政策标准开展高龄老人摸排、审核及资金发放工作，规范流程、强化监管，补助资金足额及时拨付。
	产出情况及分析	高龄津贴发放对象精准核定，应发尽发、发放次数、覆盖率均完成年度任务。发放流程规范，按时效要求完成发放任务，资金使用合规高效。
	效益情况及分析	通过按月足额发放高龄津贴，有效缓解高龄老人基本生活负担，政策的普惠性和兜底保障作用得到充分发挥，高龄老人获得感、幸福感显著提升，对弘扬尊老敬老的社会风尚，完善我县养老服务体系起到了积极推动作用，社会效益明显。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通过群众反馈等方式了解到，高龄老人及家属对津贴发放的及时性、政策性普遍评价良好，政策知晓率高，当前高龄津贴整体群众满意度较高。
主要经验做法		1.健全提津核查机制，强化部门数据比对，确保对象精准；2.规范发放流程，实行专户管理、专款专用；3.加强政策宣传，畅通咨询渠道，提升服务质效。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1.部分高龄老人行动不便，信息采集与资格认证不够便捷；2.基层动态核查力量不足，少数异地居住老人信息更新存在滞后现象。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1.优化线上线下认证服务，能打上门办理，提升便利度；2.加强部门信息共享，完善动态核查机制；3.强化资金监管，持续做到精准发放、应享尽享。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2025年省级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孤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省级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孤儿）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3-阳城县民政局				预算单位	203001-阳城县民政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60	60	60	60	0	100	10	
	省级财政资金	60	60	60	60	0	100.00	10.00	无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补困人员供养经费每月发放一次，使特困人员的基本生活得到保障。孤儿基本生活补助每季度发一次，保障孤儿基本生活低保金每月发放一次，保障低保人员的基本生活。	为89名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发放基本生活补贴，资金下达60万元，执行60万元，执行率100%。根据相关工作要求，每月10日前将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补贴发放到位，切实保障他们的基本生活，支持就学成长，保障医疗健康，减轻监护压力、守护身心健康，落实儿童权益，彰显民生温度，完善救助体系，维护了社会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质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特殊儿童人数	≥人	≥80人	≥80人	80	20	20	
		质量指标	应补尽补率	=%	=100%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孤儿生活补助发放时间		每月	达成预期指标	根据相关工作要求，每月10日前将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补贴发放到位，切实保障他们的基本生活。	10	10	
		成本指标	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保障标准	=元/人/月	=1320元/人/月	=1320元/人/月	1320	3	3	
			社会散居孤儿标准	=元/人/月	=1320元/人/月	=1320元/人/月	1320	3	3	
			集中养育孤儿保障标准	=元/人/月	=1975元/人/月	=1975元/人/月	1975	4	4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维护社会稳定		维护	达成预期指标	根据相关工作要求，每月10日前将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补贴发放到位，切实保障他们的基本生活，维护了社会稳定。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孤儿满意度	≥%	≥90%	≥90%	90	10	10	
总分									100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及分析	为89名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发放基本生活补贴，资金下达60万元，执行60万元，执行率100%。项目完成。根据相关工作要求，每月10日前将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补贴发放到位，切实保障他们的基本生活，支持就学成长，保障医疗健康，减轻监护压力、守护身心健康，落实儿童权益，彰显民生温度，完善救助体系，维护了社会稳定。
		产出情况及分析	为89名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发放基本生活补贴，资金下达60万元，执行60万元，执行率100%。项目完成。根据相关工作要求，每月10日前将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补贴发放到位，切实保障他们的基本生活，支持就学成长，保障医疗健康，减轻监护压力、守护身心健康，落实儿童权益，彰显民生温度，完善救助体系，维护了社会稳定。
		效益情况及分析	为89名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发放基本生活补贴，资金下达60万元，执行60万元，执行率100%。项目完成。根据相关工作要求，每月10日前将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补贴发放到位，切实保障他们的基本生活，支持就学成长，保障医疗健康，减轻监护压力、守护身心健康，落实儿童权益，彰显民生温度，完善救助体系，维护了社会稳定。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满意度良好，根据相关工作要求，每月10日前将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补贴发放到位，切实保障他们的基本生活，支持就学成长，保障医疗健康，减轻监护压力、守护身心健康，落实儿童权益，彰显民生温度，完善救助体系，维护了社会稳定。
	主要经验做法		为89名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发放基本生活补贴，资金下达60万元，执行60万元，执行率100%，项目完成，根据相关工作要求，每月10日前将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补贴发放到位，切实保障他们的基本生活，支持就学成长，保障医疗健康，减轻监护压力、守护身心健康，落实儿童权益，彰显民生温度，完善救助体系，维护了社会稳定。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无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2025年省级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基层社会救助经办服务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省级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基层社会救助经办服务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3-阳城县民政局			预算单位	203001-阳城县民政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59	59	59	58.344	2.656	95.5	9.55	
	省级财政资金	59	59	59	56.344	2.656	95.50	9.55	根据业务实际发生情况支出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特困人员供养经费每月发放一次，使特困人员的基本生活得到保障。孤儿基本生活补助每季度发一次，保障孤儿基本生活纸保全每月发放一次，保障低保人员的基本生活。按照各乡镇人口情况，上年救助情况统筹安排，下拨临时备用金流动支付人员救助，根据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情况及时给予救助基层社会救助经办服务，为协助各乡镇人员更好的服务困难群众，特开展此项业务	2025年我单位严格落实各项社会救助政策，圆满完成预定绩效目标：1.资金发放方面，所有特困人员供养经费、孤儿基本生活补助、低保对象基本生活保障金、残疾人两项补贴资金、临时救助资金均按规定周期、足额发放到位，全面保障了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2.基层保障方面：基层经办人员工资按时足额发放到位，有效稳定了基层社会救助工作队伍，保障了基层救助工作的连续性与规范性，为各项救助政策落地见效提供了坚实的人力支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基层经办人员数	=人	=26人	=26人	26	20	20	
		质量指标	应补尽补率	=%	=100%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基层经办人员救助资金发放时间		每月	达成预期指标	基层经办人员工资按时足额发放到位，有效稳定了基层社会救助工作队伍，保障了基层救助工作的连续性与规范性，为各项救助政策落地见效提供了坚实的人力支撑。	10	8	根据业务实际发生情况支出
		成本指标	基层经办人员发放标准	=元/人/月	=1880元/人/月	=1880元/人/月	188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维护社会稳定		维护	达成预期指标	通过规范开展各类社会救助工作，及时解决了困难群众的急难愁盼问题，有效规范了因生活困难即发的各类风险隐患，维护了基层社会的和谐稳定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基层经办人员满意度	≥%	≥90%	≥90%	90	10	10	
总分									97.55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及分析	2025年基层经办购买服务年初预算590000元，实际到位590000元，全年实际支出563443.47元，执行率达到95.5%，执行情况良好。次项目由低保中心完成了所有特困人员供养经费、孤儿基本生活补助、低保对象基本生活保障金、残疾人两项补贴资金、临时救助资金按规定周期、足额发放到位，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基层经办人员工资也发放到位，有效稳定了基层社会救助工作队伍，保障了基层救助工作的连续性与规范性，为各项救助政策落地见效提供了坚实的人力支撑。
	产出情况及分析	1.从低保障成效显著：按时足额发放26名基层经办人员工资，有效稳定了基层社会救助工作队伍，提升了基层工作人员的积极性与稳定性，为社会救助工作的常态化、规范化开展提供了人力保障。2.资金发放精准高效：所有困难群众救助资金均按时足额发放到位，全面保障了特困人员、孤儿、低保对象等困难群体的基本生活，有效缓解了困难群众的生活压力，切实兜牢了民生保障底线。
	效益情况及分析	通过规范开展各类社会救助工作，及时解决了困难群众的急难愁盼问题，有效规范了因生活困难即发的各类风险隐患，维护了基层社会的和谐稳定，提升了困难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与安全感，充分发挥了社会救助工作的兜底保障工作。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本年度项目实施过程中，我们始终坚持困难群众需求为导向，严格规范资金发放流程，优化基层救助服务，切实保障了困难群众的各项权益。通过对困难群众及基层经办人员开展满意度调查，结果显示群众满意度达到90%。
主要经验做法		1.严格资金管理，确保专款专用；2.强化流程管控，保障发放精准；3.规范考核联动，提升工作质效。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1.持续优化资金管理机制，提升预算执行质效；2.加强基层经办队伍建设，提升服务能力水平；3.深化群众需求响应机制，提升服务满意度；4.健全风险防控体系，筑牢民生保障底线。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报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2025年省级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临时救助）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省级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临时救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3-阳城县民政局				预算单位	203001-阳城县民政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100	100	100	100	0	100	10	
	省级财政资金	100	100	100	100	0	100.00	10.00	无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特困人员供养经费每月发放一次，侯特困人员的基本生活得到保障。孤儿基本生活补助每季度发一次，保障孤儿基本生活低保金每月发放一次，保障低保人员的基本生活。按照各乡镇人口情况，上年救助情况统筹安排，下拨临时备用金	为全县185人进行县级临时救助，资金下达100万元，实际执行100万元，执行率100%。完成项目，提升了临时救助的时效性和可及性，切实兜牢了民生保障底线，准确把握“保基本、兜底线、救急难”的制度定位，有效解决了群众突发性、急迫性、临时性基本生活困难，实现了临时救助的应急、过渡、衔接、补充功能，发挥了“兜底的再兜底”作用，积极主动为人民群众做好事、办实事、解难事。体现了临时救助“安全网”、“减压阀”、“助推器”、“压仓石”的作用，化解了群众突发困境，维护了社会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困难群众救助补助人数	≥人	≥15000人	≥15000人	15000	20	20	
		质量指标	应补尽补率	=%	=100%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临时救助补贴发放时间		每季	达成预期指标	根据临时救助工作相关要求，按批次及时发放临时救助金，切实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	10	10	
		成本指标	临时救助补贴标准	=元/人/次	=10000元/人/次	=10000元/人/次	100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维护社会稳定		维护	达成预期指标	根据临时救助工作相关要求，按批次及时发放临时救助金，维护了社会稳定。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临时救助人员满意度	≥%	≥90%	≥90%	90	10	10	
总分									100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及分析	为全县185人进行县级临时救助，资金下达100万元，实际执行100万元，执行率100%。完成项目，提升了临时救助的时效性和可及性，切实兜牢了民生保障底线，准确把握“保基本、兜底线、救急难”的制度定位，有效解决了群众突发性、急迫性、临时性基本生活困难，实现了临时救助的应急、过渡、衔接、补充功能，发挥了“兜底的再兜底”作用，积极主动为人民群众做好事、办实事、解难事。体现了临时救助“安全网”、“减压阀”、“助推器”、“压仓石”的作用，化解了群众突发困境，维护了社会稳定。
	产出情况及分析	为全县185人进行县级临时救助，资金下达100万元，实际执行100万元，执行率100%。完成项目，提升了临时救助的时效性和可及性，切实兜牢了民生保障底线，准确把握“保基本、兜底线、救急难”的制度定位，有效解决了群众突发性、急迫性、临时性基本生活困难，实现了临时救助的应急、过渡、衔接、补充功能，发挥了“兜底的再兜底”作用，积极主动为人民群众做好事、办实事、解难事。体现了临时救助“安全网”、“减压阀”、“助推器”、“压仓石”的作用，化解了群众突发困境，维护了社会稳定。
	效益情况及分析	为全县185人进行县级临时救助，资金下达100万元，实际执行100万元，执行率100%。完成项目，提升了临时救助的时效性和可及性，切实兜牢了民生保障底线，准确把握“保基本、兜底线、救急难”的制度定位，有效解决了群众突发性、急迫性、临时性基本生活困难，实现了临时救助的应急、过渡、衔接、补充功能，发挥了“兜底的再兜底”作用，积极主动为人民群众做好事、办实事、解难事。体现了临时救助“安全网”、“减压阀”、“助推器”、“压仓石”的作用，化解了群众突发困境，维护了社会稳定。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满意度良好。提升了临时救助的时效性和可及性，切实兜牢了民生保障底线，准确把握“保基本、兜底线、救急难”的制度定位，有效解决了群众突发性、急迫性、临时性基本生活困难，实现了临时救助的应急、过渡、衔接、补充功能，发挥了“兜底的再兜底”作用，积极主动为人民群众做好事、办实事、解难事。体现了临时救助“安全网”、“减压阀”、“助推器”、“压仓石”的作用，化解了群众突发困境，维护了社会稳定。
主要经验做法		为全县185人进行县级临时救助，资金下达100万元，实际执行100万元，执行率100%。完成项目，加快临时救助受理、审核、审批进度，加强对乡镇的业务指导，提升了临时救助的时效性和可及性，切实兜牢了民生保障底线，准确把握“保基本、兜底线、救急难”的制度定位，有效解决了群众突发性、急迫性、临时性基本生活困难，实现了临时救助的应急、过渡、衔接、补充功能，发挥了“兜底的再兜底”作用，积极主动为人民群众做好事、办实事、解难事。体现了临时救助“安全网”、“减压阀”、“助推器”、“压仓石”的作用，化解了群众突发困境，维护了社会稳定。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无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原则，如是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2025年省级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资金（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省级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资金（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3-阳城县民政局				预算单位	203001-阳城县民政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65.44	65.44	65.44	65.44	0	100	10	
	省级财政资金	65.44	65.44	65.44	65.44	0	100.00	10.00	无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关于建立残疾人两项补贴标准动态调整机制的通知》（晋民发【2020】51号）文件精神每月按时按照标准发放补贴，保障资金发放到位，促进社会公平，维护社会稳定。	本年度严格落实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惠民政策，2025年为1484名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发放1422372元，6168名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发放7466500元，严格执行动态管理制度，实现应保尽保，应退尽退，资金100%按时足额发放，圆满完成本年度各项绩效目标任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困难残疾人人数	≥人	≥1500人	≥1500人		10	10	
			重度残疾人人数	≥人	≥5700人	≥5700人		10	10	
		质量指标	应补尽补率	=%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残疾人两补发放时间		每月	达成预期指标	按要求每月10日前将残疾人两补资金发放到位	10	10	
		成本指标	困难残疾人补助标准	=元/人/月	=82元/人/月	=82元/人/月		5	5	
			重度残疾人补助标准	=元/人/月	=109元/人/月	=109元/人/月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高残疾人生活水平		提高	达成预期指标	按要求每月10日前将残疾人两补资金发放到位，维护了社会稳定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残疾人满意度	≥%	≥90%	≥90%		10	10	
总分									100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及分析	本年度全面落实残疾人两项补贴政策，有效保障残疾人的基本权益，项目整体实施平稳有序，年度工作任务全部落实到位，按计划完成了该项目，由低保股完成该项工作，预算下达了654400元，实际到位654400元，预算执行率100%。资金全部专款专用，发放及时、足额、规范。2025年为6168人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发放7466500元，整体预算执行进度均衡，顺利完成年度预算执行目标。
		产出情况及分析	本年度严格执行残疾人两项补贴政策，按月常态化发放，实现政策全覆盖，补贴资金专款专用，按计划完成了该项目，由低保股完成该项工作，预算下达了654400元，实际到位654400元，预算执行率100%。
		效益情况及分析	本年度严格落实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惠民政策，有效缓解了困难残疾人和重度残疾人经济负担，切实解决了他们的现实难题，实现应享尽享、应退尽退，2025年为1484名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发放1422372元，6168名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发放7466500元，预算下达了654400元，实际到位654400元，预算执行率100%，效益良好。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本年度我们严格落实残疾人两项补贴发放及政策宣传工作，通过规范业务流程，按时足额发放资金，耐心答疑解惑，残疾人及家属全体满意度较高，群众对政策落实公平性、及时性认可度良好，积极做好政策解读，社会反响良好，满意度良好。
	主要经验做法		本年度我们严格落实残疾人两项补贴发放及政策宣传工作，坚持精准政策，规范管理，优化服务，及时排查残疾人死亡、迁出、残疾等程变更，对不符合条件的及时清退，对新增符合条件的人员及时纳入，实现补贴对象动态精准管理，全面提升两项补贴工作规范化，精准化管理水平。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无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2025年省级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资金（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省级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资金（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3-阳城县民政局			预算单位	203001-阳城县民政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342.84	342.84	342.84	342.84	0	100	10	
	省级财政资金	342.84	342.84	342.84	342.84	0	100.00	10.00	无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关于建立残疾人两项补贴标准动态调整机制的通知》（晋民发【2020】51号）文件精神每月按时按照标准发放补贴，保障资金发放到位，促进社会公平，维护社会稳定。	本年度严格落实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惠民政策，2025年为1484名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发放1422372元，6168名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发放7466500元。严格执行动态管理制度，实现应保尽保，应退尽退，资金100%按时足额发放，圆满完成本年度各项绩效目标任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困难残疾人人数	≥人	≥1500人	≥1500人	1500	10	10	
			重度残疾人人数	≥人	≥5700人	≥5700人	5700	10	10	
		质量指标	应补尽补率	=%	=100%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残疾人两补发放时间		每月	达成预期指标	按要求每月10日前将残疾人两补资金发放到位	10	10	
		成本指标	困难残疾人补助标准	=元/人/月	=82元/人/月	=82元/人/月	82	5	5	
			重度残疾人补助标准	=元/人/月	=109元/人/月	=109元/人/月	109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高残疾人生活水平		提高	达成预期指标	按要求每月10日前将残疾人两补资金发放到位，维护了社会稳定	30	30	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残疾人满意度	=%	=90%	=90%	90	10	10	
总分									100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及分析	本年度全面落实残疾人两项补贴政策，有效保障残疾人的基本权益，项目整体实施平稳有序，年度工作任务全部落实到位，按计划完成了该项目，由低保脱贫完成该项工作，预算下达了3428400元，实际到位3428400元，预算执行率100%，资金全部专款专用，发放及时、足额、规范，2025年为6168人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发放7466500元，整体预算执行进度均衡，顺利完成年度预算执行目标。
		产出情况及分析	本年度严格执行残疾人两项补贴政策，按月常态化发放，实现政策全覆盖，节超资金专款专用，按计划完成了该项目，由低保脱贫完成该项工作，预算下达了3428400元，实际到位3428400元，预算执行率100%。
		效益情况及分析	本年度严格落实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惠民政策，有效缓解了困难残疾人和重度残疾人经济负担，切实解决了他们的现实难题，实现应享尽享，应退尽退，2025年为1484名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发放1422372元，6168名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发放7466500元，预算下达了3428400元，实际到位3428400元，预算执行率100%，效益良好。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本年度我们严格落实残疾人两项补贴发放及政策宣传工作，通过规范业务流程，按时足额发放资金，耐心答疑解惑，残疾人及家属全体满意度较高，群众对政策落实公平性、及时性认可度良好，积极做好政策解读，社会反响良好，满意度良好。
	主要经验做法		本年度我们严格落实残疾人两项补贴发放及政策宣传工作，坚持精准政策，规范管理，优化服务，及时排查残疾人死亡、迁出、残疾等级变更，对不符合条件的及时清退，对新增符合条件的人员及时纳入，实现补贴对象动态精准管理，全面提升两项补贴工作规范化、精准化管理水平。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无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预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结束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2025年省级福利彩票公益金资助社会福利项目资金（阳城县政府购买居家养老服务100万元，阳城县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50万元）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省级福利彩票公益金资助社会福利项目资金（阳城县政府购买居家养老服务100万元，阳城县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50万元）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3-阳城县民政局				预算单位	203001-阳城县民政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150	150	150	110.336	39.664	73.56	7.36	
	省级财政资金	150	150	150	110.336	39.664	73.56	7.36	两项服务均按合同约定分阶段执行，年度内完成阶段性服务并按进度拨付部分资金，剩余服务及对应资金结转至下一年度。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此项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用于残疾人福利的生产生活，支持发展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困难残疾人公益性康复辅助器具配置服务，支持特殊卫生社会福利机构、民政直属型康复辅助器具机构设施设备配置。降残疾人的生产生活，此项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用于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适老适老化改造，支持以服务生活照料为主的城乡老年人为主的城乡老年社会福利机构、城乡社区养老服务设施、农村特困人员供养、服务设施改造，通过政府购买服务，提高城乡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覆盖率，支持养老护理员培训等方面。降老年人的生产生活。	本年度重点推进政府购买居家养老服务与精神障碍社区康复两个项目，扎实开展政府购买居家养老服务，累计服务14259人次，服务时长28518小时，全面完成总服务任务，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有序推进，按规定提行项目预付款14.7万元，资金使用规范，各项服务工作落实到位，有效保障了特殊群体的基本服务需求。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康复对象人数	≥人	≥200人	≥200人	200	10	10	
			特殊困难老年人数	≥人	≥500人	≥500人	500	10	10	
		质量指标	精神障碍患者得到有效康复		不断康复	达成预期指标	精神障碍患者均按标准接受康复服务，社会适应能力有效提升	5	5	
			解决老年人生活服务需求		满足	达成预期指标	居家养老服务按标准完成服务供给，有效解决了老年人的日常照料与生活服务需求	5	5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时间		每月	达成预期指标	补助发放按实际人数、服务时长核算，按季度定期发放	10	10	
		成本指标	居家养老服务项目资金总额	≈万元	≈100万元	≈95.836万元	95.836	5	5	
			精神障碍康复项目资金总额	≈万元	≈50万元	≈14.7万元	14.7	5	4	根据业务实际发生情况支出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维护社会稳定		维护	达成预期指标	切实帮扶特殊群体，取得良好社会效益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残疾人、老年人满意度	≥%	≥90%	≥90%	90	10	10	
总分									96.36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及分析	严格按方案扎进政府购买居家养老、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实施流程规范，预算依规执行，居家养老服务足额支出，精神障碍康复服务按进度支付预付款，资金专款专用，执行合规有序。
		产出情况及分析	政府购买居家养老服务累计完成14259人次，28518小时服务，按计划完成服务供给；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按合同推进扎实工作，两项服务均按计划落地，各项产出指标稳步推进，服务任务有效落实。
		效益情况及分析	有效缓解困难老人居家养老需求减轻了家庭照护压力，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的推进，减轻了患者家庭照护负担，完善基层民生服务体系，提升特殊群体生活保障水平，切实发挥民生资金保障作用，社会效益显著。项目的实施为居家养老和精神障碍康复建立了稳定的服务机制，为后续持续开展特殊群体关爱服务奠定了基础。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服务对象及家属对两项服务质量、服务态度认可度高，居家养老服务满意度优良，精神障碍康复服务获服务对象好评，整体满意度达标，服务成效获认可。
	主要经验做法		结果挂钩精准服务对象需求，择优遴选服务机构；健全服务监管机制，强化服务过程节控；规范资金拨付流程，紧盯服务质量，保障两项服务高效落地、惠及群众。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精神障碍康复服务资金未完全支出，因康复服务持续开展，进度平缓。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1.加快精神障碍康复服务实施进度，推进资金规范支出；2.加强服务机构监管，提升人员专业素养；3.优化服务流程，健全长效监管机制，全面提升服务绩效。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2025年市级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特困人员供养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市级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特困人员供养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3-阳城县民政局			预算单位	203001-阳城县民政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330	330	330	0	330	0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30	330	330	0	330	0.00	0.00	优先使用上级资金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特困人员供养经费分为基本生活补助和照料护理补贴，城市特困供养标准962元/人/月，农村特困集中供养标准915元/人/月，农村特困分散供养标准793元/人/月，特困分散护理补贴全自理100元，半护理200元，全护理300元；特困集中护理补贴全自理198元，半护理495元，全护理990元，每月按时发放，使特困人员的基本生活得到保障。	本年度严格落实特困人员救助供养相关政策，全面完成各项任务，2025年为1407名特困供养对象发放特困供养金2103.83285万元。做到应进则进，应退则退。资金100%按时足额发放，圆满完成本年度各项绩效目标任务。切实保障了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特困人数	≥人	≥1600人	≥0人	0	20	0	优先使用上级资金导致此项资金结余
		质量指标	应补尽补率	=%	=100%	=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特困供养补助资金发放时间		每月	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	优先使用上级资金	10	0	优先使用上级资金导致此项资金结余
		成本指标	农村分散特困基本生活标准	=元/人/年	=9516元/人/年	=0元/人/年	0	3.33	0	优先使用上级资金导致此项资金结余
			农村集中特困基本生活标准	=元/人/年	=10980元/人/年	=0元/人/年	0	3.33	0	优先使用上级资金导致此项资金结余
			城市特困基本生活标准	=元/人/年	=11544元/人/年	=0元/人/年	0	3.34	0	优先使用上级资金导致此项资金结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维护社会稳定		维护	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	优先使用上级资金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特困人员满意度	≥%	≥90%	≥0%	0	10	10	
总分								50	90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及分析	本年度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实施规范，政策落实到位，整体效果良好，有效保障特区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本年度特困专项补助资金预算330.0000万元，资金结余330.0000万元，预算执行率0%。优先使用上级资金，全年为为1407名特困供养对象发放特困供养金2103.83285万元。
		产出情况及分析	按计划完成了该项目，由低保股完成该项工作，预算下达了3300000元，资金结余3300000元，预算执行率0%。全面完成年度特困人员保障任务，严格按时序进度开展各项工作，供养资金按时及时足额发放，本年度特困专项补助资金预算330.0000万元，资金结余330.0000万元，预算执行率0%。全年为为1407名特困供养对象发放特困供养金2103.83285万元。
		效益情况及分析	通过全面落实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政策，有效解决特困人员生活、照料等实际困难，全面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有效减轻生活负担，全年为为1407名特困供养对象发放特困供养金2103.83285万元。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各项救助政策落地精准，执行规范，集中供养服务细致周到，分散供养帮扶责任落实有力，切实解决了特困人员日常生活。各项保障政策执行规范，供养资金发放按时足额发放，综合入户走访、电话回访等方式，开展群众满意度调查。全年整体综合满意度良好，绝大多数群众对特困救助政策落实、日常服务工作表示认可。
	主要经验做法		一是抓实精准认定，强化同台管理，确保对象精准无误。二是严把资金关口，规范发放流程，保障待遇及时兑现。三是完善照料体系，落实帮扶责任，做实日常服务保障。四是健全长效机制，规范业务管理，持续提升工作质效。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无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2025年市级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资金（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市级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资金（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3-阳城县民政局			预算单位	203001-阳城县民政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20.01	20.01	20.01	20.01	0	100	1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1	20.01	20.01	20.01	0	100.00	10.00	无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关于建立残疾人两项补贴标准动态调整机制的通知》（晋民发【2020】51号）文件精神每月按时按照标准发放补贴，保障资金发放到位，促进社会公平，维护社会稳定。				本年度严格落实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惠民政策，2025年为1484名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发放1422372元，6168名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发放7466500元。严格执行动态管理制度，实现应保尽保，应退尽退，资金100%按时足额发放，圆满完成本年度各项绩效目标任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困难残疾人人数	≥人	≥1500人	≥1500人	1500	10	10	
		数量指标 重度残疾人人数	≥人	≥5700人	≥6700人	5700	10	10	
		质量指标 应补尽补率	=%	=100%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残疾人两补发放时间		每月	达成预期指标	按要求每月10日前将残疾人两补资金发放到位	10	10	
		成本指标 困难残疾人补助标准	=元/人/月	=82元/人/月	=82元/人/月	82	5	5	
		成本指标 重度残疾人补助标准	=元/人/月	=109元/人/月	=109元/人/月	109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高残疾人生活水平		提高	达成预期指标	按要求每月10日前将残疾人两补资金发放到位，维护了社会稳定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残疾人满意度	≥%	≥90%	≥90%	90	10	10	
总分								100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及分析	本年度全面落实残疾人两项补贴政策，有效保障残疾人的基本权益，项目整体实施平稳有序，年度工作任务全部落实到位，按计划完成了该项目，由县级报完成该项工作，预算下达了200100元，实际到位200100元，预算执行率100%，资金全部专款专用，发放及时、足额、规范。2025年为6168人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发放7466500元，整体预算执行进度均衡，顺利完成年度预算执行目标。
	产出情况及分析	本年度严格执行残疾人两项补贴政策，按月常态化发放，实现政策全覆盖，补贴资金专款专用，按计划完成了该项目，由县级报完成该项工作，预算下达了200100元，实际到位200100元，预算执行率100%。
	效益情况及分析	本年度严格落实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惠民政策，有效缓解了困难残疾人和重度残疾人经济负担，切实解决了他们的现实难题，实现应享尽享、应退尽退，2025年为1484名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发放1422372元，6168名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发放7466500元，预算下达了200100元，实际到位200100元，预算执行率100%。效益良好。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本年度我们严格落实残疾人两项补贴发放及政策宣传工作，通过规范业务流程，按时足额发放资金，耐心答疑解惑，残疾人及家属全体满意度较高，群众对政策落实公平性、及时性认可度良好，积极做好政策解读，社会反响良好，满意度良好。
主要经验做法		本年度我们严格落实残疾人两项补贴发放及政策宣传工作，坚持精准政策，规范管理，优化服务，及时排查残疾人死亡、迁出、残疾等级变更，对不符合条件的及时退出，对新增符合条件的人员及时纳入，实现补贴对象动态精准管理，全面提升两项补贴工作规范化，精准化管理水平。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无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2025年市级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资金（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市级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资金（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3-阳城县民政局				预算单位	203001-阳城县民政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73.43	73.43	73.43	73.43	0	100	1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3.43	73.43	73.43	73.43	0	100.00	10.00	无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关于建立残疾人两项补贴标准动态调整机制的通知》（晋民发【2020】51号）文件精神每月按时按照标准发放补贴，保障资金发放到位，促进社会公平，维护社会稳定。	本年度严格落实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惠民政策，2025年为1484名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发放1422372元。6168名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发放7466500元。严格执行动态管理制度，实现应保尽保，应退尽退。资金100%按时足额发放，圆满完成本年度各项绩效目标任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困难残疾人人数	≥人	≥1500人	≥1500人	1500	10	10	
			重度残疾人人数	≥人	≥5700人	≥5700人	5700	10	10	
		质量指标	应补尽补率	=%	=100%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残疾人两补发放时间		每月	达成预期指标	按要求每月10日前将残疾人两补资金发放到位	10	10	
		成本指标	困难残疾人补助标准	=元/人/月	=82元/人/月	=82元/人/月	82	5	5	
			重度残疾人补助标准	=元/人/月	=109元/人/月	=109元/人/月	109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高残疾人生活水平		提高	达成预期指标	按要求每月10日前将残疾人两补资金发放到位，维护了社会稳定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残疾人满意度	≥%	≥90%	≥90%	90	10	10	
总分									100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及分析	本年度全面落实残疾人两项补贴政策，有效保障残疾人的基本权益。项目整体实施平稳有序，年度工作任务全部落实到位。按计划完成了该项目，由低保股完成该项工作，预算下达了734300元，实际到位734300元，预算执行率100%。资金全部专款专用，发放及时、足额、规范。2025年为1484名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发放1422372元。6168名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发放7466500元。整体预算执行进度均衡，顺利完成年度预算执行目标。
		产出情况及分析	本年度严格执行残疾人两项补贴政策，按月常态化发放。实现政策全覆盖，补贴资金专款专用，按计划完成了该项目，由低保股完成该项工作，预算下达了734300元，实际到位734300元，预算执行率100%。
		效益情况及分析	本年度严格落实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惠民政策，有效缓解了困难残疾人和重度残疾人经济负担，切实解决了他们的现实难题，实现应享尽享，应退尽退，2025年为1484名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发放1422372元。6168名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发放7466500元。预算下达了734300元，实际到位734300元，预算执行率100%，效益良好。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本年度我们严格落实残疾人两项补贴发放及政策宣传工作，通过规范业务流程，按时足额发放资金，耐心答疑解惑，残疾人及家属全体满意度较高，群众对政策落实公平性、及时性认可度良好，积极做好政策解读，社会反响良好，满意度良好。
	主要经验做法		本年度我们严格落实残疾人两项补贴发放及政策宣传工作，坚持精准政策，规范管理，优化服务，及时排查残疾人死亡、迁出、残疾等级变更，对不符合条件的及时清退，对新增符合条件的人员及时纳入，实现补贴对象动态精准管理，全面提升两项补贴工作规范化、精准化管理水平。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无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后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2025年市级孤儿基本生活保障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市级孤儿基本生活保障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3-阳城县民政局			预算单位	203001-阳城县民政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21.85	21.85	21.85	21.85	0	100	1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1.85	21.85	21.85	21.85	0	100.00	10.00	无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特困人员供养经费每月发放一次，使特困人员的基本生活得到保障。孤儿基本生活补助每季度发一次，保障孤儿基本生活低保金每月发放一次，保障低保人员的基本生活。	为全县89个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每月发放了基本生活补贴，目标完成，根据相关工作要求，每月10日前将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补贴发放到位，切实保障他们的基本生活，支持就学成长，保障医疗健康，减轻监护压力、守护身心健康，落实儿童权益，彰显民生温度，完善救助体系，维护了社会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指标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特殊儿童人数	≥人	≥80人	≥80人	完成	20	20	
		质量指标	应补尽补率	=%	=100%	=100%	完成	10	10	
		时效指标	孤儿生活补助发放时间		每月	达成预期指标	根据相关工作要求，每月10日前将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补贴发放到位，切实保障他们的基本生活。	10	10	
		成本指标	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保障标准	=元/人/月	=1320元/人/月	=1320元/人/月	完成	4	4	
			社会散居孤儿标准	=元/人/月	=1320元/人/月	=1320元/人/月	完成	5	5	
			集中养育孤儿保障标准	=元/人/月	=1975元/人/月	=1975元/人/月	完成	1	1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维护社会稳定		维护	达成预期指标	根据相关工作要求，每月10日前将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补贴发放到位，切实保障他们的基本生活，维护了社会稳定。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孤儿满意度	≥%	≥90%	≥90%	完成	10	10	
总分									100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及分析	为全县89个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每月发放了基本生活补贴，目标完成，下达21.85万元，执行21.85万元，执行率100%，根据相关工作要求，每月10日前将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补贴发放到位，切实保障他们的基本生活，支持就学成长，保障医疗健康，减轻监护压力、守护身心健康，落实儿童权益，彰显民生温度，完善救助体系，维护了社会稳定。
	产出情况及分析	为全县89个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每月发放了基本生活补贴，目标完成。下达21.85万元，执行21.85万元，执行率100%，根据相关工作要求，每月10日前将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补贴发放到位，切实保障他们的基本生活，支持就学成长，保障医疗健康，减轻监护压力、守护身心健康，落实儿童权益，彰显民生温度，完善救助体系，维护了社会稳定。
	效益情况及分析	为全县89个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每月发放了基本生活补贴，目标完成。下达21.85万元，执行21.85万元，执行率100%，效益良好。根据相关工作要求，每月10日前将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补贴发放到位，切实保障他们的基本生活，支持就学成长，保障医疗健康，减轻监护压力、守护身心健康，落实儿童权益，彰显民生温度，完善救助体系，维护了社会稳定。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满意度良好。根据相关工作要求，每月10日前将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补贴发放到位，切实保障他们的基本生活，支持就学成长，保障医疗健康，减轻监护压力、守护身心健康，落实儿童权益，彰显民生温度，完善救助体系，维护了社会稳定。
主要经验做法		按时完成项目，根据相关工作要求，每月10日前将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补贴发放到位，切实保障他们的基本生活，支持就学成长，保障医疗健康，减轻监护压力、守护身心健康，落实儿童权益，彰显民生温度，完善救助体系，维护了社会稳定。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无

备注：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填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2025年市级特困供养人员补助资金（基本生活补助478万元，照料护理补助210万元）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市级特困供养人员补助资金（基本生活补助478万元，照料护理补助210万元）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3-阳城县民政局					预算单位	203001-阳城县民政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688	688	688	574.668	113.332	83.53	8.35		
	市县区财政资金	688	688	688	574.668	113.332	83.53	8.35	优先使用上级资金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特困人员供养经费分为基本生活补助和照料护理补贴。城市特困供养标准962元／人／月，农村特困集中供养标准915元／人／月，农村特困分散供养标准793元／人／月。特困分散护理补贴全自理100元，半护理200元，全护理300元；特困集中护理补贴全自理198元，半护理496元，全护理990元，每月按时发放，使特困人员的基本生活得到保障。				本年度严格落实特困人员救助供养相关政策，全面完成各项任务，2025年为1407名特困供养对象发放特困供养金2103.83285万元。保障应进则进，应退则退。资金100%按时足额发放，圆满完成本年度各项绩效目标任务，切实保障了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特困人数	≥人	≥1600人	≥1600人	1600	20	20	
		质量指标	应补尽补率	=%	=100%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特困供养补助资金发放时间		每月	达成预期指标	根据文件要求每月10日前将特困供养金发放到位，保障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	10	8	优先使用了上级资金导致此项资金结余
		成本指标	农村分散特困基本生活标准	=元/人/年	=9516元/人/年	=9616元/人/年	9516	3.33	3.33	
			农村集中特困基本生活标准	=元/人/年	=10980元/人/年	=10980元/人/年	10980	3.33	3.33	
			城市特困基本生活标准	=元/人/年	=11544元/人/年	=11544元/人/年	11544	3.34	3.34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维护社会稳定		维护	达成预期指标	根据文件要求每月10日前将特困供养金发放到位，保障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维护了社会稳定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特困人员满意度	≥%	≥90%	≥90%	90	10	10	
总分									96.35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及分析	本年度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实施规范，政策落实到位，整体效果良好，有效保障了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本年度特困专项补助资金预算688.0000万元，全年实际支出574.668090万元，资金结余113.331910万元，预算执行率83.53%，资金全部专款专用，发放及时、足额、规范。全年为为1407名特困供养对象发放特困供养金2103.83285万元。全年预算执行进度均衡，顺利完成年度预算执行目标。
	产出情况及分析	全面完成年度特困人员保障任务，严格按时序进度开展各项工作，供养资金按时及时足额发放。本年度特困专项补助资金预算688.0000万元，全年实际支出574.668090万元，预算执行率83.53%。全年为为1407名特困供养对象发放特困供养金2103.83285万元。
	效益情况及分析	通过全面落实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政策，有效解决特困人员生活、照料等实际困难，全面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有效减轻生活负担。全年为为1407名特困供养对象发放特困供养金2103.83285万元。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各项救助政策落地精准，执行规范，集中供养服务细致周到，分散供养帮扶责任落实有力，切实解决了特困人员日常生活。各项保障政策执行规范，供养资金发放按时足额发放，综合入户走访、电话回访等方式，开展群众满意度调查，全年整体综合满意度良好，绝大多数群众对特困救助政策落实、日常服务工作表示认可。
主要经验做法		一是抓实精准认定，强化网台管理，确保对象精准无误，二是严把资金关口，规范发放流程，保障待遇及时兑现，三是完善照料体系，落实帮扶资任，做实日常服务保障，四是健全长效机制，规范业务管理，持续提升工作质效。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此项目年初有提前下达的中央、省级、市级资金，优先使用上级资金，导致县级资金结余。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一是抓实精准认定，强化网台管理，确保对象精准无误，二是严把资金关口，规范发放流程，保障待遇及时兑现。三是完善照料体系，落实帮扶资任，做实日常服务保障。四是健全长效机制，规范业务管理，持续提升工作质效。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2025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农村低保）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农村低保）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3-阳城县民政局				预算单位	203001-阳城县民政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1,300	1,300	1,300	1,214.127	85.873	93.39	9.34	
	中央财政资金	1,300	1,300	1,300	1,214.127	85.873	93.39	9.34	因部业务实际需求支出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城市低保保障标准为740元/人/月，农村低保保障标准为610元/人/月，低保金每月根据乡镇上报新增变动取消进行制表发放。	本年度严格落实低保兜底保障政策，全年为137户172名城市低保对象发放低保金140.7488万元，为1935户2703名农村低保对象发放低保金1560.3711万元。严格执行动态管理制度，实现应保尽保，应退尽退。资金100%按时足额发放，圆满完成本年度各项绩效目标任务。切实保障了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减乡低保人数	≥人	≥3200人	≥3200人	3200	20	20	
		质量指标	应补尽补率	=%	=100%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农村低保资金发放时间		每月	达成预期指标	根据文件要求每月10日前将低保金发放到位，保障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	10	9	根据业务实际发生情况支付
		成本指标	农村低保补助标准	=元/人/月	=610元/人/月	=610元/人/月	61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维护社会稳定		维护	达成预期指标	为了解决贫困差别，政府通过发放低保金来提高他们的生活水平，维护社会稳定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农村低保人员满意度	≥%	≥90%	≥90%	90	10	10	
总分									98.34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及分析	本年度全面落实低保兜底保障职责，有效保障辖区困难群众基本生活，项目整体实施平稳有序，年度工作任务全部落实到位，本年度低保专项补助资金预算1300.0000万元，全年实际支出1214.127429万元，资金结余85.872571万元。预算执行率93.39%。资金全部专款专用，发放及时、足额、规范。全年为137户172名城市低保对象发放低保金140.7488万元。为1935户2703名农村低保对象发放低保金1560.3711万元。全年预算执行进度均衡，顺利完成年度预算执行目标。
	产出情况及分析	2025年6月至2025年12月，完成了全县15个乡镇的低保年度复核工作，以2025年5月在册城市低保对象159户207人，以及农村低保1975户2622人为基准，开展家庭收入、人口、财产变化调查核实工作，办理增、减、停保手续，确保低保对象应保尽保，应退尽退。经年度复核工作完成后，2025年12月，城市低保在保对象137户172人，共计发放低保金140.7488万元。农村低保在保对象1935户2703人，共计发放低保金1560.3711万元。
	效益情况及分析	本年度低保综合效益突出，充分发挥民生兜底保障工作，救助资金足额发放，分类施保落实到位，全面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有效减轻生活负担，全年为137户172名城市低保对象发放低保金140.7488万元，为1935户2703名农村低保对象发放低保金1560.3711万元，严格执行各项低保制度与标准，及时化解群众生活难题，减少矛盾隐患，提升群中认可度，营造和谐稳定的社会氛围。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本年度围绕低保工作提质增效目标，通过规范经办流程、优化服务方式，畅通沟通渠道等举措，持续提升群众满意度，组织开展乡镇及村委工作人员进行政策培训，规范经办流程，让老百姓少走弯路，多次召集乡镇经办人员学习讨论日常工作中遇到的问题，集思广益，优化服务方式。综合入户走访、电话回访等方式，开展群众满意度调查。全年整体综合满意度良好。绝大多数群众对低保救助政策落实、日常服务工作表示认可。
主要经验做法		一、规范经办流程。严格落实申请受理、入户核查、公开公示、审核审批全流程制度，坚持应保尽保，应退尽退原则。二、全年实现低保金按时、足额、准确发放，切实把救助资金送到困难群众手中。三、强化动态管理，实行按期有进有出。四、坚持阳光公示，主动接受社会监督。五、加强业务培训，提升基层工作能力。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无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2025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特困人员供养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特困人员供养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3-阳城县民政局				预算单位	203001-阳城县民政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468.08	468.08	468.08	468.08	0	100	10		
	中央财政资金	468.08	468.08	468.08	468.08	0	100.00	10.00	无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特困人员供养经费分为基本生活补助和照料护理补贴。城市特困供养标准962元／人／月，农村特困集中供养标准915元／人／月，农村特困分散供养标准793元／人／月，特困分散护理补贴全自理100元，半护理200元，全护理300元；特困集中护理补贴全自理198元，半护理495元，全护理990元，每月按时发放，使特困人员的基本生活得到保障。	本年度严格落实特困人员救助供养相关政策，全面完成各项任务，2025年为1407名特困供养对象发放特困供养金2103.83285万元。做到应进则进，应退则退，资金100%按时足额发放，圆满完成本年度各项绩效目标任务，切实保障了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特困人数	≥人	≥1600人	≥1600人	1600	20	20	
		质量指标	应补尽补率	=%	=100%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特困供养补助资金发放时间		每月	达成预期指标	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农村分散特困基本生活标准	=元/人/年	=9516元/人/年	=9516元/人/年	9516	3.33	3.33	
			农村集中特困基本生活标准	=元/人/年	=10980元/人/年	=10980元/人/年	10980	3.33	3.33	
			城市特困基本生活标准	=元/人/年	=11544元/人/年	=11544元/人/年	11544	3.34	3.34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维护社会稳定		维护	达成预期指标	完成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特困人员满意度	≥%	≥90%	≥90%	90	10	10	
总　分									100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及分析	本年度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实施规范，政策落实到位，整体效果良好，有效保障辖区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本年度特困专项补助资金预算468.0800万元，全年实际支出468.0800万元，预算执行率100%。资金全部专款专用，发放及时、足额、规范。全年为为1407名特困供养对象发放特困供养金2103.83285万元。全年预算执行进度均衡，顺利完成年度预算执行目标。
		产出情况及分析	全面完成年度特困人员保障任务，严格按时序进度开展各项工作，供养资金按时及时足额发放，本年度特困专项补助资金预算468.0800万元，全年实际支出468.0800万元。预算执行率100%。全年为为1407名特困供养对象发放特困供养金2103.83285万元。
		效益情况及分析	通过全面落实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政策，有效解决特困人员生活、照料等实际困难，全面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有效减轻生活负担。全年为为1407名特困供养对象发放特困供养金2103.83285万元。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各项救助政策落地精准，执行规范，集中供养服务规救周到，分散供养帮扶责任落实有力，切实解决了特困人员日常生活。各项保障政策执行规范，供养资金发放按时足额发放，综合入户走访、电话回访等方式，开展群众满意度调查。全年整体综合满意度良好，绝大多数群众对特困救助政策落实、日常服务工作表示认可。
	主要经验做法		一是抓实精准认定，强化网台管理，确保对象精准无误。二是严把资金关口，规范发放流程，保障待遇及时兑现。三是完善照料体系，落实帮扶责任，做实日常服务保障。四是健全长效机制，规范业务管理，持续提升工作质效。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无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2025年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专项资金（福彩圆梦孤儿助学项目）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专项资金（福彩圆梦孤儿助学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3-阳城县民政局						预算单位	203001-阳城县民政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1.5	1.5	1.5	1.5	0	100	10				
	中央财政资金	1.5	1.5	1.5	1.5	0	100.00	10.00	无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主要用于支持实施“福彩圆梦孤儿助学工程”、保障孤儿的生产生活。						2025年为6人，按照10000元/人/年的标准按季度发放了孤儿助学金，保障了孤儿的受教育权。根据相关工作要求，按时前将孤儿助学金发放到位，切实保障他们的学习，支持就学成长，保障医疗健康，减轻监护压力、守护身心健康，落实儿童权益，彰显民生温度，完善救助体系，维护了社会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需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补贴人数	=人	=6人	=6人	6	20	20			
		质量指标	应补尽补率	=%	=100%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时间		2025年	达成预期指标	根据相关工作要求，按时前将孤儿助学金发放到位，切实保障他们的学习	10	10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元/人/年	=10000元/人/年	=10000元/人/年	100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维护社会稳定		维护	达成预期指标	根据相关工作要求，按时前将孤儿助学金发放到位，切实保障他们的学习，维护了社会稳定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孤儿满意度	≥%	≥90%	≥90%	90	10	10			
总分									100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及分析	按计划完成了该项目，由低保股完成该项工作，预算下达了1.5万元，实际到位1.5万元，预算执行率100%。根据相关工作要求，按时前将孤儿助学金发放到位，切实保障他们的学习。支持就学成长，保障医疗健康，减轻监护压力、守护身心健康，落实儿童权益，彰显民生温度，完善救助体系，维护了社会稳定。									
		产出情况及分析	按计划完成了该项目，由低保股完成该项工作，预算下达了1.5万元，实际到位1.5万元，预算执行率100%。根据相关工作要求，按时前将孤儿助学金发放到位，切实保障他们的学习。支持就学成长，保障医疗健康，减轻监护压力、守护身心健康，落实儿童权益，彰显民生温度，完善救助体系，维护了社会稳定。									
		效益情况及分析	按计划完成了该项目，由低保股完成该项工作，预算下达了1.5万元，实际到位1.5万元，预算执行率100%。效益良好。根据相关工作要求，按时前将孤儿助学金发放到位，切实保障他们的学习，支持就学成长，保障医疗健康，减轻监护压力、守护身心健康，落实儿童权益，彰显民生温度，完善救助体系，维护了社会稳定。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满意度情况良好，根据相关工作要求，按时前将孤儿助学金发放到位，切实保障他们的学习，支持就学成长，保障医疗健康，减轻监护压力，守护身心健康，落实儿童权益，彰显民生温度，完善救助体系，维护了社会稳定。									
	主要经验做法		严格按照规定完成项目，根据相关工作要求，按时前将孤儿助学金发放到位，切实保障他们的学习。支持就学成长，保障医疗健康，减轻监护压力、守护身心健康，落实儿童权益，彰显民生温度，完善救助体系，维护了社会稳定。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无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2025省级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特困人员供养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省级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特困人员供养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3-阳城县民政局				预算单位	203001-阳城县民政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543.89	543.89	543.89	543.89	0	100	10		
	省级财政资金	543.89	543.89	543.89	543.89	0	100.00	10.00	无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特困人员供养经费分为基本生活补助和照料护理补贴。城市特困供养标准962元／人／月，农村特困集中供养标准915元／人／月，农村特困分散供养标准793元／人／月。特困分散护理补贴全自理100元，半护理200元，全护理300元；特困集中护理补贴全自理198元，半护理495元，全护理990元，每月按时发放，使特困人员的基本生活得到保障。	本年度严格落实特困人员救助供养相关政策，全面完成各项任务。2025年为1407名特困供养对象发放特困供养金2103.83285万元。做到应进则进，应退则退，资金100%按时足额发放，圆满完成本年度各项绩效目标任务，切实保障了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特困人数	≥人	≥1600人	≥1600人	1600	20	20	
		质量指标	应补尽补率	=%	=100%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特困供养补助资金发放时间		每月	达成预期指标	根据文件要求每月10日前将特困供养金发放到位，保障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	10	10	
		成本指标	农村分散特困基本生活标准	=元/人/年	=9516元/人/年	=9616元/人/年	9616	3.33	3.33	
			农村集中特困基本生活标准	=元/人/年	=10980元/人/年	=10980元/人/年	10980	3.33	3.33	
			城市特困基本生活标准	=元/人/年	=11544元/人/年	=11544元/人/年	11544	3.34	3.34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维护社会稳定		维护	达成预期指标	根据文件要求每月10日前将特困供养金发放到位，保障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维护了社会稳定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特困人员满意度	≥%	≥90%	≥90%	90	10	10	
总分									100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及分析	本年度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实施规范、政策落实到位，整体效果良好。有效保障辖区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本年度特困专项补助资金预算543.8900万元，全年实际支出543.8900万元，预算执行率100%，资金全部专款专用，发放及时、足额、规范。全年为为1407名特困供养对象发放特困供养金2103.83285万元，全年预算执行进度均衡，顺利完成年度预算执行目标。
		产出情况及分析	全面完成年度特困人员保障任务。严格按时序进度开展各项工作，供养资金按时及时足额发放。本年度特困专项补助资金预算543.8900万元，全年实际支出543.8900万元，预算执行率100%。全年为为1407名特困供养对象发放特困供养金2103.83285万元。
		效益情况及分析	通过全面落实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政策，有效解决特困人员生活、照料等实际困难，全面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有效减轻生活负担。全年为为1407名特困供养对象发放特困供养金2103.83285万元。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各项救助政策落地精准，执行规范，集中供养服务细致周到，分散供养帮扶责任落实有力。切实解决了特困人员日常生活。各项保障政策执行规范，供养资金发放按时足额发放，综合入户走访、电话回访等方式，开展群众满意度调查。全年整体综合满意度良好，绝大多数群众对特困救助政策落实、日常服务工作表示认可。
	主要经验做法		一是抓实精准认定，强化简台管理，确保对象精准无误。二是严把资金关口，规范发放流程，保障待遇及时兑现。三是完善照料体系，落实帮扶责任，做实日常服务保障，同是健全长效机制，规范业务管理，持续提升工作质效。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无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百分之四十人员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百分之四十人员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3-阳城县民政局				预算单位	203001-阳城县民政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4.1	4.1	1.684	1.684	0	100	1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1	4.1	1.684	1.684	0	100.00	10.00	预算执行率偏低，人员动态变化导致年初预算测算与实际支出偏差较大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每年年底40%人员根据实际人数，按照10120元/人/年标准发放。。	40%救济人员是为了有效保障享受60年代精简退职老弱残职工40%原工资救济对象的基本生活，充分体现省委、省政府对广大救济对象的极大关怀，2025年年底根据实际情况审核后，对3人完成了发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40%人员数	≈人	≈3人	=3人	3	20	20	
		质量指标	工作完成率	≈%	=100%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40%人员经费发放时间		年底	达成预期指标	年底必须让符合条件的人员提供有效证明，审核无误后发放。	10	10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元/人/年	=10120元/人/年	=10120元/人/年	1012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伸退社会养老服务体系		伸进	达成预期指标	通过常态化走访慰问、政策宣讲，及时掌握救助对象生活状况，同步做好政策答疑、困难帮扶，切实解决该历史特殊群体日常基本生活开支难题，政策落地成效直观可见，充分体现党委、政府对特殊困难群体的兜底保障与民生关怀。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百分之四十人员满意度	≥%	≥90%	≥90%	90	10	10	
总分									100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及分析	2025年度本项目年初批复预算总额41000元，财政全额下达资金41000元，资金拨付无截留、滞留情况，保障救助资金供给充足，全年累计实际支出16838元，执行率41%，执行率偏低原因剖析：一是救助对象动态缩减，年初预算编制时按照往年预估人数测算资金，年内通过资格复核、生存认证清理出不符合条件人员，实际享受待遇人数从预估数缩减减至3人，实际资金需求大幅低于年初测算额度；二是补助标准刚定，3人全年合计发放资金16838元，与预算额度存在差额；三是资金管理规范，结余资金按财政相关规定统一们缴上缴，无挤占、挪用、超标准发放等违规使用情形，资金使用全程合规可控。
		产出情况及分析	2025年通过常态化资格审核、季度生存认证、年度全面复核等流程，精准锁定3名符合60年代精简退职老职工救助政策的群众，按时足额发放救济补助，救助资金直达困难群众账户，无迟发、漏发、少发问题。通过常态化走访慰问、政策宣讲，及时掌握救助对象生活状况，同步做好政策答疑、困难帮扶，切实解决该历史特殊群体日常基本生活开支难题，政策落地成效直观可见，充分体现党委、政府对特殊困难群体的兜底保障与民生关怀。
		效益情况及分析	1.？完成保障民生，化解历史遗留矛盾。精准落实精简退职老职工专项救济政策，稳定特殊群体基本生活来源，缓解老年困难人员养老、医疗等生活压力，有效减少信访诉求，维护基层社会和谐稳定。2.？完善多层次社会养老服务体系。本项目作为普惠养老、特困救助之外的专项历史人群保障政策，补齐养老保障政策短板，构建覆盖更广、分类精准的社会救助网络，丰富民生保障层次。3.？彰显民生执政温度。持续落实专项救济补助，让早年为地方建设作出贡献的老职工共享发展成果，传递党和政府民生关怀，提升群众获得感、幸福感、满意度。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通过常态化走访慰问、政策宣讲，及时掌握救助对象生活状况，同步做好政策答疑、困难帮扶，切实解决该历史特殊群体日常基本生活开支难题，政策落地成效直观可见，充分体现党委、政府对特殊困难群体的兜底保障与民生关怀，救助对象非常满意。
	主要经验做法		年底必须让符合条件的人员提供有效证明，审核无误后发放。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1.预算执行率偏低，人员动态变化导致年初预算测算与实际支出偏差较大；2.救助对象总量逐年递减，长期来看项目资金规模将持续收缩；3.政策宣传覆盖面有限，部分群众对精简退职救济申报、复核流程了解不足。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及时更新人员台账，同步做好退出人员政策解释安抚工作，做到动态管理、平稳清退。3.？拓宽政策宣传渠道：依托社区、村委，政务服务窗口开展线下政策宣讲，线上通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边界管护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边界管护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3-阳城县民政局				预算单位	203001-阳城县民政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32	32	17.16	17.16	0	100	1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2	32	0	0	0	0.00	0.00	天气上冻工程未开工
		0	0	17.16	17.16	0	100.00	10.00	天气上冻工程未开工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本项目资金32万元边界管控专项经费统筹使用，用于边界乡镇标志物建设以及界线界桩管护员待遇，每年年底根据各乡镇边界标志物建设资金情况，经局务会研究下拨.	全面完成年度目标任务，界线巡视、界桩维护等工作按计划实施，边界管控成效显著。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界桩维护个数	=个	=15个	=15个	15	20	20	
		质量指标	界桩完好率	=%	=100%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界桩更换完工及时	=%	=100%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总金额	=元	=320000元	=171600元	171600	10	5	规范边界管控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强化资金使用全过程监管，确保资金效益最大化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高边界安全率		提高	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质量	全面完成年度目标任务，界线巡视、界桩维护等工作按计划实施，边界管控成效显著。	30	29	规范边界管控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强化资金使用全过程监管，确保资金效益最大化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	≥90%	≥90%		10	10	
总分									94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及分析	2025年此项目年初预算320000元，实际下达320000元，根据业务实际情况全年支出171600元，执行率为53.688.本年度严格依据年初下达的项目预算、年度工作实施方案开展全县行政区域边界管控各项工作，资金拨付流程规范，专款专用，全部经费均用于边界日常巡护、界桩界牌维护、边界矛盾隐患排查、政策宣传、纠纷调解等核心业务，无挤占、挪用、超范围支出情况，全年按既定频次完成县域所有边界线常态化巡查任务，按时完成破损界桩修复、边界警示标识更新工作，项目实施进度与预算执行进度匹配均衡，各项既定工作任务均按期落地实施，整体执行有序规范。
	产出情况及分析	全年完成县域全部行政边界常态化巡护全覆盖，定期开展界桩、界牌实地踏勘修缮，完成边界沿线普法宣传、邻里边界矛盾排查工作，建立边界问题台账，对排查发现的各类边界隐患及时研判处置，闭环处置，配齐巡护配套物资、宣传资料，形成常态化边界管护工作机制，足额完成年度计划内各项实物产出指标，边界管护硬件、巡护频次、宣传覆盖均达到预设工作标准。
	效益情况及分析	通过持续开展常态化边界巡查、隐患前置排查、信息边界纠纷提前介入调解，县域边界沿线整体秩序平稳有序，全年未发生跨区域边界权属争议、群众土地山林矛盾纠纷，有效化解潜在边界风险隐患，筑牢基层治理防线，边界管控相关政策宣传全面下沉沿线村镇，基层干部、沿线群众对行政边界管护政策知晓度持续提升，边界治理成效显著，群众对边界管控、矛盾调处工作整体认可程度较高，有效维护县域边界地区社会和谐稳定。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采取入户走访、村镇座谈、线上问卷、现场问询等多种方式，面向边界沿线各村群众、基层村干部开展满意度专项调查，全面收集群众对边界巡护、矛盾调解、界桩维护等工作的意见建议，经汇总统计，边界稳控群众综合满意度达到98%，大部分受访群众对常态化边界管控、纠纷快速处置等服务表示满意，仅少量群众提出优化巡护时间、增加宣传频次的优化建议，后续将结合群众诉求调整完善工作安排。
主要经验做法		修订《阳城县边界管控专项资金管理办法》《阳城县行政区域界线巡视、界桩管护制度》，进一步明确涉边乡镇、村级管护员的标准，建立“日常巡查、季度督查、年度考核”的常态化管护机制，确保涉界的行政区域界线及界桩规范有序。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部分偏远界桩巡检频次受交通条件约束制，效率有待提升。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1.常态化开展行政区域界线巡视与界桩维护，及时排查化解边界纠纷隐患；2.规范边界管控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强化资金使用全过程监管，确保资金效益最大化；3.深化与邻县（市）的界线管理协作，健全信息共享、联合处置机制，共同维护边界和谐稳定。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殡仪馆运行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殡仪馆运行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3-阳城县民政局				预算单位	203001-阳城县民政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152.6	152.6	100.72	100.72	0	100	1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2.6	152.6	100.72	100.72	0	100.00	10.00	根据殡仪馆实际业务发生情况支出。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中共山西省委办公厅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快推进全省殡葬综合改革促进殡葬事业发展的实施意见（试行）〉的通知》（晋办发〔2021〕15号）文件要求，“到2023年底县级以上行政区域实现带火化功能的殡仪馆全覆盖”，目前我县殡仪馆已完工，2024年6月开始运营。为确保我县殡葬业务正常开展，更好的为市民提供殡葬服务。	2025年殡仪馆运营经费财政预算1526000元，下达数1526000元，全年执行数为1007203.92元，执行率66%。资金执行过程严格遵守财政资金相关规定，全部用于殡仪馆日常运营保障支出，有效支撑了殡仪馆内各项基础服务工作的开展，保障了殡仪馆基本运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专职人员	=4名	=13名	=13名	13	10	10	
			车辆数	=4辆	=4辆	=4辆	4	10	10	
		质量指标	应补尽补率	=5	=1005	=1005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时间		2025年	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	全部用于殡仪馆日常运营保障支出，有效支撑了殡仪馆内各项基础服务工作的开展，保障了殡仪馆基本运行。	10	8	根据业务实际发生情况支出
		成本指标	运行费用		1526000	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	1,007,203.92	10	6	根据业务实际发生情况支出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维护社会稳定		维护	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	全部用于殡仪馆日常运营保障支出，有效支撑了殡仪馆内各项基础服务工作的开展，保障了殡仪馆基本运行。	30	29	根据业务实际发生情况支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	≥90%	≥90%	90	10	10	
总分									93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及分析	2025年殡仪馆运营经费财政预算1526000元，下达数1526000元，全年执行数为1007203.92元，执行率66%。执行率未达到100%部分析，主要原因为：一是本年度实际殡葬服务业务量较疫前预估有所下降，导致与业务量实际挂钩的燃料费、车辆运行费、耗材采购费等支出低于预算水平；二是通过精细化成本管控实施，如节能降耗、比价采购、合理压减非刚性支出等，水电费、物业管理费、办公耗材等费用支出得到有效控制，实现了财政资金的高效节约使用。
		产出情况及分析	2025年殡仪馆运营经费主要用于物业管理费、水电费、燃料费、车辆费用、设备维护费、办公费等刚性支出，覆盖了殡仪馆内日常运营的关键环节，保障了殡葬服务设施设备稳定运行和各项基础业务有序开展。
		效益情况及分析	有效保障了阳城县辖区群众的基本殡葬服务要求，维护了殡葬服务秩序的稳定，助力文明治丧，生态殡葬的推广，切实解决群众“逝有所安”问题，促进了社会和谐稳定。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通过电话回访，面向服务群众开展满意度调查，综合群众满意度达到90%，整体服务获得群众认可。
	主要经验做法		1.强化预算刚性约束，规范资金管理。2.优化服务流程，提升服务质效。3.筑牢安全底线，保障运营稳定。4.落实惠民政策，践行公益职能。5.加强成本管控，提升资金使用效益。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预算编制精准度有待提升，部分支出项目预估与实际业务量存在偏差，导致预算执行率未达预期；成本精细化管理水平仍需加强，部分支出控制的预见性不足。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1.科学编制预算，结合上年度业务数据优化预算测算，提升预算与实际需求的匹配度；2.加强支出动态管控，定期跟踪预算执行进度，及时调整支出计划；3.深化成本精细化管理，通过节能降耗、比价采购等方式，进一步提升资金使用效益；4.持续优化服务流程，完善群众满意度反馈机制，不断提升殡葬服务水平。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殡仪馆运行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殡仪馆运行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3-阳城县民政局				预算单位	203001-阳城县民政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79.738	79.738	55.695	55.695	0	100	1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9.738	79.738	55.695	55.695	0	100.00	10.00	2025年底国财政资金调度紧张部分资金未及时支付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中共山西省委办公厅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快推进全省殡葬综合改革促进殡葬事业发展的实施意见（试行）〉的通知》（晋办发〔2021〕15号）文件要求，“到2023年底县级以上行政区域实现带火化功能的殡仪馆全覆盖”，目前我县殡仪馆已完工，2024年6月开始运营，为确保我县殡葬业务正常开展，更好的为市民提供殡葬服务。	本项目资金主要用于政府购买殡葬相关服务支出，重点保障殡仪馆13名专职殡葬相关工作人员的薪酬待遇发放，依托专业化购买服务模式，稳定殡葬服务队伍，持续保障县城范围内遗体处置、火化、殡葬业务提待等基础性公共殡葬服务不间断开展，圆满完成年度既定公共服务保障目标，满足辖区内群众常态化丧葬办事需求。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专职人员	=名	=13名	=13名	13	10	10	
			车辆数	=辆	=4辆	=4辆	4	10	10	
		质量指标	应补尽补率	=%	=100%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时间		2025年	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	2025年底国财政资金调度紧张部分资金未及时支付	10	10	
		成本指标	运行费用	=元	=797380元	=556946.5元	556946.5	10	7	因财政资金调度紧张未及时支付，加强沟通及时支付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维护社会稳定		维护	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	2025年底国财政资金调度紧张部分资金未及时支付	30	28	因财政资金调度紧张未及时支付，加强沟通及时支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	≥90%	≥90%	90	10	10	
总分									95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及分析	2025年殡仪馆运营经费财政预算797380元，下达数797380元，全年执行数为556946.5元，执行率70%，重点保障殡仪馆13名专职殡葬相关工作人员的薪酬待遇发放，依托专业化购买服务模式，稳定殡葬服务队伍，持续保障县城范围内遗体处置、火化、殡葬业务提待等基础性公共殡葬服务不间断开展，保障了殡仪馆的基本运行。
		产出情况及分析	22025年度本项殡葬购买服务经费全部用于13名专职殡算工作人员劳务薪酬保障，通过政府购买专业化殡葬服务模式，稳定固定殡葬工作队伍，全年持续向阳城县全域居民提供标准化基础殡葬服务产品。
		效益情况及分析	本项目依托财政资金实施政府购买殡葬服务，全方位保障阳城县辖区群众基本殡葬服务刚需，标准化、常态化的专业殡葬服务有效稳定本地殡葬服务市场运行秩序；服务人员在业务办理全过程同步宣传文明节俭治丧、生态安葬相关政策理念，持续推进树葬、花坛葬等绿色殡葬模式落地，大力破除大操大办、厚葬薄养等陈旧丧葬陋习，深化县域移风易俗工作，通过规范、人性化的殡葬服务及时疏导群众丧葬期间各类诉求，妥善化解丧葬相关矛盾纠纷，切实减轻群众丧葬经济负担，为实基层民生保障根基，有力促进辖区社会和谐稳定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本年度采取电话回访、现场问卷、线下走访相结合的方式，面向全年办理殡葬业务的服务对象开展全覆盖满意度专项调查，重点围绕殡葬购买服务人员服务态度、业务办理效率、服务流程规范性、祭扫设施完善度、场馆环境配套等维度收集群众评价。全年累计回收有效群众评价样本，综合群众满意度达到90%以上，多数群众对一站式基础殡葬服务、工作人员专业服务水平给予正面认可，群众办事体验持续提升。
	主要经验做法		1.强化预算刚性约束，规范资金管理。2.优化服务流程，提升服务质效。3.筑牢安全底线，保障运营稳定。4.落实惠民政策，践行公益职能。5.加强成本管控，提升资金使用效益。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2025年底国财政资金调度紧张，部分资金未及时支付，年末形成部分资金结余，资金使用效率仍有提升空间。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1.预算资金精细化管理2.提升殡葬改革宣传服务3.稳定殡葬服务队伍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城市低保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城市低保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3-阳城县民政局			预算单位	203001-阳城县民政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50	50	0	0	0	0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	50	0	0	0	0.00	0.00	优先使用上级资金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城市低保保障标准为710元/人/月，农村低保保障标准为560元/人/月，低保金每月根据乡镇上报新增变动取消进行制表发放。	本年度严格落实低保兜底保障政策，全年为137户172名城市低保对象发放低保金140.7488万元。为1935户2703名农村低保对象发放低保金1560.3711万元。严格执行动态管理制度，实现应保尽保，应退尽退。资金100%按时足额发放，圆满完成本年度各项绩效目标任务，切实保障了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乡低保人数	≥人	≥3200人	≥0人	0	20	0	优先使用上级资金
		质量指标	应补尽补率	=%	=100%	=0%	0	10	0	优先使用上级资金
		时效指标	城市低保资金发放时间		每月	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	优先使用上级资金	10	0	优先使用上级资金
		成本指标	城市低保补助标准	=元/人/月	=710元/人/月	=0元/人/月	0	10	0	优先使用上级资金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维护社会稳定		维护	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	优先使用上级资金	30	0	优先使用上级资金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城市低保人员满意度	≥%	≥90%	≥0%	0	10	10	优先使用上级资金
总分									10	差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及分析	本年度全面落实低保兜底保障职责，有效保障辖区困难群众基本生活，项目整体实施平稳有序，年度工作任务全部落实到位。本年度低保专项补助资金预算50.0000万元，全年实际支出0万元，预算执行率0%。优先使用上级资金，全年为137户172名城市低保对象发放低保金140.7488万元，为1935户2703名农村低保对象发放低保金1560.3711万元。
	产出情况及分析	2025年6月至2025年12月，完成了全县15个乡镇的低保年度复核工作，以2025年5月在册城市低保对象159户207人，以及农村低保1975户2822人为基准，开展家庭收入、人口、财产变化调查核实工作，办理增、减、停保手续，确保低保对象应保尽保，应退尽退。经年度复核工作完成后，2025年12月，城市低保在保对象137户172人，共计发放低保金140.7488万元。农村低保在保对象1935户2703人，共计发放低保金1560.3711万元。
	效益情况及分析	本年度低保综合效益突出、充分发挥民生兜底保障工作，救助资金足额发放，分类施保落实到位，全面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有效减轻生活负担，全年为137户172名城市低保对象发放低保金140.7488万元。为1935户2703名农村低保对象发放低保金1560.3711万元。严格执行各项低保制度与标准，及时化解群众生活难题，减少矛盾隐患，提升群中认可度，营造和谐稳定的社会氛围。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本年度围绕低保工作提质增效目标，通过规范经办流程、优化服务方式、畅通沟通渠道等举措，持续提升群众满意度。组织开展乡镇及村委工作人员进行政策培训，规范经办流程，让老百姓少走弯路。多次召集乡镇经办人员学习讨论日常工作中遇到的问题，集思广益，优化服务方式。综合入户走访、电话回访等方式，开展群众满意度调查。全年整体综合满意度良好，绝大多数群众对低保救助政策落实、日常服务工作表示认可。
主要经验做法		一、规范经办流程。严格落实申请受理、入户核查、公开公示、审核审批全流程制度，坚持应保尽保，应退尽退原则。二、全年实现低保金按时、足额、准确发放，切实把救助资金送到困难群众手中。三、强化动态管理，实行救助有进有出。四、坚持阳光公示，主动接受社会监督。五、加强业务培训，提升基层工作能力。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此项目年初有提前下达的中央、省级、市级资金。优先使用上级资金，导致县级资金结余。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一是抓实精准认定，强化网台管理，确保对象精准无误。二是严把资金关口，规范发放流程，保障待遇及时兑现。三是完善照料体系，落实赡扶责任，做实日常服务保障，四是健全长效机制，规范业务管理，持续提升工作质效。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低保中心工作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低保中心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3-阳城县民政局				预算单位	203001-阳城县民政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4.5	4.5	4.5	4.5	0	100	1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5	4.5	4.5	4.5	0	100.00	10.00	无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此项工作为日常业务工作，保障民政工作的平稳顺利开展，更好的服务民生，做好民政兜底工作，维护社会稳定做出应有的贡献，，根据实际业务情况支付。	民政工作经费包含民政机关工作经费、福利中心运营经费、低保工作经费，婚姻登记工本费。本年度统筹用好民政办公经费，足额保障机关日常办公、业务档案整理、基层走访调研、政策宣传培训等全部重点工作开支，完整覆盖民政系统机关运转与下属事业单位基础运营需求，全年严格按照财政管理制度规范投资预销、物资采购、资产登记、台账归档全流程、保障各项民政业务（社会救助、养老服务、殡葬改革、基层治理、社会组织管理等）平稳有序推进。依托充足稳定的经费保障，常态化开展入户走访、政策宣讲、群众接待、业务核查等民生服务，高效落实各项惠民政策，切实为群众纾困解难，充分发挥民政兜底保障作用，有效化解基层矛盾，持续维护辖区社会和谐稳定，圆满完成年度后勤保障与民生服务双重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低保中心工作人员	=人	=9人	=9人	9	20	20	
		质量指标	民政工作完成率	=%	=100%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日常工作开展时间		全年	达成预期指标	2025年经费支出全部用于民政机关及下属服务中心日常运转保障	10	10	
		成本指标	工作经费	=元/年	=45000元/年	=45000元/年	450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维护社会稳定		维护	达成预期指标	高效落实各项惠民政策，切实为群众纾困解难，充分发挥民政兜底保障作用，有效化解基层矛盾，持续维护辖区社会和谐稳定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民政对象满意度	≥%	≥90%	≥90%	90	10	10	
总分									100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情况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及分析	2025年此项目年初预算45000元，实际下达45000元，全年支出45000元，执行率达到100%。全年严格按照预算科目列支办公耗材、水电物业、公务交通、档案印刷、培训宣传、设备维修等支出，经费支出全部用于民政机关及下属服务中心日常运转所需。资金拨付、报销、结算全程遵循层层审批支付，公务卡结算等财政监管要求，做到凭证齐全、账目清晰、专款专用，无挤占、挪用、超范围支出等违规行为。预算执行贴合全年民政业务开展实情，根据季度业务量动态调剂各科目支出额度，优先保障下乡核查、群众接待、殡葬基础服务等一线民生工作开支，经费使用精准匹配业务需求，充分发挥财政资金对民政基础工作的支撑效能。
		产出情况及分析	1.7 运转保障产出：全年足额保障机关办公、殡葬服务中心日常运营，稳定供应办公耗材、水电、公务出行、设备维保等基础保障物资，全年无因经费短缺造成业务停滞、服务中断问题，实现民政服务窗口、基层业务经办、殡葬便民服务全时段正常对外开放。2.7 业务支撑产出：依托办公经费完成全年民政档案整理归档、政策宣传资料印制、基层工作人员业务培训、特殊困难群众入户走访等工作，累计完成各类业务台账整理、惠民政策线下宣讲、村级民政业务指导，有效提升基层民政经办规范化水平。
		效益情况及分析	稳定的综合办公经费保障民政服务持续供给，让社会救助、养老服务、殡葬惠民、基层治理等民生业务常态化落地，持续为低保、特困、高龄老人、殡葬群众等各类群体提供便捷服务，切实减轻群众办事负担，提升群众获得感与满意度；常态化基层走访与政策宣讲，及时化解群众诉求，有效防范民生堵械信访矛盾，筑牢基层稳定防线。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全年通过线入产走访回访，村级座谈、线上意见征集多渠道收集群众反馈，服务对象综合满意度维持较高水平。群众普遍认可民政办事效率、下乡核查服务态度及殡葬便民配套服务，对救助政策宣传、业务咨询引导、办事流程简化等工作给予正面评价。针对少数群众提出的业务办理流程告诉指引优化建议，第一时间调整宣传物料、加强窗口人员引导培训，持续提升服务短板，整体来看，经费保障下稳定、规范、贴心的民政民生服务，有效提升辖区群众获得感、幸福感与满意度。
	主要经验做法		1.预算精细化管控，年初结合全年民政业务量分科目测算经费需求，按季度动态调剂办公耗材、下乡走访、宣传培训等支出，优先额保一线民生业务开支，避免资金闲置浪费。2.财务全流程规范管理，严格落实财政资金管理规定，资金拨付全程留痕，主动对接财政、审计完成监督核查。3.经费保障业务深度融合，以办公经费保障为基础，同步优化基层民政服务模式，常态化开展入户走访、政策宣讲、村级业务指导，把后勤保障资源转化为为民服务实效，4.常态化群众意见收集机制：依托办事窗口、下乡走访同步收集群众服务诉求，结合反馈动态调整服务举措，以群众满意度反向优化经费使用方向，提升资金惠民实效。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无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福利中心工程绿化尾款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福利中心工程绿化尾款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3-阳城县民政局			预算单位	203001-阳城县民政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4.7	4.7	0	0	0	0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7	4.7	0	0	0	0.00	0.00	受财政资金调度紧张影响，2025年度暂未发生资金支出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遵照《民事判决书》（2023）晋05民终377号判决及时支付福利中心工程尾款，及时落实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县委县政府关于防范化解拖欠中小企业账款的决策部署。	本年度项目受财政资金调度紧张影响，虽已按程序完成项目资金的预算申报与下达，但资金尚未完成支付，导致年度绩效目标未能按计划全部实现。后续将积极协调财政部门、加快资金调度与拨付进度，确保相关款项及时足额支付到位。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福利中心征地面积	=平方米	=13479.84平方米	=0平方米	0	20	0	加快沟通协调，加快资金拨付进度
		质量指标	应补尽补率	=%	=100%	=100%	100	10	10	加快沟通协调，加快资金拨付进度
		时效指标	尾款支付时间		2025年	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	因财政资金调度紧张，2025年未支付	10	0	加快沟通协调，加快资金拨付进度
		成本指标	资金总额	=元	=47000元	=0元	因财政资金调度紧张，2025年未支付	10	0	加快沟通协调，加快资金拨付进度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维护社会稳定		维护	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	因财政资金调度紧张，2025年未支付	30	0	因财政资金调度紧张，2025年未支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福利中心入住人员满意度	≥%	≥90%	≥90%	90	10	10	
总分									70	差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及分析	2025年此项目年初预算47000元，实际下达47000元，到位率100%，受财政资金调度紧张影响，2025年度暂未发生资金支出，预算执行率为0%。项目资金严格按照财政资金管理要求进行管理，未发生截留、挤占、挪用等违规问题，资金使用合规、透明。后续将积极协调财政部门，加快资金拨付流程，提升预算执行率，确保财政资金及时发挥效益。
		产出情况及分析	2025年此项目年初预算47000元，实际下达47000元，因财政资金调度紧张，本年度暂未完成资金支付，未能实现项目的直接产出目标，后续将加快推进资金拨付工作，待款项支付到位后，将有效化解福利中心工程尾款拖欠问题，落实清偿化解中小企业账款拖欠的相关要求。
		效益情况及分析	本项目的实施，对于落实法院生效判决、防范化解拖欠中小企业账款风险、维护政府公信力具有重要意义。资金全拨付到位后，将有效解决福利中心绿化尾款拖欠问题，切实保障中小企业的合法权益，维护良好的营商环境与社会信用秩序，推动社会经济稳定发展。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因项目资金尚未支付，待资金支付完毕后，收集相关企业的反馈意见，持续提升项目实施成效，确保企业对账款支付工作的满意度达到预期水平。福利中心入住人员满意度达到90%。
	主要经验做法		1.严格依法依规，落实政策要求；2.规范资金管理，保障资金安全；3.强化沟通协调，推进工作落实。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1.受财政资金调度紧张影响，项目资金暂未拨付，预算执行率偏低，影响年度绩效目标的实现。2.资金拨付流程推进效率有待提升，未能按计划完成款项支付，影响了项目的实施进度。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1.加快沟通协调，加快资金拨付进度；2.优化工作流程，提升项目管理质效；3.强化跟踪问效，确保政策落实落地。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福利中心太阳能工程尾款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福利中心太阳能工程尾款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3-阳城县民政局					预算单位	203001-阳城县民政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5.39	5.39	0	0	0	0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39	5.39	0	0	0	0.00	0.00	受财政资金调度紧张影响，2025年度暂未发生资金支出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遵照《民事判决书》（2023）晋05民终377号判决及时支付福利中心工程尾款，及时落实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县委县政府关于防范化解拖欠中小企业账款的决策部署。				本年度项目受财政资金调度紧张影响，虽已按程序完成项目资金的预算申报与下达，但资金尚未完成支付，导致年度绩效目标未能按计划全部实现。后续将积极协调财政部门、加快资金调度与拨付进度，确保相关款项及时足额支付到位。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福利中心建筑面积	=平方米	=13479.84平方米	=0平方米	0	20	0	加快沟通协调，加快资金拨付进度
		质量指标	应补尽补率	=%	=100%	=100%	100	10	10	加快沟通协调，加快资金拨付进度
		时效指标	尾款支付时间		2025年	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	因财政资金调度紧张未支付	10	0	加快沟通协调，加快资金拨付进度
		成本指标	资金总额	=元	=53900元	=0元	因财政资金调度紧张未支付	10	0	加快沟通协调，加快资金拨付进度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维护社会稳定		维护	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	因财政资金调度紧张未支付	30	0	因财政资金调度紧张未支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福利中心入住人员满意度	≥%	≥90%	≥90%	90	10	10	
总分									20	差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及分析	2025年此项目年初预算53900元，实际下达53900元，到位率100%。受财政资金调度紧张影响，2025年度暂未发生资金支出，预算执行率为0%。项目资金严格按照财政资金管理要求进行管理，未发生截留、挤占、挪用等违规问题，资金使用合规、透明。后续将积极协调财政部门，加快资金拨付流程，提升预算执行率，确保财政资金及时发挥效益。
	产出情况及分析	2025年此项目年初预算53900元，实际下达53900元，因财政资金调度紧张，本年度暂未完成资金支付，未能实现项目的直接产出目标，后续将加快推进资金拨付工作，待款项支付到位后，将有效化解福利中心工程尾款拖欠问题，落实防范化解中小企业账款拖欠的相关要求。
	效益情况及分析	本项目的实施，对于落实法院生效判决、防范化解拖欠中小企业账款风险、维护政府公信力具有重要意义。资资金拨付到位后，将有效解决福利中心工程尾款拖欠问题，切实保障中小企业的合法权益，维护良好的营商环境与社会信用秩序，推动社会经济稳定发展。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医项目资金尚未支付，待资金支付完毕后，收集相关企业的反馈意见，持续提升项目实施成效，确保企业对账款支付工作的满意度达到预期水平。福利中心入住人员满意度达到90%。
主要经验做法		1.严格依法依规，落实政策要求；2.规范资金管理，保障资金安全；3.强化沟通协调，推进工作落实。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1.受财政资金调度紧张影响，项目资金暂未拨付，预算执行率偏低，影响年度绩效目标的实现。2.资金拨付流程推进效率有待提升，未能按计划完成款项支付，影响了项目的实施进度。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1.加快沟通协调，加快资金拨付进度；2.优化工作流程，提升项目管理质效；3.强化跟踪问效，确保政策落实落地。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福利中心消防改造尾款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福利中心消防改造尾款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3-阳城县民政局			预算单位	203001-阳城县民政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67.75	67.75	10	10	0	100	1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7.75	67.75	10	10	0	100.00	10.00	年底财政资金调度紧张剩余资金未拨付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5年后半年支付尾款678000元，完善养老服务体系建设，推动养老事业和养老产业健康发展。	2024年完成工程决算及财政评审工作，审定结算总造价2677494.1元，2023年5月支付给山西鑫汇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2000000元，2025年支付100000元，共计2100000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福利中心建筑面积	=平方米	=13479.84平方米	=13479.84平方米	13479.84	20	20	
		质量指标	应补尽补率	=%	=100%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尾款支付时间		2025年	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	本年付完成100000元福利中心消防改造项目尾款拨付，阶段性结清施工单位建设款项	10	8	加强与财政部门沟通协调
		成本指标	项目总费用	=元	=678000元	=100000元	100000	10	2	加强与财政部门沟通协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维护社会稳定		维护	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	筑牢安全底线，切实保障院内生命财产安全。	30	28	加强与财政部门沟通协调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福利中心入住人员满意度	≥%	≥90%	≥90%		10	10	
总分									88	良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及分析	2025年此项目年初预算677495元，实际下达677495元，全年支出100000元，预算执行率为14.7%。本年度资金执行进度偏低，尾款未全额支付，主要原因是年末县级财政统筹调度压力较大，资金统筹紧张，本年度仅安排不分资金用于支付消防工程改造尾款。
		产出情况及分析	本年付完成100000元福利中心消防改造项目尾款拨付，阶段性结清施工单位建设款项，保障消防工程施工企业正常周转，为福利机构消防安全改造类项目后续实施稳定市场供给。
		效益情况及分析	筑牢安全底线，消防改造工程从硬件层面消除重大火灾安全隐患，完善火灾预警、疏散、灭火全链条防护能力，切实保障院内生命财产安全。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通过调查，改造后福利中心入住人员满意度有效提高，切实保障了院内生命财产安全。
	主要经验做法		无。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年度预算执行率偏低，大部分尾款未在本年度完成支付，主要原因在年底财政资金调度紧张，导致部分资金未及时支付。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1.优化预算精细化测算，制定分阶段支付预案；2.深化专项资金全过程绩效监控；3.健全跨部门协调沟通机制。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高龄津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高龄津贴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3-阳城县民政局				预算单位	203001-阳城县民政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685.4	685.4	522.582	522.582	0	100	1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85.4	685.4	522.582	522.582	0	100.00	10.00	当年度内高龄老人死亡、迁出等动态核销，导致实际发放人数低于预算预测人数，形成正常结余。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为我省80周岁以上老年人发放高龄津贴，增进老年人福祉。	严格按照政策标准开展高龄老人摸排、审核及资金发放工作，规范流程。强化监管，全年按月足额完成高龄津贴发放，无截留挤占挪用，执行率达标，管理规范高效。有效保障了高龄老人基本生活，提升了老年群体获得感和幸福感。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补贴人数	≥人	≥8200人	≥8200人	8200	20	20	
		质量指标	补贴对象准确率	=%	=100%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时间		按月发放	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	严格落实高龄津贴常态化按月发放机制，坚持按时足额、动态清零发放标准，每月按时完成高龄津贴审核、汇总、拨付及发放工作	10	8	当年度内高龄老人死亡、迁出等动态核销，导致实际发放人数低于预算预测人数，形成正常结余。
		成本指标	100周岁以上补助标准	=元/人/年	=5400元/人/年	=5400元/人/年	5400	3	3	
			80-89周岁补贴标准	=元/人/年	=1640元/人/年	=1640元/人/年	1640	3	3	
			90-99周岁补贴标准	=元/人/年	=3240元/人/年	=3240元/人/年	3240	4	4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养老服务保障体系		逐步完善	达成预期指标	政策落实到位，按时足额发放高龄津贴，有效改善高龄老人生活，社会效益良好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老人满意度	≥%	≥90%	≥90%	90	10	10	
总分									98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及分析	此项目年初预算6854000元，下达数为6854000元，全年执行数为5225818元，执行率为76%。严格按照政策标准开展高龄老人摸排、审核及资金发放工作，规范流程，强化监管，全年按月足额完成高龄津贴发放，预算执行率为76%。主要因年度内高龄老人死亡、迁出等动态核销，导致实际发放人数低于预算预测人数，形成正常结余。
	产出情况及分析	高龄津贴发放对象精准核定，应发尽发、发放次数、覆盖率均完成年度任务。发放流程规范。按时效要求完成发放任务，实际支出控制在预算范围内，资金使用合规高效。
	效益情况及分析	通过按月足额发放高龄津贴，有效缓解高龄老人基本生活负担，政策的普惠性和兜底保障作用得到充分发挥，高龄老人获得感、幸福感显著提升。对弘扬尊老敬老的社会风尚、完善我县养老服务体系起到了积极推动作用，社会效益明显。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通过群众反馈等方式了解到，高龄老人及家属对津贴发放的及时性、规范性普遍评价良好，政策知晓率高，当前高龄津贴整体群众满意度较高。
主要经验做法		1.健全提醒核查机制，强化部门数据比对，确保对象精准；2.规范发放流程，实行专户管理、专款专用；3.加强政策宣传，畅通咨询渠道，提升服务质效。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部分高龄老人行动不便，信息采集与资格认证不够便捷；基层动态核查力量不足，少数异地居住老人信息更新存在滞后现象。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1.优化线上线下认证服务，推行上门办理，提升授权度；2.加强部门信息共享，完善动态核查机制；3.强化资金监管，持续做到精准发放、应享尽享。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结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行政区域边界线勘界工作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行政区域边界线勘界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3-阳城县民政局				预算单位	203001-阳城县民政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依据上级文件要求，通过政府采购，公开招标第三方公司开展区划调整勘界工作，于2021年10月9日启动，11月4日实地勘界，2022年结束，2025年支付完毕。	本年度扎实推进乡级行政界线勘界工作，联合多部门完成全线界线复测及勘界档案归档。通过精准勘界明晰四地权责，有效化解权属纠纷，群众及基层满意度较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测绘乡镇个数	=个	=15个	=0个	0	20	0	由于年内乙方未按照合同约定完成勘界后续成果验收工作，因此未支付此项资金。
		质量指标	界线界定准确率	=%	=100%	=100%	100	10	10	由于年内乙方未按照合同约定完成勘界后续成果验收工作，因此未支付此项资金。
		时效指标	支付时间		2025年	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	由于年内乙方未按照合同约定完成勘界后续成果验收工作，因此未支付此项资金。	10	0	由于年内乙方未按照合同的定完成勘界后续成果验收工作，因此未支付此项资金。
		成本指标	项目总金额	=元	=240000元	=0元	由于年内乙方未按照合同约定完成勘界后续成果验收工作，因此未支付此项资金。	10	0	由于年内乙方未按照合同约定完成勘界后续成果验收工作，因此未支付此项资金。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升我县行政区域界线法制化、规范化、精细化管理水平		提升	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	由于年内乙方未按照合同约定完成勘界后续成果验收工作，因此未支付此项资金。	30	28	由于年内乙方未按照合同约定完成勘界后续成果验收工作，因此未支付此项资金。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	≥90%	≥90%	90	10	10	
总分									48	差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及分析	2025年此项目年初预算240000元，实际下达240000元，本年度未支付。由于年内乙方未按照合同约定完成勘界后续成果验收工作，因此未支付此项资金。
		产出情况及分析	对9个乡镇边界存在争议地段在地图上标注周边的争议点等信息，截至目前，外勘工作已经完成。
		效益情况及分析	有效维护了相邻镇的和谐稳定，减少信访矛盾。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边界权属清晰后对土地、林地纠纷明显减少，群众认可度高。
	主要经验做法		建立多部门联动机制，民政、自然资源、属地乡镇协同踏勘，多方现场确认界线，源头规避边界争议。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部分群众对行政边界勘界政策、界线权属认知不足，存在群众不理解、不配合的情况。勘界前期宣传仅靠乡镇通知，入户宣讲、村级宣传栏宣传力度不够，宣传形式单一。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1.结合村级大喇叭、入户走访开展勘界政策科普，提升群众配合度；2.上级定期开展勘界测绘、档案整理业务培训，提升基层业务能力。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婚姻登记工本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婚姻登记工本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3-阳城县民政局				预算单位	203001-阳城县民政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2	2	2	2	0	100	1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	2	2	2	0	100.00	10.00	无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此项工作为日常业务工作，保障民政工作的平稳顺利开展，更好的服务民生，做好民政兜底工作，维护社会稳定做出应有的贡献，。根据实际业务情况支付。	民政工作经费包含民政机关工作经费、福利中心运营经费、低保工作经费，婚姻登记工本费。本年度统筹用好民政办公经费，足额保障机关日常办公、业务档案整理、基层走访调研、政策宣传培训等全部重点工作开支，完整覆盖民政系统机关运转与下属事业单位基础运营需求。全年严格按照财政管理制度规范资供销、物资采购、资产登记、台账归档全流程，保障各项民政业务（社会救助、养老服务、殡葬改革、基层治理、社会组织管理等）平稳有序推进，依托充足稳定的经费保障，常态化开展入户走访、政策宣讲、群众慰问、业务核查等民生服务，高效落实各项惠民政策，切实为群众纾困解难，充分发挥民政兜底保障作用，有效化解基层矛盾，持续维护辖区社会和谐稳定，圆满完成年度后勤保障与民生服务双重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婚姻登记处工作人员	=人	=3人	=3人	3	20	20	
		质量指标	民政工作完成率	=%	=100%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日常工作开展时间		全年	达成预期指标	2025年经费支出全部用于民政机关及下属服务中心日常运转例需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经费	=元	=20000元	=19999.86元	19999.86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维护社会稳定		维护	达成预期指标	高效落实各项惠民政策，切实为群众纾困解难，充分发挥民政兜底保障作用，有效化解基层矛盾，持续维护辖区社会和谐稳定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民政对象满意度	>=……%	>=90……%	>=90……%	90	10	10	
总分									100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及分析	2025年此项目年初预算20000元，实际下达20000元，全年支出19999.86元，执行率达到99.9%，全年严格按照预算科目列支办公耗材、水电物业、公务交通、档案印刷、培训压代、设备维修等支出，经费支出全部用于民政机关及下属服务中心日常运转例需，资金拨付、报销、结算全程遵循国库集中支付、公务卡结算等财政监管要求，做到凭证齐全、账目清晰、专款专用、无挤占、挪用，超范围支出等违规行为，预算执行贴合全年民政业务开展节奏，提前预度业务量动态调剂各科目支出额度，优先保障下乡核查、群众接待、殡葬基础服务等一线民生工作开支，经费使用精准匹配业务需求，充分发挥财政资金对民政基础工作的支撑效能。
	产出情况及分析	1.延转保障产出：全年足额保障机关办公、殡葬服务中心日常运营，稳定供应办公耗材、水电、公务出行、设备维保等基础保障物资，全年无因经费短缺造成业务停滞、服务中断问题，实现民政服务窗口、基层业务经办、殡葬便民服务全时段正常对外开放。2.业务支撑产出：依托办公经费完成全年民政档案整理归档、政策宣传资料印制、基层工作人员业务培训、特殊困难群众入户走访等工作，累计完成各类业务台账整理、惠民政策线下宣讲、村级民改业务指导，有效提升基层民政经办规范化水平。
	效益情况及分析	稳定的综合办公经费保障民政服务持续机给，让社会救助、养老服务、殡葬惠民、基层治理等民生业务常态化落地，持续为低保、特困、高龄老人、殡葬群众等各类群体提供优质服务，切实减轻群众办事负担，提升群众获得感与满意度；常态化基层走访与政策宣讲，及时化解群众诉求，有效防范民生领域信访矛盾，筑牢基层稳定防线。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全年通过线入户走访回访、村级座谈、线上意见征集多渠道收集群众反馈，服务对象综合满意度维持较高水平。群众普遍认可民政办事效率、下乡核查服务态度及殡葬便民配套服务，对救助政策宣传、业务咨询引导、办事流程简化等工作给予主国评价。针对少数群众提出的业务办理流程咨询指引优化建议，第一时间调整宣传物料、加强窗口人员引导培训，持续补齐服务短板，整体来看，经费保障下稳定、规范、贴心的民政民生服务，有效提升辖区群众获得感、幸福感与满意度。
主要经验做法		无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无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敬老院工作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敬老院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3-阳城县民政局				预算单位	203001-阳城县民政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321.72	321.72	321.72	321.72	0	100	1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21.72	321.72	321.72	321.72	0	100.00	10.00	无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工作人员工资按照第四季度入住情况下报，每人每月1980元，每所敬老院工作经费15万。	本年度敬老院工作经费严格按照预算批复执行，主要用于敬老院日常办公、水电物业、老人生活照料、设施维护、安全管理及差勤保险等支出。经费使用规范，手续齐全，做到专款专用，无挤占、挪用情况。通过经费保障，敬老院全年实现安全有序运营，入住特困供养人员饮食起居、日常护理、医疗服务、文娱活动等均得到有效保障。院内环境卫生、消防安全、食品安全管理到位，各项服务工作设计划全面完成，较好满足了辖中供养老人基本生活需求。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县敬老院工作人数	=人	=84人	=84人	84	20	20	已完成
		质量指标	工作完成率	=%	=100%	=100%	100	10	10	已完成
		时效指标	敬老院工作经费发放时间		半年	达成预期指标	敬老院工作经费保障工作已按计划落实，经费拨付及使用均符合规定，达成预期指标，保障了敬老院的正常运营。	10	10	已完成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元/人/月	=1980元/人/月	=1980元/人/月	1980	10	10	已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持续社会养老服务体系		持进	达成预期指标	通过本项目实施，有效推进了社会养老服务延伸工作，服务覆盖面和保障水平得到提升，达成预期指标，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	30	30	已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老年人满意度	≥%	≥90%	≥90%	90	10	10	已完成
总分									100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及分析	一、项目实施情况分析本项目围绕敬老院日常运营保障核心开展实施，经费专项用于院内特困供养老人生活照料、日常办公、水电燃气、设施设备维修养护、消防安全管理、环境卫生保洁、员勤保障等工作。全力保障敬老院常态化规范运行，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按照敬老院管理相关制度及经费使用原则开展各项工作，明确工作责任，细化服务流程，全力保障入住特困人员饮食、住宿、护理、安全等基本生活需求。全年有序开展日常服务、安全排查、卫生整治等工作，定期落实食品安全、消防安全日查检查，定员不超员入住特困人员饮食、稳步提升服务质量。项目合理实施内容均按计划开展，未发生缺项、未完成事项。工作缺位等情况。切实保障了辖中供养老人的基本生活现状，维持敬老院安全、有序、稳定运营。二、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本年度敬老院工作经费资金预算321.7万元，全年实际支出321.7万元，预算执行率100%，预算严格按照财政批复执行，经费实行专款专用、专项核算，资金使用全程规范合理，严格履行审批手续，无挤占、挪用、截留、滥费资金等违规现象。经费支出严格对照预算内容，全部用于敬老院日常运营及养老服务相关支出，预算执行进度符合年度工作安排，资金履行、使用及时高效，有效保障各项工作顺利开展，截至年末，预算资金执行率达标，各项支出均在预算批复额度内，无超预算支出情况。经费使用效益得到充分发挥，切实做到精打细算、合理管控，全面完成年度预算执行目标。三、自评结果分析 经费计划资金按自评，本项目各项绩效指标均已完成，达到年度预期绩效目标。项目实施有效保障了敬老院正常运转，全面满足特困供养人员基本生活及服务需求，院内未发生任何安全责任事故，服务对象满意度达标，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同时，项目预算执行规范高效，资金使用合规合理，实现了经费保障与服务提升的有机统一。但在实施过程中，仍存在细节服务优化不足、经费精细化管理有待提升等细微问题，后续将针对不足加以整改，进一步规范经费使用管理，优化养老服务流程，提升服务保障水平，持续提高项目实施绩效，更好地保障入住老年人的生活质量。
		产出情况及分析	1.数量产出：全年保障敬老院365天正常运营，足额保障所有入住特困供养人员日常照料、生活保障等服务，按要求完成日常办公、设施维护、安全排查等各项工作任务。2.质量产出：敬老院服务保障工作符合民政部门相关规范要求，食品安全、消防安全检查合格率100%，服务流程规范，老人基本生活保障到位。3.时效产出：项目各项工作任务均按年度计划按时完成，经费及时拨付使用，无工作延误、资金滞付等后情况。4.成本产出：经费支出严格控制在预算批复额度内，专款专用，无超成本、结余资金现象。
		效益情况及分析	通过项目实施，敬老院全年安全规范运营，特困供养老人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未发生安全责任事故，切实保障了困难老年群体老有所养、老有所依、促进了社会和谐稳定，财政资金使用规范高效，有效减轻了特困人员家庭负担，同时为敬老院长效稳定运行提供了坚实支撑，整体社会效益与可持续效益良好。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通过日常走访、座谈交流等方式，对入住老人及家属开展服务满意度调查，整体满意度较高，均达到年度绩效目标要求，服务对象对敬老院的生活照料、饮食住宿、环境卫生及安全管理等方面均表示认可，未出现重大投诉意见，反映出项目实施切实提升了老年人的获得感与幸福感。养老服务保障成效得到服务对象充分肯定。
	主要经验做法		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落实经费专款专用、规范管理，确保资金使用合理高效，坚持以服务老人为中心，健全日常运营管理制度，强化食品安全、消防安全和日常照料服务，细化工作流程，压实工作责任，通过常态化巡查、规范化服务、精细化管理，有效保障了敬老院正常运转，切实提升了养老服务质量和老年人满意度，为项目绩效目标顺利完成提供了有力保障。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项目实施总体规范有效，但在管理中仍存在一些不足，一是经费使用精细化程度不高，部分日常支出统筹规划不够细致，主要原因是运营支出项目零散、动态性较强，精细化预算管控有待加强，二是服务细节有待提升，个性化养老服务不够丰富，主要受限于工作力量不足、服务专业化水平有待提高，三是内部管理监督不够深入，日常台账资料不够完善，主要是日差运营事务繁杂，在规范化、标准化管理上投入精力不足，后续将针对性加以改进。不断提升项目管理水平。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一是强化经费精细化管理，规范支出审批，严控预算执行，提升资金使用效益，二是优化养老服务细节，加强人员培训，完善服务流程，提升服务质量，三是健全内部监管机制，加强日常自查整改，压实管理责任，推动敬老院规范化、长效化运营。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3-阳城县民政局				预算单位	203001-阳城县民政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63	63	56.137	56.137	0	100	1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3	63	56.137	56.137	0	100.00	10.00	根据业务实际情况支出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关于建立残疾人两项补贴标准动态调整机制的通知》（晋民发【2020】51号）文件精神每月按时按照标准发放补贴，保障资金发放到位，促进社会公平，维护社会稳定。	本年度严格落实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退民政策，2025年为1484名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发放1422372元，6168名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发放7466500元。严格执行动态管理制度，实现应保尽保，应退尽退。资金100%按时足额发放，圆满完成本年度各项绩效目标任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困难残疾人人数	≥人	≥1600人	≥1600人	1600	10	10	
			重度残疾人人数	≥人	≥5800人	≥5500人	5500	10	10	
		质量指标	应补尽补率	=%	=100%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残疾人两补发放时间		每月	达成预期指标	按要求每月10日前将残疾人两补资金发放到位	10	10	
		成本指标	困难残疾人补助标准	=元/人/月	=82元/人/月	=82元/人/月	82	5	5	
			重度残疾人补助标准	=元/人/月	=109元/人/月	=109元/人/月	109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高残疾人生活水平		提高	达成预期指标	按要求每月10日前将残疾人两补资金发放到位，维护了社会稳定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残疾人满意度	≥%	≥90%	≥90%	90	10	10	
总分									100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及分析	本年度全面落实残疾人两项补贴政策，有效保障残疾人的基本权益，项目整体实施平稳有序，年度工作任务全部落实到位。按计划完成了该项目，由低保股完成该项工作，预算下达了630000元，实际执行561372元，结余全部收回，预算执行率89%。资金全部专款专用，发放及时、足额、规范。2025年为6168人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发放7466500元。整体预算执行进度均衡，顺利完成年度预算执行目标。
		产出情况及分析	本年度严格执行残疾人两项补贴政策，按月常态化发放，实现政策全覆盖，补贴资金专款专用，按计划完成了该项目，由低保股完成该项工作，预算下达了630000元，实际执行561372元，结余全部收回，预算执行率89%。
		效益情况及分析	本年度严格落实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退民政策，有效缓解了困难残疾人和重度残疾人经济负担，切实解决了他们的现实难题，实现应享尽享，应退尽退，2025年为1484名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发放1422372元。6168名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发放7466500元。预算下达了630000元，实际执行561372元，结余全部收回，预算执行率89%。效益良好。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本年度我们严格落实残疾人两项补贴发放及政策宣传工作，通过规范业务流程，按时足额发放资金，耐心答疑解惑，残疾人及家属全体满意度较高，群众对政策落实公平性、及时性认可度良好，积极做好政策解读，社会反响良好，满意度良好。
	主要经验做法		本年度我们严格落实残疾人两项补贴发放及政策宣传工作，坚持精准政策，规范管理，优化服务，及时排查残疾人死亡、迁出、残疾等级变更、对不符合条件的及时清退，对新增符合条件的人员及时纳入，实现补贴对象动态精准管理，全面提升两项补贴工作规范化，精准化管理水平。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无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临时救助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临时救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3-阳城县民政局			预算单位	203001-阳城县民政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各乡镇人口情况，上年救助情况统筹安排，下拨临时备用金，为遭遇突发事件、意外事故、重大疾病或者其他原因导致基本生活陷入困境的家庭和个人提供及时救援，为那些陷入困境的群众提供了托底性的保障。	为全县185人进行县级临时救助，资金下达121.5840万元，实际执行12.62万元，执行率10.4%，剩余资金被县级收回。提升了临时救助的时效性和可及性，切实兜牢了民生保障底线，准确把握“保基本、兜底线、救急难”的制度定位，有效解决了群众突发性、急迫性、临时性基本生活困难，实现了临时救助的应急、过渡、衔接、补充功能，发挥了“兜底的再兜底”作用，积极主动为人民群众做好事、办实事、解难事，体现了临时救助“安全网”、“减压阀”、“助推器”、“压仓石”的作用，化解了群众突发困境，维护了社会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临时救助人数	≥人	≥35人	≥35人	35	20	20	
		质量指标	应补尽补率	=%	=100%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临时救助补助发放时间		每季	达成预期指标	根据临时救助工作相关要求，按批次及时发放临时救助金，切实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	10	10	
		成本指标	临时救助补助标准	≤元/人/次	≤10000元/人/次	≤10000元/人/次	10000	10	1	优先使用了上级资金导致此项资金结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维护社会稳定		维护	达成预期指标	根据临时救助工作相关要求，按批次及时发放临时救助金，维护了社会稳定。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临时救助人员满意	≥%	≥90%	≥90%	90	10	10	
总分									81	良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及分析	为全县185人进行县级临时救助，资金下达121.5840万元，实际执行12.62万元，执行率10.4%，剩余资金被县级收回。项目完成。提升了临时救助的时效性和可及性，切实兜牢了民生保障底线，准确把握“保基本、兜底线、救急难”的制度定位，有效解决了群众突发性、急迫性、临时性基本生活困难，实现了临时救助的应急、过渡、衔接、补充功能，发挥了“兜底的再兜底”作用，积极主动为人民群众做好事、办实事、解难事，体现了临时救助“安全网”、“减压阀”、“助推器”、“压仓石”的作用，化解了群众突发困境，维护了社会稳定。
	产出情况及分析	为全县185人进行县级临时救助，资金下达121.5840万元，实际执行12.62万元，执行率10.4%，剩余资金被县级收回。项目完成。提升了临时救助的时效性和可及性，切实兜牢了民生保障底线，准确把握“保基本、兜底线、救急难”的制度定位，有效解决了群众突发性、急迫性、临时性基本生活困难，实现了临时救助的应急、过渡、衔接、补充功能，发挥了“兜底的再兜底”作用，积极主动为人民群众做好事、办实事、解难事，体现了临时救助“安全网”、“减压阀”、“助推器”、“压仓石”的作用，化解了群众突发困境，维护了社会稳定。
	效益情况及分析	为全县185人进行县级临时救助，资金下达121.5840万元，实际执行12.62万元，执行率10.4%，剩余资金被县级收回。项目完成。提升了临时救助的时效性和可及性，切实兜牢了民生保障底线，准确把握“保基本、兜底线、救急难”的制度定位，有效解决了群众突发性、急迫性、临时性基本生活困难，实现了临时救助的应急、过渡、衔接、补充功能，发挥了“兜底的再兜底”作用，积极主动为人民群众做好事、办实事、解难事，体现了临时救助“安全网”、“减压阀”、“助推器”、“压仓石”的作用，化解了群众突发困境，维护了社会稳定。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满意度良好，提升了临时救助的时效性和可及性，切实兜牢了民生保障底线，准确把握“保基本、兜底线、救急难”的制度定位，有效解决了群众突发性、急迫性、临时性基本生活困难，实现了临时救助的应急、过渡、衔接、补充功能，发挥了“兜底的再兜底”作用，积极主动为人民群众做好事、办实事、解难事，体现了临时救助“安全网”、“减压阀”、“助推器”、“压仓石”的作用，化解了群众突发困境，维护了社会稳定。
主要经验做法		为全县185人进行县级临时救助，资金下达121.5840万元，实际执行12.62万元，执行率10.4%，剩余资金被县级收回。项目完成。加快临时救助受理、审核、审批进度；加强对乡镇的业务指导。提升了临时救助的时效性和可及性，提升了临时救助的时效性和可及性，切实兜牢了民生保障底线，准确把握“保基本、兜底线、救急难”的制度定位，有效解决了群众突发性、急迫性、临时性基本生活困难，实现了临时救助的应急、过渡、衔接、补充功能，发挥了“兜底的再兜底”作用，积极主动为人民群众做好事、办实事、解难事，体现了临时救助“安全网”、“减压阀”、“助推器”、“压仓石”的作用，化解了群众突发困境，维护了社会稳定。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无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民营养老机构运营补助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民营养老机构运营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3-阳城县民政局				预算单位	203001-阳城县民政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95	95	95	95	0	100	10	
	市县区财政资金	95	95	95	95	0	100.00	10.00	无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对符合标准且运营满一年以上的社会力量兴办的非盈利性养老机构，按《晋城市养老服务业财政资金扶持办法》的规定给予发放运营补助年初由民政局根据非盈利养老机构入驻人数向财政申请补助，养老机构按月申报运营补助，民政局年末一次性发放补助资金。	为社会力量兴办的非营利性、提供集中供养的养老服务机构，根据收住人数、护理等级等标准发放运营补助，本年度严格落实运营补贴，规范运营管理，完成637人次95万元县级资金的发放，保质保量完成年度运营任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机构数	=家	=7家	=7家	7	20	20	
		质量指标	应补尽补率	=%	=100%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时间		每季年	达成预测指标	严格按照政策规定时限审核拨付，补助资金全部按时足额发放到位	10	10	
		成本指标	补贴标准	=元/人/年	=2400元/人/年	=2400元/人/年	24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维护老年人合法权益		维护	达成预期指标	进一步满足老年人多元化养老服务需求，助力构建“居家为基础、社区为依托、机构为补充”的养老服务体系，营造敬老、爱老、助老的良好社会氛围。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老年人满意度	=%	>=90%	>=90%	90	10	10	
总分									100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及分析	本年度严格按照省级养老服务发展相关政策，聚焦民办养老机构运营保障核心需求。统筹推进补助资金申报、审核、拨付及监管全流程工作，确保补助精准投向符合条件的民办养老机构，重点支持机构提升照护能力、保障服务质量，全年覆盖民办养老机构7家，惠及入住老年人637人次，项目实施有序推进、落地见效。本年度民办养老机构运营补助预算资金95万元，下达数95万元，全年实际执行95万元，预算执行率100%。
		产出情况及分析	（一）数量产出：全年完成符合补助条件的民办养老机构补贴全覆盖，保障入住老年人637人次，完成年度数量目标任务。（二）质量产出：补助资金发放应补尽补100%。有效保障机构稳定运营。（三）时效产出：资金均下达至养老机构，项目实施进度符合年度计划要求。（四）成本产出：严格控制资金管理成本，补助资金实际发放成本控制在预算范围内，实现“精准补助、高效利用”。
		效益情况及分析	补助资金有效减轻民办养老机构运营压力，提升机构照护服务能力与服务供给水平，进一步满足老年人多元化养老服务需求，助力构建“居家为基础、社区为依托、机构为补充”的养老服务体系，营造敬老、爱老、助老的良好社会氛围。通过补助支持，民办养老机构运营稳定性显著增强，护理人员队伍稳定性提升，机构服务质量持续优化，为养老服务业健康可持续发展奠定坚实基础，激发社会力量参与养老服务的积极性。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通过实地走访，入住老年人对养老机构运营方满意度调查，入住老年人对养老服务质量、生活保障满意度达98%，整体满意度符合预期。
	主要经验做法		1.规范申报流程，严格资格核验，确保补助资金精准投向合规机构；2.优化服务指导，开展业务培训，助力机构提升运营管理与服务能力；3.畅通反馈渠道，及时收集机构与老年人诉求。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下一步将加强资金使用指导，强化绩效监管，持续提升资金使用效益；加大政策培训，开展政策宣讲，提升机构政策执行能力。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民政工作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民政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3-阳城县民政局				预算单位	203001-阳城县民政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20	20	14.909	14.909	0	100	1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	20	14.909	14.909	0	100.00	10.00	年底财政资金调度紧张导致有些资金未支付。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此项工作为日常业务工作，保障民政工作的平稳顺利开展，更好的服务民生，做好民政兜底工作，维护社会稳定做出应有的贡献。，根据实际业务情况支付。	民政工作经费包含民政机关工作经费、福利中心运营经费、低保工作经费，婚姻登记工本费。本年度统筹用好民政办公经费，足额保障机关日常办公、业务档案整理、基层走访调研、政策宣传培训等全部重点工作开支，完整围绕民政系统机关运转与下属事业单位基础运营需求，全年严格按照财政管理规范规范经费报销、物资采购、资产登记、台账归档全流程，保障各项民政业务（社会救助、养老服务、殡葬改革、基层治理、社会组织管理等）平稳有序推进。依托充足稳定的经费保障，常态化开展入户走访、政策宣讲、群众接待、业务核查等民生服务，高效落实各项惠民政策，切实为群众纾困解难，充分发挥民政兜底保障作用，有效化解基层矛盾，持续维护辖区社会和谐稳定，圆满完成年度后勤保障与民生服务双重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民政工作人员	=人	=27人	=27人	27	20	20	
		质量指标	民政工作完成率	=%	=100%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日常工作开展时间		全年	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	年底财政资金调度紧张导致有些资金未支付。	10	9	财政资金调度紧张
		成本指标	项目经费	=元	=200000元	=149094.2元	149094.2	10	9	财政资金调度紧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维护社会稳定		维护	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	年底财政资金调度紧张导致有些资金未支付。	30	29	财政资金调度紧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民政对象满意度	≥%	≥90%	≥90%	90	10	10	
总分									97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及分析	2025年度民政综合办公经费年初预算200000元，财政资金今额下达200000元，全年支出149094.2元，执行率为75%。今年严格按照预算科目对支办公耗材、公务交通、档案印刷、培训方作，设备维修等支出，经费支出全部用于民政机关及下属服务中心日常运转所需。资金拨付、报销、估算全程遵照国库集中支付、公务卡结算等财政监管要求，确到凭证齐全、账目清晰、专款专用，无挤占、挪用、超范围支出等违规行为。预算执行贴合全年民政业务开展节奏，根据季度业务量动态调剂各科目支出额度，优先保障下乡核查、群众接待、殡葬基础服务等一线民生工作开支，经费使用精准匹配业务需求，充分发挥财政资金对民政基础工作的支撑效能。
	产出情况及分析	1.运转保障产出：全年足额保障机关办公、殡葬服务中心日常运营，稳定供应办公耗材、水电、公务出行、设备维保等基础保障物资，全年无因经费短缺造成业务停滞、服务中断问题，实现民政服务窗口、基层业务经办、殡葬便民服务全时段正常对外开放。2.业务支撑产出：依托办公经费完成全年民政档案整理归档、政策宣传资料印制、基层工作人员业务培训、特殊困难群众入户走访等工作，累计完成各类业务台账整理、惠民政策线下宣讲、村级民政业务指导，有效提升基层民政经办规范化水平。3.管理规范产出：建立完整经费使用台账、固定资产登记台账，应履经费支出、资产使用全程可追溯，顺利通过财政、审计部门常态化监督检查，民政机关内部行政管理制度落地执行到位。
	效益情况及分析	稳定的综合办公经费保障民政服务持续供给，让社会救助、养老服务、殡葬惠民、基层治理等民生业务常态化落地，持续为低保、特困、高龄老人、殡葬群众等各类群体提供便捷服务，切实减轻群众办事负担，提升群众获得感与满意度；常态化基层走访与政策宣讲，及时化解群众诉求，有效防范民生领域信访矛盾，筑牢基层稳定防线。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全年通过线下窗口评价、入户走访回访、村级座谈、线上意见征集多渠道收集群众反馈，服务对象综合满意度维持较高水平，群众普遍认可民政办事效率、下乡核查服务态度及殡葬便民配套服务，对救助政策宣传、业务咨询引导、办事流程简化等工作给予正面评价。针对少数群众提出的业务办理流程咨询指引优化建议，第一时间调整宣传物料、加强窗口人员引导培训，持续补齐服务短板，整体来看，经费保障下稳定、城乡、贴心的民政民生服务，有效提升辖区群众获得感、幸福感与满意度。
主要经验做法		1.预算精细化管控：年初结合全年民政业务量分科目测算经费需求，按季度动态调剂办公耗材、下乡走访、宣传培训等支出，优先顾保一线民生业务开支，避免资金闲置浪费。2.财务全流程规范管理：严格落实财政资金管理规定，资金及付全程留痕，主动对接财政、审计完成监督核查。3.经费保障业务深度融合：以办公经费保障为基础，同步优化基层民政服务模式，常态化开展入户走访、政策宣讲、村级业务指导，把后勤保障资源转化为为民服务实效。4.常态化群众意见收集机制：依托办事窗口、下乡走访同步收集群众服务诉求，结合反馈动态调整服务举措，以群众满意度反向优化经费使用方向，提升资金惠民实效。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年底财政资金调度紧张导致有些资金未及时支付，导致项目绩效未完成。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加强与财政部门沟通，及时拨付未支付资金。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年终访贫问寒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年终访贫问寒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3-阳城县民政局				预算单位	203001-阳城县民政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13.2	13.2	12.36	12.36	0	100	1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3.2	13.2	12.36	12.36	0	100.00	10.00	预算编制精准度仍有提升空间，对部分物资价格波动预估不足，导致预算执行率未达100%。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每年年底做助贫做出慰问计划，确定慰问对象，跟随市县政府安排走访慰问困难户，按照500元-1000元的标准慰问，了解他们的生产生活情况，为他们送去温暖。。	2025年度，我单位严格按照年度慰问计划推进工作，圆满完成了对78户困难群众儿童、14个养老机构、2个特殊儿童学校的走访慰问任务，慰问对象覆盖全面、流程规范有序，项目共计支出123598.56元，全部用于购买慰问物资及开展慰问活动，为慰问对象送去了生活物资和关怀问候，全面达成了年度慰问工作目标，切实将民生关怀落到实处。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年终访贫户数	≥户	≥200户	≥94户	94	20	20	
		质量指标	年终访贫问寒率	=%	=100%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访贫问寒时间		年底	达成预期指标	2025年度，我单位严格按照年度慰问计划推进工作，圆满完成了对78户困难群众儿童、14个养老机构、2个特殊儿童学校的走访慰问任务，慰问对象覆盖全面、流程规范有序	10	10	
		成本指标	访贫问寒标准	≥元	≥500元	≥500元	5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维护社会稳定		维护	达成预期指标	项目的开展维护了社会公平正义，弘扬了扶弱济困的传统美德，促进了社会和谐稳定，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	≥90%	≥90%	98%	10	10	
总分									100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及分析	本项目2025年年初财政预算为132000元，实际资金下达132000元，资金全额到位，为慰问工作开展提供了坚实保障，全年实际支出123598.56元，预算执行率为95%，执行率较高，资金使用严格遵循财政管理规定，全部用于慰问物资采购、慰问活动开展等相关支出，无截留、挤占、挪用等违规情况，执行率未达100%，主要因部分慰问物资采购通过集中比价实现了成本节约，同时慰问活动组织优化减少了非必要支出，整体资金使用合规高效，有效保障了慰问工作顺利实施。
	产出情况及分析	2025年度，项目按计划完成了全部慰问任务，实现了对78户困难群众儿童、14个养老机构、2个特殊儿童学校的全覆盖慰问，慰问过程中，严格按照既定标准为慰问对象发放了生活物资，同时开展了面对面交流，深入了解其生活现状和实际需求，传递了党和政府的关怀，项目实施有效解决了困难群体的部分实际生活难题，改善了其生活条件，充分发挥了慰问工作的民生保障作用，圆满达成了年度产出目标。
	效益情况及分析	本项目的实施，有效保障了困难儿童、养老机构老人及特殊儿童群体的基本生活需求，切实传递了党和政府的民生关怀，增强了困难群体的获得感与归属感，通过走访慰问，及时掌握了困难群体的生活状况，为后续针对性帮扶提供了数据支撑，助力巩固民生保障成果，项目的开展维护了社会公平正义，弘扬了扶弱济困的传统美德，促进了社会和谐稳定，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通过电话回访、现场座谈等方式，面向本次慰问的困难群众儿童家属、养老机构及特殊儿童学校开展满意度调查，重点了解慰问物资发放、服务态度、流程规范性等方面的评价，综合反馈显示，群众满意度达到98%以上，普遍认为慰问物资发放及时、标准落实到位，工作人员服务态度良好，有效感受到了党和政府的温暖，未发生相关投诉事件。
主要经验做法		1.科学制定慰问方案，提前摸清困难群体信息，明确慰问对象、标准和流程，确保慰问工作精准高效。2.严格执行预算管理，规范物资采购流程，通过集中比价、公开采购降低成本，提升资金使用效益。3.优化慰问服务流程，开展面对面走访交流，既送物资也送关怀，切实了解群众实际需求。4.加强资金监管，全程跟踪慰问物资采购、发放环节，确保资金专款专用、合规使用。5.建立慰问反馈机制，及时收集群众意见，不断优化后续慰问工作，提升服务质量。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1.预算编制精准度仍有提升空间，对部分物资价格波动预估不足，导致预算执行率未达100%。2.慰问对象动态摸排的时效性有待加强，部分困难群体信息更新不够及时，影响了慰问工作的精细化程度。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1.优化预算编制，结合往年物资采购价格、市场行情及慰问对象数量，科学测算预算额度，提高预算精准度。2.建立困难群体信息动态更新机制，定期调排、核实慰问对象信息，确保慰问工作精准覆盖。3.丰富慰问形式，在物资慰问的基础上，结合实际开展心理疏导、政策宣讲等多元化关怀服务，提升慰问实效。4.加强资金全过程管理，细化支出台账，定期跟踪预算执行进度，确保资金使用合规高效。5.完善满意度评价体系，拓展反馈渠道，及时回应群众诉求，持续提升慰问工作质量。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农村低保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农村低保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3-阳城县民政局				预算单位	203001-阳城县民政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50	50	0	0	0	0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	50	0	0	0	0.00	0.00	优先使用上级资金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城市低保保障标准为740元/人/月，农村低保保障标准为610元/人/月，低保金每月根据乡镇上报新增变动取消进行制表发放。	本年度严格落实低保兜底保障政策，全年为137户172名城市低保对象发放低保金140.7488万元。为1935户2703名农村低保对象发放低保金1560.3711万元。严格执行动态管理制度，实现应保尽保，应退尽退。资金100%按时足额发放，圆满完成本年度各项绩效目标任务，切实保障了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低保人数	≥人	≥300人	≥0人	0	10	0	优先使用上级资金
			城市低保人数	≥人	≥2900人	≥0人	0	10	0	优先使用上级资金
		质量指标	应补尽补率	=%	=100%	=0%	100	10	10	优先使用上级资金
		时效指标	农村低保资金发放时间		每月	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	优先使用上级资金	10	0	优先使用上级资金
		成本指标	农村低保补助标准	=元/人/月	=610元/人/月	=610元/人/月	610	10	0	优先使用上级资金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维护社会稳定		维护	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	优先使用上级资金	30	0	优先使用上级资金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农村低保人员满意度	≥%	≥90%	≥0%	0	10	10	优先使用上级资金
总分									20	差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及分析	本年度全面落实低保兜底保障职责，有效保障贫困区困难群众基本生活，项目整体实施平稳有序，年度工作任务全部落实到位。本年度低保专项补助资金预算50.0000万元，全年实际支出0万元，预算执行率0%，优先使用上级资金，全年为137户172名城市低保对象发放低保金140.7488万元。为1935户2703名农村低保对象发放低保金1560.3711万元。
		产出情况及分析	2025年6月至2025年12月，完成了全县15个乡镇的低保年度复核工作。以2025年5月在册城市低保对象159户207人，以及农村低保1975户2622人为基准，开展家庭收入、人口、财产变化调查核实工作，办理增、减、停保手续，确保低保对象应保尽保，应退尽退。经年度复核工作完成后，2025年12月，城市低保在保对象137户172人，共计发放低保金140.7488万元。农村低保在保对象1935户2703人，共计发放低保金1560.3711万元。
		效益情况及分析	本年度低保综合效益突出，充分发挥民生兜底保障工作。救助资金足额发放，分类施保落实到位，全面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有效减轻生活负担。全年为137户172名城市低保对象发放低保金140.7488万元，为1935户2703名农村低保对象发放低保金1560.3711万元。严格执行各项低保制度与标准，及时化解群众生活难题，减少矛盾隐患，提升群中认可度，营造和谐稳定的社会氛围。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本年度围绕低保工作提质增效目标，通过规范经办流程、优化服务方式、畅通沟通渠道等举措，持续提升群众满意度，组织开展乡镇及村委工作人员进行政策培训，规范经办流程，让老百姓少走弯路，多次召集乡镇经办人员学习讨论日常工作中遇到的问题，集思广益，优化服务方式。综合入户走访、电话回访等方式，开展群众满意度调查。全年整体综合满意度良好，绝大多数群众对低保救助政策落实、日常服务工作表示认可。
	主要经验做法		一、规范经办流程。严格落实申请受理、入户核查、公开公示、审核审批全流程制度，坚持应保尽保，应退尽退原则。二、全年实现低保金按时、足额、准确发放，切实把救助资金送到困难群众手中。三、强化动态管理，实行救助有进有出。四、坚持阳光公示，主动接受社会监督。五、加强业务培训，提升基层工作能力。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此项目年初有提前下达的中央、省级、市级资金。优先使用上级资金，导致县级资金结余。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一是抓实精准认定，强化网台管理，确保对象精准无误。二是严把资金关口，规范发放流程，保障待遇及时兑现。三是完善照料体系，落实帮扶责任，做实日常服务保障。四是健全长效机制，规范业务管理，持续提升工作质效。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区域性养老院适老化改造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区域性养老院适老化改造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3-阳城县民政局				预算单位	203001-阳城县民政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97.859	97.859	60	60	0	100	10	
	市县区财政资金	97.859	97.859	60	60	0	100.00	10.00	本项目工程已完成，部分资金处于财政审批阶段。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工作人员工资按照第四季度入住情况下数，每人每月1980元，办公经费根据需要实际情况拨付。	本年度按方案及绩效目标推进，按期完成重点区域适老化改造；资金合规专款专用，工程验收合格、设施正常投用，补齐设施短板、消除安全隐患，全面完成年度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区域性中心敬老院个数	=1家	=7家	=7家	7	20	20	
		质量指标	应补尽补率	=1%	=100%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工作经费发放时间		每季度	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	项目工作经费已按部分批次发放，基本保障了敬老院的日常运营需求，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剩余经费发放相关材料正在财政审批中。	10	8	待财政审核后支付
		成本指标	工作人员补助标准	=元/月/人	=1980元/月/人	=1980元/月/人	1980	10	6	待财政审核后支付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高老年人生活水平		提高	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	通过项目实施，敬老院的硬件设施和基础服务水平得到提升，老年人的生活条件有所改善，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后续将在资金全到位后，进一步完善服务内容，提升老年人生活质量，相关材料正在财政审核中。	30	29	待财政审核后支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老年人满意度	=%	≥90%	=90%	90	10	10	
总分									93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及分析	本项目严格按照实施方案及年度绩效目标推进实施，按期完成院内重点区域适老化改造与安全升级，工程验收合格、设施正常投用，有效补齐设施短板、消除安全隐患；项目批复预算97.85元，实际支出60万元，预算执行率61%，资金实行专款专用、专账核算，全程合规无挤占挪用超发情况。整体实施高效有序，预算管控规范有力，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得到充分发挥，圆满完成年度建设任务。
	产出情况及分析	本项目严格对照年度绩效目标推进实施，全面完成院内卧室、卫生间、公共区域等重点区域适老化改造任务，扶手、防滑、紧急呼叫等设施配置到位，改造工程全部验收合格，质量达标，按期竣工并投入使用，任务完成率100%；预算执行规范，资金专款专用，合规高效，无挤占挪用情况。整体产出数量足额达标、质量符合规范、进度按期落地、成本控制有效，切实补齐养老设施短板、夯实了机构养老安全保障基础，财政资金使用成效显著。
	效益情况及分析	本项目适老化改造完成后，有效消除院内安全隐患，显著降低老年人意外风险，居住环境与服务条件大幅改善，养老服务兜底保障能力进一步增强；改造设施运行稳定、可持续发挥作用，长期支撑养老院规范化运营，助力养老服务提质增效；经测评入住老人及家属满意度良好，社会效益显著，财政资金投入实现预期民生效益。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项目通过现场走访、问卷调查等方式开展满意度测评，全面收集入住老人及家属意见，综合满意度达到预期目标，改造后居住环境更安全、设施使用更便捷，有效回应了老年群体实际需求，获得普遍认可，整体满意度良好。反映项目实施成效获得群众肯定，民生服务获得感显著提升。
主要经验做法		坚持目标导向，统筹推进，严格对照绩效目标和改造标准实施项目；强化过程管控，严把工程质量、施工进度与资金使用关口，全程跟踪管理；立足老人实际需求，聚焦安全视使核心优化改造内容；加强沟通反馈，及时听取入住老人及家属意见，确保项目务实惠民、落地见效。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项目管理中主要存在改造细节精细化程度不足、后期运维机制不完善等问题，一是部分改造点位设计与老人个性化需求匹配度不够，原因在于前期需求调研不够深入，对不同身体状况老人的实际使用场景考虑不充分，二是设施日常巡检维护频次不足，原因在于运维责任分工不够细化，常态化管护机制未完全落实；三是预算执行前期测算偏重，部分建材价格波动导致局部调整，原因在于前期市场调研不充分，成本动态管控意识有待加强。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针对上述问题，下一步将重点抓好整改提升，一是深化前期需求调研，结合老人身体状况与生活习惯优化改造方案，提升项目适配性与精准度；二是健全长效运维机制，细化管护责任分工，定期开展设施检维护，保障改造设施长期稳定运行，三是强化预算全流程管控，提实前期市场调研，密切跟踪价格变动，提升预算编制科学性与执行刚性；同是完善项目闭环管理，严格落实全过程监督，持续收集老人反馈，动态优化服务细节，切实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与养老服务保障水平。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日间照料中心运营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日间照料中心运营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3-阳城县民政局			预算单位	203001-阳城县民政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342	342	342	342	0	100	1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42	342	342	342	0	100.00	10.00	无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更好地满足老年人的需求，提高日间照料中心的可持续性、高质量运营。	2025年度，严格按照《阳城县民政局农村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建设及运营管理指南》及《晋城市养老服务业财政资金扶持办法》，扎实推进农村日间照料中心运营补助项目，已按考核结果完成196个村日间照料中心运营补助发放，32个村因运营不达标不予补助，资金全部拨付到位，项目目标全面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机构数	=所	=228所	=196所	196	20	20	
		质量指标	应补尽补率	=%	=100%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经营补助发放时间		每半年	达成预期指标	结合日间照料运营考核情况执行，实行每年拨付一次，各项工作指标均已落实	10	10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元/所/年	=20000元/所/年	=20000元/所/年	200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促进社会养老服务建设		促进	达成预期指标	依托日间照料运营考核完成年度补助拨付，促进社会养老服建设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老年人满意度	≥%	≥90%	≥90%	90	10	10	
总分									100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及分析	本年度日间照料中心运营补助项目财政预算总额为342万元，执行342万元，执行率100%。严格按照《阳城县民政局农村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建设及运营管理指南》及《晋城市养老服务业财政资金扶持办法》，资金严格按照日间照料中心运营状况精准发放，确保补助资金用于日间照料中心的日常运营，无截留、挤占、挪用情况，资金按用安全规范，效果显著。
	产出情况及分析	2025年度对228个日间照料中心进行运营考核，实际补助196所日间照料中心，应补尽补率100%，有效保障了运营机构的服务能力，补助标准严格按运营考核结果分档执行，项目预算342万全部执行完毕，资金均按规定及时足额发放到位，时效达标。
	效益情况及分析	有效保障日间照料中心正常运营，切实解决了老年人“吃饭难”的问题，老年人获得感显著提升，减轻村级养老服务负担，提升了农村老年人生活质量，社会效益显著。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通过问卷调查、现场走访等方式开展满意度测评，老年人对日间照料中心各项服务整体满意度较高，补助资金的落地保障了服务正常运转，服务质量均得到群众认可。
主要经验做法		1. 实行运营考核与补助挂钩机制，按1万-3万元补助标准，激励机构提质增效。2. 严格资金审核拨付流程，确保专款专用、公开透明，接受社会监督。3. 强化日常督导，保障日间照料中心服务规范、可持续运行。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1. 部分村级照料中心运营力量薄弱，服务专业化程度有待提升。2. 少数偏远场所设施老化，运维经费压力较大。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1. 持续优化分档补助办法，强化考核结果运用，以补助促提升。2. 加强人员培训，提升运营管理与服务专业化水平。3. 积极争取配套资金，改善设施条件，扩大服务覆盖面。4. 健全长效监管机制，确保资金使用效益与服务质量双提升。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社会福利中心运营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社会福利中心运营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3-阳城县民政局			预算单位	203001-阳城县民政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42.5	42.5	42.5	42.5	0	100	1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2.5	42.5	42.5	42.5	0	100.00	10.00	无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民此项工作为日常业务工作，保障民政工作的平稳顺利开展，更好的服务民生，做好民政兜底工作，维护社会稳定做出应有的贡献，，根据实际业务情况支付。	2025年本项目资金专项用于福利中心电费、取暖费、卫生保洁、消防维保、电梯运维等日常刚性运营支出，足额保障福利中心基础设施稳定运转，居住环境日常管护、消防安全常态化巡检，为弃实基层民生保障、维护铭区社会和谐稳定发挥关键支撑作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福利中心工作人员	=人	=2人	=2人	2	20	20	
		质量指标	民政工作完成率	=%	=100%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时间		全年	达成预期指标	是额经费全面保障福利中心安全、稳定、舒适运行，标准化的保洁、消防、电梯运维服务消除机构安全风险，扎实做好民生兜底保障工作，维护基层社会平稳安定。	10	10	
		成本指标	经费总额	=元	=425000元	=425000元	4250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维护社会稳定		维护	达成预期指标	扎实做好民生兜底保障工作，维护基层社会平稳安定。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民政对象满意度	≥%	≥90%	≥90%	90	10	10	
总分									100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及分析	2025年度福利中心运转经费年初批复预算425000元，财政资金全额下达425000元，全年累计实际支出425000元，预算执行率达到100%。资金严格按照预算科目专款专用，会谨列支机构水电供暖、环境保洁、消防设备检测维修、电梯定期维保等运营刚需支出，无结占、挪用、超范围开支等违规情形。资金拨付执行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报销凭证、维保合同、缴费票据完整归档，财务台账清晰可追溯，全年预算资金精准匹配福利中心全年运营需求，实现财政资金应支尽支、使用效益最大化。
	产出情况及分析	2025年度本项目年初预算425000元，财政全额下达425000元，全年足额支出全部预算资金，预算执行率100%。全年稳定保障福利中心24小时水电、供暖供应，常态化开展院内环境卫生清扫通求；按规范完成每月消防设施巡检、年度消防全面维保检测；严格落实电梯月度维保、年度安全校验，全年未发生水电故障、消防隐患、电梯安全事故，持续稳定的硬件运维保障，圆满完成年度运转保障产出目标。
	效益情况及分析	是额经费全面保障福利中心安全、稳定、舒适运行，标准化的保洁、消防、电梯运维服务消除机构安全风险，扎实做好民生兜底保障工作，维护基层社会平稳安定。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本项目作为福利中心日常运营基础保障工作，通过院内日常走访、月度座谈、服务意见箱多渠道收集供养对象反馈，服务对象综合满意度达到98%，多数老人对居住环境、供暖水电、安全保障服务表示认可，仅少数针对环境细节优化的合理化建议，均已第一时间整改落实，群众获得感持续提升。
主要经验做法		1.？资金专款专用闭环管理：严格区分运转经费支出科目，电费、取暖、保洁、消防、电梯维保费用分台账核算，所有支出均附正规合同、缴费票据，做到账实相符、全程可追溯，全年预算执行率100%，实现资金足额高效使用。2.？运维服务常态化管控：建立水电、消防、电梯分领域月度巡查机制，提前对接维保单位定期检修，从源头消除安全隐患，全年未发生安全责任事故，保障机构24小时稳定运营。3.？预算全周期统筹规划：年初结合上一年度水电、维保实际支出精准测算预算额度，年内按季度均衡列支各项运营开支，避免资金闲置或阶段性短缺，最大化发挥财政资金保障效能。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存在问题1.运维成本预判精准化不足：极端降温、夏季用电高峰时段，水电费用会出现阶段性小幅超支，预算科目调剂流程繁琐，临时增加的维保项目资金统筹效率有待提升。2.服务需求响应机制仍可优化：部分公共设施老化维修申报、处置、回访流程未形成标准化台账，群众反馈的环境优化建议处置周期偏长。3.绩效动态跟踪力度较弱：仅在年末开展整体自评，缺少季度经费使用、服务满意度阶段性复盘，难以及时发现资金使用与服务供给的匹配偏差。原因分析1.预算编制仅参考往年平均支出，未充分结合季节气候、设备老化增盘成本，未预留小额应急运维调剂额度；内部资金调剂审批流程层级较多，响应速度受限。2.未建立群众诉求专人复办台账，意见收集、维修派单、整改回访分属不同岗位，缺少统一节点管控，流程衔接存在障碍。3.内部绩效管控机制不完善，未设置季度绩效自查节点，仅依靠年终一次性自评，过程性监管缺失。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1.？优化预算编制与调剂机制：编制下年度预算时，分冬夏季节测算水电浮动成本，单独列支小额应急运维经费；简化内部科目调剂线上审批流程，缩短临时运维资金调配周期。2.？实行季度绩效动态自查：每季度按要经费支出明细、运维服务完成情况、群众满意度数据，及时调整资金使用方向，做到问题早发现、早整改。3.完善设施长效管护机制：对院内老旧水电、消防设备制定分年度更新计划，逐年列支维修要预预算，降低突发大额维保支出风险。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组比较。

特困人员供养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特困人员供养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3-阳城县民政局				预算单位	203001-阳城县民政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特困人员供养经费分为基本生活补助和照料护理补贴。城市特困供养标准962元／人／月，农村特困集中供养标准915元／人／月，农村特困分散供养标准793元／人／月，特困分散护理补贴全自理100元，半护理200元，全护理300元；特困集中护理补贴全自理198元，半护理495元，全护理990元，每月按时发放，使特困人员的基本生活得到保障。	本年度严格落实特困人员救助供养相关政策，全面完成各项任务，2025年为1407名特困供养对象发放特困供养金2103.83285万元，做到应退则退，应退则退，资金100%按时足额发放，圆满完成本年度各项绩效目标任务，切实保障了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特困人数	≥人	≥1600人	≥0人	0	20	0	优先使用上级资金
		质量指标	应补尽补率	=%	=100%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特困供养补助资金发放时间		每月	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	优先使用上级资金	10	0	优先使用上级资金
		成本指标	农村分散特困基本生活标准	=元/人/年	=9516元/人/年	=0元/人/年	0	3.33	0	优先使用上级资金
			农村集中特困基本生活标准	=元/人/年	=10980元/人/年	=0元/人/年	0	3.33	0	优先使用上级资金
			城市特困基本生活标准	=元/人/年	=11544元/人/年	=0元/人/年	0	3.34	0	优先使用上级资金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维护社会稳定		维护	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	优先使用上级资金	30	0	优先使用上级资金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特困人员满意度	≥%	≥90%	≥90%	90	10	10	优先使用上级资金
总分									20	差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及分析	本年度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实施规范，政策落实到位，整体效果良好，有效保障辖区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本年度特困专项补助资金预算100.0000万元，资金结余100.0000万元。预算执行率0%，资金全部专款专用，优先使用上级资金。全年为为1407名特困供养对象发放特困供养金2103.83285万元。
		产出情况及分析	全面完成年度特困人员保障任务，严格按时序进度开展各项工作，供养资金按时足额发放，本年度特困专项补助资金预算100.0000万元，资金结余100.0000万元。预算执行率0%，全年为为1407名特困供养对象发放特困供养金2103.83285万元。
		效益情况及分析	通过全面落实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政策，有效解决特困人员生活、照料等实际困难，全面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有效减轻生活负担。全年为为1407名特困供养对象发放特困供养金2103.83285万元。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各项救助政策落地精准，执行规范，集中供养服务细致周到，分散供养帮扶责任落实有力，切实解决了特困人员日常生活。各项保障政策执行规范。供养资金发放按时足额发放，综合入户走访、电话回访等方式，开展群众满意度调查，全年整体综合满意度良好，绝大多数群众对特困救助政策落实、日常服务工作表示认可。
	主要经验做法		一是抓实精准认定，强化同台管理，确保对象精准无误。二是严把资金关口，规范发放流程，保障待遇及时兑现。三是完善照料体系，落实帮扶责任，做实日常服务保障，四是健全长效机制，规范业务管理，持续提升工作质效。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此项目年初有提前下达的中央、省级、市级资金。优先使用上级资金，导致县级资金结余。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一是抓实精准认定，强化同台管理，确保对象精准无误。二是严把资金关口，规范发放流程，保障待遇及时兑现。三是完善照料体系，落实帮扶责任，做实日常服务保障，四是健全长效机制，规范业务管理，持续提升工作质效。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特殊儿童群体基本生活保障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特殊儿童群体基本生活保障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3-阳城县民政局			预算单位	203001-阳城县民政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特困人员供养经费每月发放一次，使特困人员的基本生活得到保障。孤儿基本生活补助每季度发一次，保障孤儿基本生活低保金每月发放一次，保障低保人员的基本生活。	为全县89个孤儿和事实万人抚养儿童发放生活补贴。预算资金509712元，实际下达509712元，实际执行113929.72元，执行率22.4%。剩余资金被县级收回，根据相关工作要求，每月10日前将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补贴发放到位，切实保障他们的基本生活，支持就学成长，保障医疗健康，减轻监护压力，守护身心健康，落实儿童权益，彰显民生温度，完善救助体系，维护了社会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特殊儿童人数	≥人	≥80人	≥80人	80	20	20	
		质量指标	资补尽补率	=%	=100%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孤儿生活补助发放时间		每月	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	根据相关工作要求，每月10日前将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补贴发放到位，切实保障他们的基本生活。	10	6	优先使用上级资金导致此项目资金结余
		成本指标	事实无人抚养儿童保障标准	=元/人/月	=1320元/人/月	=1320元/人/月	1320	3	1	优先使用上级资金导致此项目资金结余
			社会散居孤儿标准	=元/人/月	=1320元/人/月	=1320元/人/月	1320	3	1	优先使用上级资金导致此项目资金结余
			集中养育孤儿保障标准	=元/人/月	=1975元/人/月	=1975元/人/月	1975	4	1	优先使用上级资金导致此项目资金结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维护社会稳定		维护	达成预期指标	根据相关工作要求，每月10日前将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补贴发放到位，切实保障他们的基本生活，维护了社会稳定。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孤儿满意度	≥%	≥90%	≥90%	90	10	10	
总分									79	中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及分析	为全县89个孤儿和事实万人抚养儿童发放生活补贴，预算资金509712元，实际下达509712元，实际执行113929.72元，执行率22.4%，剩余资金被县级收回，项目完成。根据相关工作要求，每月10日前将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补贴发放到位，切实保障他们的基本生活，支持就学成长，保障医疗健康，减轻监护压力、守护身心健康，落实儿童权益，彰显民生温度，完善救助体系，维护了社会稳定。
	产出情况及分析	为全县89个孤儿和事实万人抚养儿童发放生活补贴，预算资金509712元，实际下达509712元，实际执行113929.72元，执行率22.4%，剩余资金被县级收回，项目完成。根据相关工作要求，每月10日前将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补贴发放到位，切实保障他们的基本生活，支持就学成长，保障医疗健康，减轻监护压力、守护身心健康，落实儿童权益，彰显民生温度，完善救助体系，维护了社会稳定。
	效益情况及分析	为全县89个孤儿和事实万人抚养儿童发放生活补贴。预算资金509712元，实际下达509712元，实际执行113929.72元，执行率22.4%，剩余资金被县级收回，项目完成。根据相关工作要求，每月10日前将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补贴发放到位，切实保障他们的基本生活，支持就学成长，保障医疗健康，减轻监护压力、守护身心健康，落实儿童权益，彰显民生温度，完善救助体系，维护了社会稳定。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满意度良好，根据相关工作要求，每月10日前将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补贴发放到位，切实保障他们的基本生活，支持就学成长，保障医疗健康，减轻监护压力、守护身心健康，落实儿童权益，彰显民生温度，完善救助体系，维护了社会稳定。
主要经验做法		根据相关工作要求，每月10日前将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补贴发放到位，切实保障他们的基本生活，支持就学成长，保障医疗健康，减轻监护压力、守护身心健康，落实儿童权益，彰显民生温度，完善救助体系，维护了社会稳定。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此项目年初有提前下达的中央、省级、市级资金，优先使用上级资金，导致县级资金结余。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一是抓实精准认定，强化动态管理，确保对象精准无误，二是严把资金关口，规范发放流程，保障待遇及时兑现。三是完善照料体系，落实帮扶责任，做实日常服务保障，四是健全长效机制，规范业务管理，持续提升工作质效。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未保宣传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未保宣传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3-阳城县民政局				预算单位	203001-阳城县民政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20	20	5	5	0	100	1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	20	5	5	0	100.00	10.00	部分计划活动因工作安排调整暂缓实施，影响了项目整体推进节奏。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宣传，进一步健全完善未成年人保护机制，优化未成年人成长环境，促进未成年人健康成长，保护未成年人合法权益。	2025年度，项目围绕未成年人关爱保护核心任务，成功举办了“向阳花开 温暖童心”阳城县加强团境儿童关爱服务试点项目经验分享会。通过本次分享会，系统梳理了困境儿童关爱服务的实践经验，进一步推动了未成年人保护工作机制的健全完善，优化 未成年人成长环境，助力未成年人健康成长，切实保障了未成年人合法权益，为后续未成年人关爱保护工作的深入开展奠定了良好基础。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未成年人保护工作站	=个	=15个	=15个	15	20	20	
		质量指标	应补尽补率	=%	=100%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宣传时间		2025年	达成预期指标	此项目2025年全年由机关和15个未成年人保护工作站通过线上、线下各类媒体宣传、组织开展宣传活动	10	10	
		成本指标	总费用	=元	=200000元	=50000元	50000	10	3	部分计划活动因工作安排调整暂缓实施，影响了项目整体推进节奏。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保护未成年人合法权益		保护	达成预期指标	健全完善未成年人保护机制，优化 未成年人成长环境，促进未成年人健康成长，保护未成年人合法权益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未成年人满意度	≥%	≥90%	≥90%	90	10	10	
总分									93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及分析	2025年此项目年初预算200000元，实际下达200000元，根据业务实际情况全年支出50000元，执行率为25%。预算执行率偏低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项目活动规模根据实际工作安排进行了调整，部分计划开展的活动因工作统筹安排暂缓实施，导致实际支出低于年初预。
		产出情况及分析	2025年此项目年初预算200000元，根据业务实际情况全年支出50000元。重点保障了“向阳花开 温暖童心”困境儿童关爱服务试点项目经验分享会的顺利举办，活动的开展有效推动了未成年人保护工作经验的交流推广，促进基层未成年人保护工作能力的提升，为后续常态化开展未成年人关爱保护工作积累了实践经验，基本实现了项目的阶段性产出目标。
		效益情况及分析	此项目由机关和15个未成年人保护工作站通过线上、线下各类媒体宣传、组织开展宣传活动，进一步健全完善未成年人保护机制，优化 未成年人成长环境，促进未成年人健康成长，保护未成年人合法权益。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通过未成年人的反馈，给予了较高的评价，整体满意度达到90%，为后续项目的优化实施奠定了良好的群众基础。
	主要经验做法		1. 聚焦重点任务，精准推进实施；2. 强化统筹协调，规范资金管理；3. 注重经验总结，强化成果转化。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1. 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与前瞻性有待提升，年初预算与实际业务开展需求匹配度不足，导致预算执行率偏低。2. 项目活动的统筹规划与进度管控有待加强，部分计划活动因工作安排调整暂缓实施，影响了项目整体推进节奏。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1. 优化预算编制，提升执行质效；2. 强化项目统筹，推进工作落实；3. 深化成果运用，扩大项目效益。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乡村公益性公墓建设奖补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乡村公益性公墓建设奖补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3-阳城县民政局			预算单位	203001-阳城县民政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1,014.2	1,014.2	0	0	0	0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14.2	1,014.2	0	0	0	0.00	0.00	因未验收所以未完成资金的拨付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6年12月底前，经相关审批部门审批，对建成并验收的乡村公益性公墓进行奖补，推进公益殡葬设施和丧俗改革工作。	2025年度，本项目围绕乡镇公益性公墓建设目标，扎实推进各项建设任务，截止2025年底，全县18处乡镇公益性公墓已全部按计划完成施工建设，主体工程均已竣工，因项目需要通过验收后方可支付完工奖补资金，目前正在有序推进项目验收相关准备工作，待验收完成后及时拨付相关奖补资金，确保项目资金规范落地。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公墓	=个	=1个	=1个	1	20	20	
		质量指标	应补尽补率	=%	=100%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建设完成时间		2025年底	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	2025年底本项目完成了18处乡镇公益性公墓的建设施工任务，实现了项目建设的阶段性目标	10	7	加快验收流程，提升预算执行质效
		成本指标	奖补标准	=万元/每亩	=10万元/每亩	=10万元/每亩	因项目需要通过验收后方可支付完工奖补资金，目前正在有序推进项目验收相关准备工作，待验收完成后及时拨付相关奖补资	10	0	加快验收流程，提升预算执行质效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推进公益殡葬设施和丧俗改革		推进	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	因项目需要通过验收后方可支付完工奖补资金，目前正在有序推进项目验收相关准备工作，待验收完成后及时拨付相关奖补资	30	29	加快验收流程，提升预算执行质效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	≥90%	≥90%	90	10	10	
总分									76	中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及分析	2025年此项目预算10142000元，实际下达10142000元，到位率100%。2025年未支出，主要原因是项目金需要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方可拨付完工奖补资金，目前项目已全部竣工，正处于验收准备阶段，待验收通过后将按规定及时办理资金拨付手续。
		产出情况及分析	2025年底本项目完成了18处乡镇公益性公墓的建设施工任务，实现了项目建设的阶段性目标。通过科学规划，协同联动方式，有效解决了群众“安葬难”问题，为推进殡葬改革、规范农村公益性安葬秩序提供了坚实的建设支撑。
		效益情况及分析	以“节地生态、公益惠民”为核心，通过科学规划，协同联动方式，有效解决了群众“安葬难”问题。1.公益惠民效益凸显；2.生态节地成效显著；3.社会治理作用突出。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项目建设过程中，通过前期调研等方式听取了乡镇、群众的意见建议，项目建设方案充分结合了当地实际需求与群众意愿，群众满意度达到90%。
	主要经验做法		各乡镇积极推进公益性公墓建设，以“节地生态、公益惠民”为核心，通过科学规划，协同联动方式，有效解决了群众“安葬难”问题。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1.项目验收流程推进节奏有待加快，受验收准备工作的影响，完工奖补资金暂未支付，导致本年度预算执行率为0，资金使用效率有待提升。2.项目建设后的运营管理机制有待进一步完善，后续需建立健全公墓运维、管理、服务的长效机制，保障项目长期稳定发挥效益。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1.加快验收流程，提升预算执行质效；2.健全运营机制，保障项目长效运行；3.强化政策宣传，引导文明殡葬新风。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肇事肇祸收治管护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肇事肇祸收治管护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3-阳城县民政局			预算单位	203001-阳城县民政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2	2	0.39	0.39	0	100	1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	2	0.39	0.39	0	100.00	10.00	固辖区内符合条件的服务对象数量较预判减少，属于自然变化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每年由肇事肇祸患护人向卫健局提出申请，经村（居）委员会、乡镇卫生院、公安派出所、乡镇综治办、县卫健局、县公安局、县综治办审核后，报县民政局，于年底根据审批单向监护人发放补贴，为了解决障碍患者肇事肇祸患者的就医问题，减轻患者个人、家庭和社会的负担，改善精神病患者的社会地位，减少肇事肇祸维护社会安定，促进社会和谐，提高社会精神文明水平，开展县肇事肇祸等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的收治管护工作	续努维退肇事肇祸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收治管护工作，按政策标准足额发放管护补助资金，做到应助尽助、规范发放；通过资金保障，有效缓解患者家庭照护压力，降低患者肇事肇祸风险，维护社区安全稳定；同时持续优化服务流程，提升群众满意度，确保项目实施取得良好社会效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人数	=人	=9人	=4人	4	20	20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完成率	=%	=100%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时间		每年	达成预期指标	补贴均按年度工作要求当年内完成发放	10	10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元/人/月	=100元/人/月	=100元/人/月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促进社会稳定		促进	达成预期指标	有效缓解了服务对象家庭照护压力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	≥90%	≥90%	90	10	10	
总分									100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及分析	本项目2025年度预算总额0.39万元，全年实际执行0.39万元，预算执行率100%。资金全部用于肇事肇祸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护补助发放，严格按照财政资金管理规定执行，实行专款专用、专账核算，无截留、挤占、挪用等违规情况，资金使用安全合规，保障了项目顺利实施。
	产出情况及分析	本年度计划补助对象9人，实际完成补助4人，主要因辖区内符合条件的服务对象数量少于预期，补助标准严格按100元/人/月执行，已纳入补助的4名对象补贴发放完成率100%，全部在当年内足额发放。
	效益情况及分析	通过对肇事肇祸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发放管护补助，有效缓解了患者家庭照护压力，降低了患者肇事肇祸风险，对维护辖区社会稳定、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起到了积极作用，社会效益显著。同时项目的实施也提升了辖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服务水平，为后续工作开展奠定了良好基础。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本年度通过回访调查服务对象及家属，整体满意度达95%以上，高于年度≥90%的目标值。服务对象及家属对补助发放情及时性、规范性均表示认可。
主要经验做法		1. 严格资金管理，按规定标准、流程发放补助，确保资金安全高效使用。2. 强化动态排查，定期更新服务对象信息，确保应助尽助、不漏一人。3. 加强回访沟通，及时了解服务对象需求，提升服务满意度。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1. 年度补助人数未达年初计划，主要因辖区内符合条件的服务对象数量较预判减少，属于自然变化。2. 多部门信息共享联动仍需加强，在患者排查、认定环节的协同效率有待进一步提升。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1. 加强部门联动，完善卫健、公安、民政等部门信息共享机制，提升患者排查、认定、补助发放的协同效率。2. 持续严格执行资金使用管理规定，规范补助发放流程；同时加强对基层工作人员的培训，提升服务对象沟通、应急处置能力，不断提高群众满意度。

备注：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政府购买居家养老服务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政府购买居家养老服务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3-阳城县民政局				预算单位	203001-阳城县民政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28	28	6.44	6.44	0	100	1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8	28	6.44	6.44	0	100.00	10.00	根据业务实际发生情况，支出剩余资金年底收回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用于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居家适老化改造；支持以服务生活困难和失能老年人为主的城乡老年社会福利机构、城乡社区养老服务设施、农村特困人员供养、服务设施改造，通过政府购买服务，提高城乡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覆盖率；支持养老护理员培训等方面。降老年人的生产生活。	本年度严格按照政府购买服务流程，完成公开采购、合同签订、服务交付等全流程，支出6.44万元，整体预算支出贴合项目实际开展需要，资金按付规范、使用合规，专款专用，未出现超预算、挤占挪用等问题，资金使用效益较好。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特殊困难老年人人数	≥人	≥500人	≥500人	500	20	20	
		质量指标	解决老年人生活服务需求		满足	达成预期指标	政府购买养老服务各项质量指标已全部完成，有效满足了老年人日常生活服务需求	10	10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时间		每月	达成预期指标	补助资金均按规定时限足额发放，发放时间指标全部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居家养老服务项目资金总额	=万元	=28万元	=6.44万元	6.44	10	2	下一步将健全项目全过程监管机制，定期开展服务质量督查，及时更新服务对象信息，规范完善各类台账资料，强化资金使用管理，压实服务机构责任，不断提升居家养老服务水平与资金使用效益。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维护社会稳定		维护	达成预期指标	切实满足老年人居家养老服务需求，有效发挥服务作用，维护了社会和谐稳定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老年人满意度	≥%	≥90%	≥90%	90	10	10	
总分									92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及分析	此项目年初预算280000元，实际到位280000元，全年支出64400元，执行率为23%，整体预算支出贴合项目实际开展需要，其中，2024年度结转服务资金6万余元于本年度列支，2025年度列支二类资用1200万元，整体预算支出贴合项目实际开展需要，资金专款专用，合规使用。
	产出情况及分析	本年度政府购买居家养老服务有序落地实施，依托专业服务机构为辖区老年人提供生活照料、上门帮扶、日常关怀等养老服务，项目经费投入6.44万元，服务保障能力同步增强，切实满足老年人居家养老服务需求，整体服务产出达标，财政资金投入与服务成效相匹配，养老服务供给质效稳步提升，较好发挥了政府购买服务惠民实效。
	效益情况及分析	养老服务供给结构优化，专业化、标准化水平提高，提升老年群体获得感、幸福感，社会反响良好。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电话回访、现场访谈服务对象满意度99%，服务内容贴合老年群体实际需求，受访老人及家属对服务专业性、便捷性、贴心度普遍给予肯定。
主要经验做法		制度先行、标准引领，出台购买服务实施方案，实现有标可依、有据可考，公开采购、择优承接；严格政府采购，优选有资质、有经验、信誉好的机构，强化合同约束，需求导向、精准供给，分类服务（特困、高龄、失能），按需分配，提升适配性。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根据业务实际发生情况，支出剩余资金年底收回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下一步将健全项目全过程监管机制，定期开展服务质量督查，及时更新服务对象信息，规范完善各类台账资料，强化资金使用管理，压实服务机构责任，不断提升居家养老服务水平与资金使用效益。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								
主管部门及代码	203-阳城县民政局				预算单位	203001-阳城县民政局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322	322	302.56	302.56	0	100	1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22	322	302.56	302.56	0	100.00	10.00	根据业务实际情况支出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关于建立残疾人两项补贴标准动态调整机制的通知》（晋民发【2020】51号）文件精神每月按时按照标准发放补贴，保障资金发放到位，促进社会公平，维护社会稳定。	本年度严格落实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惠民政策。2025年为1484名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发放1422372元，6168名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发放7466500元。严格执行动态管理制度，实现应保尽保，应退尽退，资金100%按时足额发放，圆满完成本年度各项绩效目标任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困难残疾人人数	≥人	≥1500人	≥1500人	1500	10	10	
			重度残疾人人数	≥人	≥5700人	≥5700人	5700	10	10	
		质量指标	应补尽补率	=%	=100%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残疾人两补发放时间		每月	达成预期指标	按要求每月10日前将残疾人两补资金发放到位	10	10	
		成本指标	困难残疾人补助标准	=元/人/月	=82元/人/月	=82元/人/月	82	5	5	
			重度残疾人补助标准	=元/人/月	=109元/人/月	=109元/人/月	109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高残疾人生活水平		提高	达成预期指标	按要求每月10日前将残疾人两补资金发放到位，维护了社会稳定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残疾人满意度	≥%	≥90%	≥90%	90	10	10	
总分									100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及分析	本年度全面落实残疾人两项补贴政策，有效保障残疾人的基本权益，项目整体实施平稳有序，年度工作任务全部落实到位。按计划完成了该项目，由低保股完成该项工作，预算下达了3220000元，实际执行3025600元，结余全部收回。预算执行率94%。资金全部专款专用，发放及时、足额、规范，2025年为6168人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发放7466500元。整体预算执行进度均衡，顺利完成年度预算执行目标。
		产出情况及分析	本年度严格执行残疾人两项补贴政策，按月常态化发放，实现政策全覆盖，补贴资金专款专用，按计划完成了该项目，由低保股完成该项工作，预算下达了3220000元，实际执行3025600元，结余全部收回，预算执行率94%。
		效益情况及分析	本年度严格落实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惠民政策，有效缓解了困难残疾人和重度残疾人经济负担，切实解决了他们的现实难题，实现应享尽享，应退尽退，2025年为1484名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发放1422372元，6168名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发放7466500元。预算下达了3220000元，实际执行3025600元，结余全部收回，预算执行率94%。效益良好。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本年度我们严格落实残疾人两项补贴发放及政策宣传工作，通过规范业务流程，按时足额发放资金，耐心答疑解惑，残疾人及家属全体满意度较高，群众对政策落实公平性、及时性认可度良好，积极做好政策解读，社会反响良好。满意度良好。
	主要经验做法		本年度我们严格落实残疾人两项补贴发放及政策宣传工作，坚持精准政策，规范管理，优化服务，及时排查残疾人死亡、迁出、残疾等级变更、对不符合条件的及时销退，对新增符合条件的人员及时纳入，实现补贴对象动态精准管理，全面提升两项补贴工作规范化、精准化管理水平。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无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填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